

公司代码：600323

公司简称：瀚蓝环境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金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志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天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份数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8 元（含税）。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对未来的预测和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可能面对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1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第八节	债券相关情况.....	65
第九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3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瀚蓝环境	指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及前身“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南海国资局	指	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及前身“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南控集团公司	指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南海控股投资有限公司）
供水集团	指	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城建投资公司	指	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瀚蓝环保	指	佛山市南海瀚蓝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瀚蓝固废	指	佛山市南海瀚蓝固废处理投资有限公司
瀚蓝生物	指	瀚蓝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瀚蓝工业	指	广东瀚蓝工业服务有限公司
瀚蓝工程	指	瀚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瀚蓝城服	指	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国源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瀚蓝绿电	指	瀚蓝绿电固废处理（佛山）有限公司
新源能源	指	厦门新源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新源（中国）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三水生物	指	瀚蓝（佛山三水）生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一、二、三厂	指	南海垃圾焚烧发电一厂改扩建项目、南海垃圾焚烧发电二厂、南海一厂提标扩能工程
瀚蓝厦门	指	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曾用名：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
解释第 14 号	指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
解释第 16 号	指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BOT	指	建设-经营-移交，是指政府通过契约授予投资者或经营者以一定期限的特许专营权，许可其融资建设和经营特定的公用基础设施，并准许其通过向用户收取费用或出售产品以清偿贷款，回收投资并赚取利润；特许权期限届满时，该基础设施无偿移交给政府
TOT	指	移交—经营—移交，是指政府部门将建设好的项目的一定期限的产权和经营权，有偿转让给投资人，由其进行运营管理；投资人在一个约定的时间内通过经营收回全部投资和得到合理的回报，并在合约期满之后，再交回给政府部门或原单位
PPP	指	在公共服务领域，政府选择具有投资、运营管理能力的社会资本，双方按照平等协商原则订立合同，由社会资本提供公共服务，政府依据公共服务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资本支付对价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瀚蓝环境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金铎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汤玉云	汤玉云
联系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融和路 23 号瀚蓝广场 12 楼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融和路 23 号瀚蓝广场 12 楼
电话	0757-86280996	0757-86280996
传真	0757-86328565	0757-86328565
电子信箱	600323@grandblue.cn	600323@grandblue.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融和路23号瀚蓝广场12楼
公司办公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融和路23号瀚蓝广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28200
公司网址	http://www.grandblue.cn
电子信箱	600323@grandblue.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瀚蓝环境	600323	南海发展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段守凤、麦启鹏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2,541,288,979.45	12,875,063,180.82	12,875,063,180.82	-2.59	11,776,514,84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9,639,839.06	1,141,567,564.18	1,146,344,192.34	25.23	1,163,381,53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07,048,073.86	1,107,302,453.44	1,112,079,081.60	27.07	1,124,102,930.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2,050,695.57	422,474,803.31	422,474,803.31	487.50	878,287,327.91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18,946,662.81	10,878,510,263.91	10,883,198,547.48	11.40	9,904,595,770.79
总资产	35,797,699,471.38	33,288,112,329.32	33,287,773,432.43	7.54	29,278,480,367.0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5	1.40	1.41	25.00	1.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5	1.40	1.41	25.00	1.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3	1.36	1.36	27.21	1.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44	10.99	11.03	增加 1.45 个百分点	12.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4	10.66	10.70	增加 1.58 个百分点	12.34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2年11月，财政部发布了解释第16号，“一、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根据上述规定进行年初及同期数据追溯调整。

2、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下降而净利润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1) 固废工程业务收入规模下降导致营业收入下降，影响约12亿元。剔除该影响，收入增加约8.5亿元，同比增幅8.25%，主要是贵阳、桂平等项目新增投产和环卫项目拓展增加等。

(2) 去年同期天然气业务受国际能源价格持续上涨因素影响，天然气综合采购成本上升，而受限于限价政策，导致能源业务2022年亏损约0.65亿元。2023年天然气业务进销价差有所改善，能源业务2023年经营情况有所好转，实现净利润约1.57亿元，比去年同期增加约2.22亿元。

(3) 公司持续落实降本增效举措并取得良好成效，保持较高运营效率。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4.82亿元，同比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

(1) 2023年第三季度收到南控集团公司支付的应收账款债权转让款9.88亿元，南海区污水处理费付款机制于第四季度调整，加速污水处理费回收，第四季度收到南海区代收污水处理费约2亿元；

(2) 天然气业务盈利;

(3) 根据解释第 14 号, 本期与构成其他非流动资产相关的现金支出减少。如剔除解释第 14 号影响, 2023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为 27.38 亿元, 同比增加 15.43 亿元。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802,039,482.45	3,125,386,273.87	3,034,798,022.36	3,579,065,20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0,134,498.68	379,749,878.77	476,028,744.08	263,726,717.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0,685,508.62	369,365,241.37	467,224,538.65	269,772,78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615,937.58	460,731,632.53	1,361,918,347.97	851,016,652.6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332,785.96	详见附注七、(56)、(57) 及 (58)	-19,645,039.15	-4,150,532.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4,180,585.71	详见附注七、(51) 及 (57)	58,615,397.39	49,923,163.5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20,706.25	详见附注七、(53)	-353,450.52	-317,543.2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7,488.19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783,391.00	详见附注七、（5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73,439.77	详见附注七、（57）及（58）	13,897,922.47	7,250,735.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614,574.53	详见附注七、（52）		999,091.08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41,421.33		10,289,821.76	9,719,765.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77,575.71		7,967,385.88	4,706,546.69
合计	22,591,765.20		34,265,110.74	39,278,602.7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桂城水厂迁移补偿	39,252,107.1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美佳污水东南污水厂改拆迁补偿	8,884,202.2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8,205,327.99	36,451,314.38	-1,754,013.6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505,647.84	2,391,180.33	-114,467.51	75,294.75
应收款项融资	30,000.00	784,141.65	754,141.65	
合计	40,740,975.83	39,626,636.36	-1,114,339.47	75,294.7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总体情况

2023 年国内外宏观形势复杂多变，经济发展的不确定性及下行压力较大。在此背景下，我国仍坚定不移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在“碳达峰、碳中和”框架下，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中央和地方全面部署并稳步推进各项环保产业规划和政策，“无废城市”进入全面建设阶段，并推动了固废处理市场需求扩大和领域扩展。环保行业刚需属性不变，从高速发展向高质量发展转型，面临全方位提质增效、精耕细作、系统化建设运营等更高机遇和挑战。

在此背景下，公司面对复杂严峻的内外部形势，顶住压力，保持战略定力，持续聚焦环保主业，坚持“固废处理为拓展核心、水务能源协同发展”的“一体两翼”业务发展模式，提升业务板块的资源共享和协同效应，内外兼修提高运营水平，韧性寻求业务突破，保持可持续良性发展。

2023 年，配合“十四五”战略的实施，公司加强内部管理，多措并举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 1、持续巩固降本增效成效，提升全员成本意识和经营意识，加强内部挖潜；
- 2、优化组织架构，管理架构更扁平化，更好赋能业务的发展和有利于管理协同，提高经营效率；
- 3、进一步深化共享财务、业务财务和战略财务为一体的财务管理模式建设，提升效率，强化监管和进一步赋能业务；
- 4、持续推进供应链管理体系建设，打造一套阳光、透明、高效、绿色的供应链体系，发挥集采优势，适应公司未来的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 5、加强数字化和智能化建设，提升公司数据运营服务能力，助力降本增效和提升运营管理精细化水平；
- 6、启动碳管理体系建设，系统提升碳管理组织能力，打造绿色环境权益开发能力，积极应对“双碳”目标下的机遇和挑战；
- 7、加强职业化团队打造和组织能力建设，持续提升战斗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动以排水业务和固废处理业务相关资产作为底层资产发行基础设施公募 REITs，规模预计为 10-30 亿元，目前已完成部分函件出具等事项，相关工作正有序推进。通过发行基础设施公募 REITs，能盘活存量基础设施资产，拓宽融资渠道，拓宽公司轻资产运作的途径，促进公司投资的良性循环，助力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落地。

报告期内，公司系统盘点旗下环保项目的绿色环境权益，固废处理项目公司均已展开绿证申领的工作。截至目前已经核发了贵阳、绿电、大连等项目约 70 万张绿证，贵阳项目绿证已在中国绿色电力证书交易平台正式上架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上榜 2023 年度中国环境企业十强（排名第 5 位）、连续十年蝉联“中国固废处理行业十大影响力企业”、连续十一年蝉联“中国水业最具社会责任企业”，荣获环卫行业最具社会责任企业、中国上市公司价值评选 ESG 百强、粤港澳大湾区 ESG 十强、国新杯 ESG 金牛奖、彭博绿金 ESG 年度最具发展潜力企业、2023 财联社致远奖、金信披奖，入选生态环境部对外合作与交流中心首批工业园区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典型案例、生态环境部宣传教育中心 2023 年中国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典型案例、广东省发改委首批碳达峰碳中和典型案例试点企业、保尔森可持续发展奖绿色创新类别 TOP10、新华社金兰杯 ESG 优秀案例，公司董事会获第十八届中国上市公司董事会“金圆桌奖”之“公司治理特别贡献奖”等荣誉，公司行业影响力及以社会责任为核心的品牌形象持续提升。

（二）公司经营情况

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 125.41 亿元，同比下降 2.59%，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21.77 亿元，同比下降 2.66%，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97.1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0 亿元，同比增加 25.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07 亿元，同比增加 27.07%。截至 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 357.98 亿元，比 2022 年末增长 7.54%。

营业收入同比下降而净利润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详见第二节“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4.82 亿元，同比增加了 20.60 亿元，增幅为 487.50%，主要原因详见第二节“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公司与各地政府推进完善和落实费用拨付机制，加快回款速度，并推动垃圾处理费等收费机制逐步完善，各项工作有序推进，预计 2024 年将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款。

2023 年度，公司资本性支出约为 23 亿元（剔除解释第 14 号影响），同比减少约 9 亿元。随着公司在建项目的陆续完工及新开工项目的减少，在没有新项目增加的情况下，预计 2024 年公司资本性支出将保持下降趋势。

1、固废处理业务

（1）基本情况

固废处理业务 2023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4.33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52.83%，同比减少 4.46 亿元，同比下降 6.49%；实现净利润为 9.86 亿元，占公司净利润的 67.12%，同比增长 9.34%，是公司核心增长动力。其中，工程与装备业务实现收入为 11.73 亿元，同比减少 12.58 亿元，同比下降 51.74%，实现净利润 0.73 亿元，同比减少 1.09 亿元，同比下降 59.76%。生活垃圾焚烧业务（不含工程与装备）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32.68 亿元，同比增加 4.4 亿元，同比增长 15.57%，实现净利润为 7.66 亿元，同比增加 0.76 亿元，同比增长 11%，毛利率为 44.70%。在工程类业务收入大幅下降的背景下，运营类业务收入保持稳定增长并维持较高的盈利水平，体现公司较强的运营管理能力。

固废处理业务各子业务主营收入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 年度主营收入	2022 年度主营收入	同比	变动原因
垃圾焚烧	326,813.27	282,792.37	15.57%	主要是新项目投产贡献及存量项目业务拓展等
餐厨/厨余处理	26,859.47	20,515.89	30.92%	主要是新项目投产
填埋	149.17	5,271.98	-97.17%	主要是桂平填埋服务协议于 23 年初到期终止
农业垃圾处理	7,817.90	3,432.22	127.78%	主要是收运区域拓展、新项目投产以及资源化收入增加
工业危废	26,321.02	27,013.79	-2.56%	主要是危废处置单价下降
环卫业务	160,177.88	127,852.61	25.28%	主要是城市服务“大市政”项目规模进一步提升及区外业务拓展
工程与装备	117,290.56	243,053.63	-51.74%	主要是工程订单陆续完工
合计	665,429.27	709,932.49	-6.27%	
内部抵消	-22,089.63	-21,978.48		
合并	643,339.64	687,954.01	-6.49%	

（2）业务拓展情况

公司抓住国家及地方建设“无废城市”的机遇，坚定执行“大固废”战略，积极进行业务拓展。公司积极利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热源和区位优势，开拓管道供热和长距离移动供热，提升效益。2023 年，公司实现对外供热 111.01 万吨，同比增长 35.28%。2023 年至今，新增签订平和、晋江、孝感、安溪、廊坊等 5 个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蒸汽余热对外供热业务协议。截至目前，公司累计已实现 13 个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对外供热业务协议的签订。

除继续巩固瀚蓝城服的环卫业务外，公司重点在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所在地拓展前端的环卫业务，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实现山东济宁、湖北武汉等地环卫项目拓展。

2023 年 8 月，公司以总对价不超过 2 亿元受让新源能源 40% 的股权，公司在做好风险控制的前提下开启国际化发展探索。新源能源拥有垃圾焚烧发电规模 4500 吨/日，其中海外项目（泰国曼谷）规模 3300 吨/日。泰国曼谷农垦二期项目（1400 吨/日）和安努项目（1400 吨/日）已于 2024 年 2 月开工。

（3）运营管理方面

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所处区域发展良好，公司运营管理团队积极拓展、精益管理，报告期内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产能利用率 119%，同比上升约 9 个百分点；锅炉有效运行小时数超过 8200 小时。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获评最高运营水平 AAA 级垃圾焚烧发电厂共 6 个。

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业务的吨发电量和吨上网电量分别下降了 4.10% 和 3.02%，主要是因为公司积极开拓供热业务，提升效益。

2、能源业务

能源业务 2023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0.61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33.35%，同比减少 0.08 亿元，同比下降 0.20%；实现净利润约 1.57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约 2.22 亿元。主要原因详见上述公司净利润增长原因。

当前全球政治经济形势复杂，天然气价格波动，公司将继续采取多项措施：（1）继续积极向政府主管部门沟通，争取进一步理顺天然气价格机制；（2）积极推进上游优质气源供应多元化和结构多样化，结合短中长气源规划打造稳健的气源保障体系，目前已取得积极进展；（3）继续加强与供应商、客户及政府的沟通，并积极拓展燃气工程业务、非燃业务等，提升利润增长空间，提升整体盈利水平。在以上措施多管齐下共同作用下，预计能源业务将保持正常盈利水平。

公司餐厨垃圾制氢项目已正式投产，产能约 2200 吨氢气/年，项目的建成标志着瀚蓝氢能业务“制、加、用”一体化实现全面贯通。

3、供水业务

供水业务 2023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63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7.91%，同比增加 0.19%。公司对标供水行业 5A 标准提升运营能力，积极提升智慧水务水平，进一步提升水损治理、人均效能等核心指标，全面提高供水服务水平。报告期内产销差率控制在 7.72%，同比降低 0.54 个百分点，处于行业前列，体现公司优秀的运营管理能力。

4、排水业务

排水业务 2023 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20 亿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5.91%，同比增长 20.03%。排水业务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下半年陆续新增污水处理厂投入运营以及稳步推进轻资产运营业务等带来收入增加。

本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建设 5 个扩建项目（总规模 13.5 万方/日），其中和桂污水处理厂（二期）（1 万方/日）、九江明净污水处理厂（三期）（3 万方/日）、大石污水处理厂（二期）二阶段（2 万方/日）、西北污水处理厂（二期）（2.5 万方/日）已于报告期内建成投产，累计投产规模 8.5 万方/日；大沥城西污水处理厂（二期）（5 万方/日）预计将于 2024 年上半年投产。公司积极拓展农村污水处理装置运营等轻资产运营服务，持续扩大水环境综合治理领域业务。

（三）技术创新情况

瀚蓝多年来注重服务创新、管理创新、技术创新，坚持不懈地以科技创新驱动企业高质量发展，提升企业竞争力。2023 年，公司成立技术委员会，加强对公司重大技术事项的统筹管理，打造以企业为主体的新型研发体系，全面提升公司技术创新与管理水平，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有力保障。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下属共有 7 家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其中 2 家子公司被认定为 2023 年广东省专精特新企业。

公司积极打造环保行业领先的科技创新平台，瀚蓝研究院以“技术研发”、“产业孵化”、“风险投资”三位一体运营模式建设，设立计算中心、实验监测中心、水环境及土壤研究所、新能源研究所、固废研究所等，以科学的管理体系助力业务降本增效，推动公司科创研发实力提升，破解行业痛点，为未来的发展作准备。

瀚蓝研究院已在数智化建设、节能减碳、降本增效等方面取得了一系列成绩和突破，累计获得授权实用新型专利 393 个，软件著作权 45 个。2023 年，部分技术创新成果已取得良好的应用效果，助力企业降本增效和运营优化。

瀚蓝研究院下属的瀚蓝环保产业孵化器是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培育单位、广东首个环保产业垂直创业孵化器，重点孵化领域包括泛环保领域、新能源领域、新材料领域。截至 2023 年底，通过全生命周期孵化体系累计孵化 80 余家高成长性企业。

（四）重大工程建设及投产情况

1、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及投产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在手订单合计规模 35,750 吨/日（不含参股项目），其中已投产项目规模为 29,800 吨/日（2023 年新增投产 1,750 吨/日），在建项目规模 1,450 吨/日，筹建项目规模 750 吨/日，未建项目规模 3,750 吨/日。

公司在手订单 35,750 吨/日（不含参股项目）中，属于非竞争配置项目的共 26,050 吨/日；非竞争配置项目中有 18,100 吨/日补贴资金全部由中央承担，其余为央地分摊。

（1）新增完工并确认收入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吨/日）
1	平和项目一期	550
2	桂平项目一期	800
3	开平一期改扩建	400
合计		1,750

（2）在建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吨/日）	预计确认收入时间
1	福清改扩建项目	800	2024 年上半年
2	大连项目一期扩建	650	2024 年下半年
合计		1,450	

（3）筹建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吨/日）	预计确认收入时间
----	------	-----------	----------

1	南海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提标扩能工程（二期）及配套炉渣综合利用项目	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750 吨/日； 配套炉渣综合利用项目规模为 55 万吨/年	2026 年
---	----------------------------------	--	--------

2、固废其他项目建设及投产情况

（1）2023 年底前新增完工并确认收入项目

序号	业务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吨/日）
1	餐厨垃圾处理	孝感市静脉产业园二期生活垃圾分类末端处置项目	厨余+粪便处理 100，污泥 100，污水 300
2		廊坊餐厨项目	餐厨垃圾 200，粪便处理 300，废弃油脂 20
		晋江餐厨项目	餐厨垃圾 150，废弃油脂 30
3		惠安餐厨项目一期	餐厨垃圾 100
5	农业垃圾处理	江门项目	30
6		肇庆驼王项目二期	40
7	生活垃圾转运站	惠安县生活垃圾中转站 PPP 项目（嘉惠站、盘龙站）	盘龙站 150，嘉惠站 90

（3）在建项目

有机垃圾处理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吨/日）	预计确认收入时间
1	哈尔滨餐厨项目二期	餐厨垃圾 200	2024 年上半年
2	安溪餐厨项目	餐厨垃圾 39	2024 年上半年
生活垃圾转运站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吨/日）	预计确认收入时间
1	惠安县生活垃圾中转站 PPP 项目（黄塘站）	150	2024 年下半年

（3）筹建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吨/日）	预计建成时间
1	桂平农业资源循环利用处理中心项目	20	2025 年上半年
2	南海区生物质资源综合利用中心项目一期	400	2026 年上半年

3、能源、水务业务

板块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正式/预计建成时间
能源业务	制氢项目	2200 吨/年	2023 年三季度

板块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正式/预计建成时间
排水业务	和桂污水处理厂(二期)	1 万方/日	2023 年一季度
	九江明净污水处理厂(三期)	3 万方/日	2023 年一季度
	大石污水处理厂(二期)二阶段	2 万方/日	2023 年三季度
	西北污水处理厂(二期)	2.5 万方/日	2023 年四季度
	大沥城西污水处理厂(二期)	5 万方/日	2024 年上半年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从事的业务为环境服务业，为城市发展和人们生活所必需，总体经营稳定。行业情况的具体分析见本节“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公司旗下供水、排水和能源板块的燃气业务目前处于行业发展的成熟期；固废处理业务处于行业发展的扩张期；能源业务板块的氢气业务属于行业培育期。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经营模式主要业绩驱动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固废处理业务、能源业务、供水业务以及排水业务。

1、固废处理业务：拥有固废处理纵横一体化产业链，具备对标“无废城市”建设、提供固废处理全产业链综合服务能力。

（1）纵向一体化：已形成前端环卫一体化、中端转运及后端处理的纵向全链条发展模式。

（2）横向一体化：对标“无废城市”理念，以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为核心，横向一体化协同处理餐厨垃圾、污泥、工业废弃物、农业废弃物、医疗废物、大件垃圾、园林垃圾等污染源，形成无害化处理、资源循环、系统发展的产业新模式。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瀚蓝已为全国 16 个省、自治区共 35 个城市提供了优质固废处理服务。固废处理业务规模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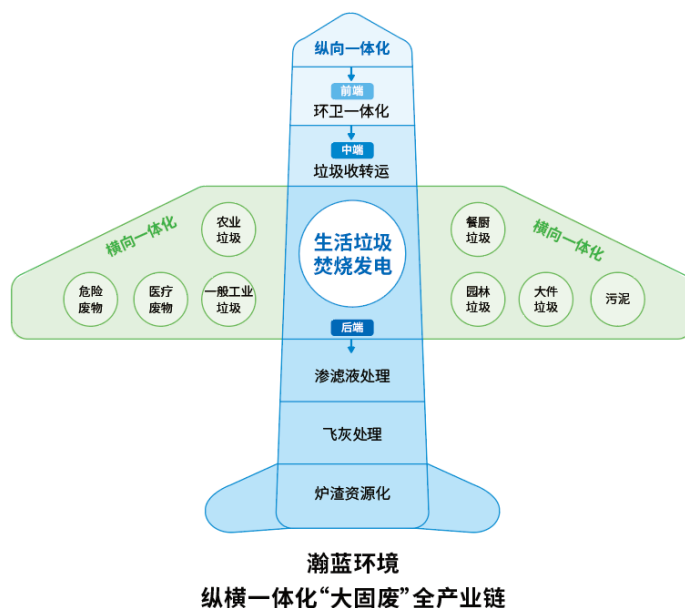
“固废处理为拓展核心、水务能源协同发展”的“一体两翼”业务格局，业务板块的资源共享和协同效应较强，具有较好的抗风险能力。



（二）与“无废城市”建设要求高度契合的“大固废”业务布局，实现社会综合成本最小化的固废处理产业园“瀚蓝模式”已成行业标杆

国家高度重视“无废城市”建设，“无废城市”建设为固废处理企业带来发展机遇。公司固废一体化的业务布局与“无废城市”建设的要求高度吻合。

公司在固废处理领域，已形成集前端环卫一体化、中端转运及后端处理的纵向全链条发展模式，也形成了生活垃圾、餐厨垃圾、污泥、工业废弃物、农业废弃物、医疗废物、大件垃圾等多种污染源治理及协同资源化的横向一体化业务布局，具备对标“无废城市”建设、提供固废处理全产业链综合服务能力。



公司建成的南海固废处理环保产业园，是国内率先建成并成功运营的具有完整固废处理产业链的固废处理产业园，建设与运营水平处于全国前列，形成了固废处理的竞争优势。产业园模式在节省土地资源、降低处理成本、减少污染物排放、便利监管、提升资源利用水平等方面的特点十分突出，具有社会成本最小化的显著优势，被称为破解垃圾围城的“瀚蓝模式”。2022年，“瀚蓝模式”进一步升级，新增工业铝灰处理、炉渣资源化利用、餐厨垃圾制氢、生物资源利用等，各种固体废弃物之间协同处置、能源互换和资源循环利用，助力城市实现固体废物产生量最少、资源利用充分、处置安全的“无废城市”建设目标。“瀚蓝模式”获得业内和各地政府的高度认可，并已实现了在南平、开平、饶平、晋江、安溪、惠安、孝感、廊坊、乌兰察布、桂平10个项目的园区化模式输出。

（三）领先的数智化建设能力，打造全国首个“无废城市数字大脑”覆盖固废治理全链条，助力提升运营监管效率，提升竞争力

《“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提出，到2025年，基本实现固体废物管理信息“一张网”。公司注重数智化建设，在固废处理领域打造全国首个“无废城市大脑”，利用数字化手段对固废处理各个环节进行统计分析和监控，实现全产业链的数据互通、全过程监控管理及固体废物的溯源，在降本增效的同时，提升城市固废管理的科技含量和监管效率。

在固废处理的前端，针对生活垃圾源头分类进行智慧化监控，打造大市政智慧环卫中枢，实时展示区域城市管理的综合情况，打通市政、环卫、物业等城市管理业务体系，让垃圾分类变得高效、智能、便捷，从而实现垃圾分类收集精细化管理；在转运端，打造智慧城市管家平台，通过数字孪生技术、物联网等技术对多功能中转站、环卫车辆等运行过程中的数据实时进行分析，提升管理效率。国内首创智能化餐厨收运体系，对餐厨垃圾从收集端、运输端、接收处理端全过程进行信息化管理，实现对餐厨垃圾收运监管的实时性和智慧化管理；在处理端，打造固废治理

的“工业大脑”，打造标准统一、融会贯通、资产化的智能数据体系，促进固废处理智能化、数字化转型，帮助工艺专家沉淀经验、机理，利用数据驱动的方式快速提升垃圾焚烧发电效益。在数智化电厂建设方面，公司推进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管理精细化、流程数字化、工艺设备智能化，提升发电项目的运行效率与经济效益。以优化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工艺为切入点，公司把云计算、大数据等新技术引入到生产应用各环节，构建全链路数据及智能算法模型、垃圾焚烧发电工艺优化的人工智能算法模型，打造环境治理行业首个AI“数字大脑”，有效提升垃圾焚烧稳定性。瀚蓝还实现了垃圾吊智能化运行，在正常运行工况条件下，垃圾吊自动化系统投用率达到90%以上，垃圾吊自动化水平已达到行业领先水平。此外，瀚蓝的垃圾焚烧发电厂也实现了渣吊全自动智慧化运行，为固废治理的末端提供了更丰富的智慧化经验。

（四）技术研发与技术合作加快布局

公司研究院以“技术研发”、“产业孵化”、“风险投资”三位一体运营模式建设，作为公司探索技术发展战略和完善技术管理体系的中枢平台机构，挖掘、链接企业第二、第三增长曲线，研究院成为公司锻造核心技术竞争力的重要前沿阵地。

（五）以“三好五心瀚蓝人”为行为准则的社会责任竞争力

公司把社会责任建设实现融入战略、融入经营、融入文化。公司发布“十四五”社会责任战略规划（2021-2025），引领公司寻找最有价值的业务突破点，助力战略达成，实现高质量发展；社会责任与经营管理高度融合，确保经营合规合法，通过分析和回应利益相关方诉求，挖掘客户未被满足需求点，从而发现新的商业机会；社会责任融入文化，具体落实到“三好五心瀚蓝人”的行为准则上。“三好”即打造城市好管家、行业好典范、社区好邻居的“三好企业”，“五心”即敬畏心、责任心、利他心、进取心、正直心。瀚蓝人坚守“共建人与自然和谐生活”的使命，以“三好五心”促进环境可持续发展，并与股东、客户、政府、员工及其他利益相关方等与善共生，获得相关方的信任，为公司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内外部环境。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的生产情况如下：

1、固废处理业务：

固废处理业务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其中：垃圾焚烧量（万吨）	1,256.28	1,039.56	20.85
发电量（万千瓦时）	461,396.31	398,129.67	15.89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395,199.97	337,217.65	17.19
吨垃圾发电电量（千瓦时）	367.27	382.98	-4.10
吨垃圾上网电量（千瓦时）	314.58	324.39	-3.02
垃圾转运量（万吨）	247.55	239.28	3.46
污泥处理量（万吨）	27.55	27.56	-0.04
飞灰处理量（万吨）	6.18	5.49	12.57

餐厨垃圾处理量（万吨）	40.15	26.49	51.57
餐厨垃圾发电量（万千瓦时）	1,115.44	1,776.13	-37.20
垃圾填埋量（万吨）	2.64	29.33	-91.00
工业危废处理量（万吨）	9.74	8.92	9.19
其中：焚烧	3.76	3.73	0.80
填埋	2.35	1.87	25.67
物化	1.89	2.31	-18.18
农业垃圾处理量（万头）	72.64	34.31	111.72
供热量（万吨）	111.01	82.06	35.28

注：

①餐厨垃圾处理量同比增长 51.57%，主要是新增廊坊等餐厨项目，且去年同期餐厨收运受宏观经济下行及市场需求萎缩影响较大。

②餐厨垃圾发电量同比下降 37.20%，主要是绿电餐厨项目沼气发电业务自下半年起改为销售沼气业务。

③垃圾填埋量同比下降 91.00%，主要是三水生物去年 3 月出表、桂平填埋服务协议本年 2 月初结束。

④农业垃圾处理量同比增长 111.72%，主要是新增江门及肇庆二期项目投运，同时韶关、湛江项目通过调整拓展策略，扩大收运范围，收运量增长。

⑤供热量同比增长 35.28%，主要是本年新增晋江项目供热，同时济宁、万载、漳州、淮安新增供热客户，供热量较同期增长。

2、能源业务：

能源业务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天然气（万立方米）	102,475.52	101,243.88	1.22
液化气（万吨）	2.45	2.46	-0.41

3、供水业务、排水业务的生产情况：

分行业	生产情况			销售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
供水业务						
供水量（万吨），含外购水	49,386.34	49,866.33	-0.96	45,573.52	45,745.65	-0.38
排水业务						
污水处理量（万吨）	25,463.12	23,623.70	7.79	25,111.39	23,250.30	8.00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254,128.90	1,287,506.32	-2.59

营业成本	938,151.89	1,024,235.51	-8.40
销售费用	11,752.52	12,407.16	-5.28
管理费用	64,621.99	61,805.88	4.56
财务费用	50,249.64	49,395.72	1.73
研发费用	8,123.52	9,170.58	-1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205.07	42,247.48	487.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687.83	-233,428.16	-4.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19.58	168,779.23	-88.9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详见第二节“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收入下降，成本相应下降，且本报告期内天然气采购成本同比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工业业务市场拓展费用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新增完工投产项目。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在建固废项目完工转固、利息支出费用化转资本化。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属高新企业的工程及生物公司收入规模下降，相应研发支出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详见第二节“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在手固废工程项目订单陆续完工，相应工程支出同比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是本期偿还借款金额增加较多。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固废处理业务	643,339.64	432,300.32	32.80	-6.49	-12.36	上升 4.50 个百分点
能源业务	406,113.17	366,484.48	9.76	-0.20	-8.62	上升 8.31 个百分点
供水业务	96,280.12	76,182.51	20.87	0.19	2.30	下降 1.64 个百分点
排水业务	71,987.22	43,152.49	40.06	20.03	21.80	下降 0.8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 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 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广东省内	826,652.79	631,768.46	23.58	3.32	-3.74	上升 5.61 个百分点
广东省外	391,067.36	286,351.34	26.78	-13.26	-17.69	上升 3.94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按行业分析：

①固废处理业务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6.49%，而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12.36%，使得毛利率上升 4.50 个百分点，主要是：毛利率较低的固废工程业务规模下降，新增贵阳、平和及桂平等项目试运营收益，以及降本增效取得良好成效。

②能源业务营业收入同比略降 0.20%，但营业成本同比下降 8.62%，使得毛利率上升 8.31 个百分点，主要是天然气采购气价同比出现回落，进销价差同比提高。

③排水业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别同比增长 20.03%、21.80%，主要是新项目投产及持续接管污水管网运营业务等。

按地区分析：

①广东省内收入上升 3.32%，但成本下降 3.74%，使得毛利率同比上升 5.61 个百分点，主要是省内能源业务采购气价同比出现回落，进销价差同比提高。

②广东省外收入、成本分别同比下降 13.26%、17.69%，毛利率上升 3.94 个百分点，主要是：毛利率较低的固废工程业务规模下降，整体产能利用率上升以及加大降本增效举措。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固废业务	折旧及摊销	71,173.11	16.46	54,165.47	10.98	31.40	
	运营成本及其他	361,127.21	83.54	439,115.13	89.02	-17.76	
能源业务	气源采购成本	352,958.74	96.31	389,011.40	97.00	-9.27	
	制造费用	13,525.74	3.69	12,037.47	3.00	12.36	
供水业务	折旧及摊销	18,572.83	24.38	17,904.96	24.04	3.73	
	运营成本及其他	57,609.68	75.62	56,564.04	75.96	1.85	
排水业务	折旧及摊销	2,621.40	6.07	2,029.70	5.73	29.15	
	运营成本及其他	40,531.09	93.93	33,399.37	94.27	21.35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89,471.9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5.5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334,897.0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7.08%；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1	佛山市华瑞能能源有限公司	272,820.58	62.79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8,123.5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5,975.28
研发投入合计	14,098.8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12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5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3.3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3
硕士研究生	31

本科	100
专科	100
高中及以下	24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57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31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46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4
60岁及以上	0

注：上述研发人员数量占比为公司研发人员/公司总人数（不含环卫一线员工人数）。

(3).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205.07	42,247.48	487.50	详见第二节“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687.83	-233,428.16	-4.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19.58	168,779.23	-88.91	主要是本期偿还借款金额增加较多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52,319.67	4.26	110,655.34	3.32	37.65	本期经营回款有所增加
应收票据	589.34	0.02	293.89	0.01	100.53	应收银行承兑票据增加
合同资产	161,354.92	4.51	109,242.70	3.28	47.70	业务增长，相应纳入合同资产列报的应收国补及环卫服务款项增加较多

长期应收款	8,588.35	0.24	6,273.49	0.19	36.90	应收代建垃圾焚烧电厂道路款项增加
长期股权投资	107,528.01	3.00	71,979.46	2.16	49.39	新增新源能源 40%股权投资及注资款、三水生物注资款及确认参股企业本期投资收益
应付票据	8,453.84	0.24	12,343.79	0.37	-31.51	应付银行承兑票据减少
应交税费	32,800.18	0.92	19,024.48	0.57	72.41	收入增加以及部分固废项目公司所得税减免政策陆续到期
应付债券	50,141.55	1.40	81,100.45	2.44	-38.17	2.5 亿元中期票据到期兑付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9,696,727.37	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等
应收账款	1,706,751,475.05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合同资产	251,021,048.44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使用权资产	6,612,727.86	受限资产租赁
无形资产	8,147,731,661.90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72,959,906.34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合计	15,804,773,546.96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末，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 949,907.18 万元，较年初略增 0.09%；公司合并层面长期股权投资 107,528.01 万元，较年初增 35,548.56 万元，主要是新增新源能源 40%股权投资、确认本期参股企业投资收益等。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私募基金	250.56	7.53					-18.97	239.12
其他	3,823.53	-186.40	913.60		11.00		75.41	3,723.54
合计	4,074.09	-178.87	913.60		11.00		56.44	3,962.6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11月，公司与其他公司共同设立北京易二零壹号环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该基金原注册资本8,000万元（后变更为6,500万元，公司实际出资812.5万元，占比12.5%），成立目的主要是进行环保相关产业投资。该基金目前处于退出期，已实现项目退出并向全体合伙人累计分配金额5,016.33万元，完成实缴出资比例的77.17%（其中，公司累计收回金额803.08万元，账面本金余额196.92万元）。因部分项目尚未完成退出，基金存续期延长至2024年8月6日，目前基金管理人正采取多元化管理措施，积极推动剩余项目退出工作。

2022年6月，公司与其他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佛山市南海区桂瀚环保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基金注册资本为5,001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2,50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底实际出资500万元），主要聚焦节能环保、新能源、新材料等领域进行产业投资。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南控集团及南海区镇街相关方完成应收账款债权转让合同签订手续，涉及合同金额合计98,750.44万元，并于2023年9月已收到南控集团公司支付的全部价款98,750.44万元。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主要业务	垃圾处理及余热发电、污泥处理	垃圾处理及余热发电、污泥处理
注册资本	2,058,620,691.15	2,058,620,691.15
总资产	7,817,344,966.32	7,315,752,793.99
净资产	3,748,852,483.55	3,398,681,702.07
营业收入	1,952,861,734.51	2,108,748,217.00
主营业务利润	413,818,821.78	349,341,504.96
净利润	347,359,396.20	300,201,293.42
贡献的净利润占公司合并净利润比例（%）	23.64	25.63

项目	瀚蓝绿电固废处理（佛山）有限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主要业务	垃圾处理及余热发电、污泥处理	垃圾处理及余热发电、污泥处理
注册资本	499,100,000.00	499,100,000.00
总资产	4,429,060,011.92	4,342,774,057.52
净资产	2,755,760,821.96	2,723,240,773.70
营业收入	952,790,982.75	1,118,487,507.82
主营业务利润	370,723,697.99	369,731,625.94
净利润	309,941,061.20	316,049,942.35
贡献的净利润占公司合并净利润比例（%）	21.09	26.98

项目	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2022 年
主要业务	清洁服务；环保工程；环保技术研究开发；道路清扫保洁；园林绿化等	清洁服务；环保工程；环保技术研究开发；道路清扫保洁；园林绿化等
注册资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总资产	2,102,226,562.96	1,543,083,490.62
净资产	719,820,342.15	539,867,290.89
营业收入	1,606,447,423.08	1,281,039,884.21
主营业务利润	257,164,825.99	156,126,060.65
净利润	187,557,051.26	126,857,272.25
贡献的净利润占公司合并净利润比例（%）	12.76	10.83

说明：

瀚蓝城服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增长较大，主要是公司在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所在地拓展前端环卫业务规模扩大，以及城市服务“大市政”项目规模进一步提升。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关键之年。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已进入加快绿色化、低碳化的高质量发展阶段，为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中央和地方全面部署并稳步推进各项环保产业规划和政策，覆盖固废、污水、大气、土壤、资源化各方面，对生态环境基础设施供给质量和运行效率不断提出更高要求。

2023 年 12 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提出，到 2027 年，绿色低碳发展深入推进，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提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不断增强，城乡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国家生态安全有效保障，生态环境治理体系更加健全，形成一批实践样板，美丽中国建设成效显著。到 2035 年，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根本好转，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全面形成，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显著提升，国家生态安全更加稳固，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美丽中国目标基本实现。锚定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根据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新需求、人民群众对生态环境改善的新期待，加大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集中解决力度，加快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从量变到质变。“十四五”深入攻坚，实现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十五五”巩固拓展，实现生态环境全面改善；“十六五”整体提升，实现生态环境根本好转。

当前阶段，我国生态环境保护结构性、根源性、趋势性压力尚未根本缓解，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已进入加快绿色化、低碳化的高质量发展阶段，生态文明建设仍处于压力叠加、负重前行的关键期。环保行业正在进入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中国的高质量发展阶段，现有存量基础设施项目在一体化运营领域存在较大的挖潜空间，而在固废及污水资源化、绿色低碳及循环经济、新污染物治理等领域还存在新增市场机会。

1. 固废行业发展态势

1.1 “无废城市”建设推动固废处理行业加速发展

2021 年 11 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印发实施，明确提出要稳步推进“无废城市”建设。2021 年 12 月，生态环境部等 18 个部门联合印发《“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提出推动 100 个左右地级及以上城市开展“无废城市”建设，到 2025 年，“无废城市”固体废物产生强度较快下降，综合利用水平显著提升，无害化处置能力

有效保障，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作用充分发挥，基本实现固体废物管理信息“一张网”，“无废”理念得到广泛认同，固体废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得到明显提升。2022年4月，生态环境部公布十四五“无废城市”建设名单，“无废城市”行动进入全面发展阶段。2023年1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要求：到2027年，“无废城市”建设比例达到60%，固体废物产生强度明显下降；到2035年，“无废城市”建设实现全覆盖，东部省份率先全域建成“无废城市”，新污染物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

“无废城市”建设推动了固废处理市场需求扩大、领域扩展，为行业企业明晰了新的产业发展路径，行业内企业可依托已建成的垃圾收集网络及焚烧处置终端设施，多元化服务类型，扩大服务范围，在协同基础上逐步增加资源化业务，提供更高质量环境服务。

1.2 垃圾焚烧发电进入存量市场，聚焦运营提质增效，步入并购整合发展阶段，海外市场引起关注

垃圾焚烧发电行业在历经“跑马圈地”、“抢装潮”等时期后，进入冷静发展期，行业不再是盲目扩张，而是对项目规模、盈利能力有一定的要求。行业内企业开始更加聚焦于运营效率与质量的提升，发电效率等项目运营指标将普遍得到提升，发电效率的提升以及供热业务的拓展使得垃圾发电项目成为城市固废能源化中心，可再生能源属性日益强化，此外垃圾发电设施与其他废弃物处理处置领域的协同价值还会持续被挖掘。

并购整合发展方面，行业进入存量市场后，步入并购整合发展阶段，通过行业集中产生规模优势以保证企业自身的竞争力。2023年垃圾发电行业出现多个并购案例。

海外市场方面，目前海外生活垃圾处理尤其是东南亚以填埋为主，垃圾焚烧发电的市场广阔，行业内企业开始在海外寻求新的增长。

1.3 垃圾焚烧发电补贴政策调整因素明朗，企业多手段应对挑战

继《2021年生物质发电项目建设工作方案》（发改能源〔2021〕1190号）进一步明确“以收定补、央地分担、分类管理、平稳发展”的总体思路后，生物质发电项目上网电价补贴收缩、市场化定价的方向更加明朗，部分地区出台规定，明确2022年起新核准(备案)生物质发电项目上网电价按同期燃煤发电基准价执行；支持具备条件的生物质发电项目参与电力市场直接交易，通过市场化方式形成上网电价；鼓励各地因地制宜推进生物质热电联产和非电领域应用，按市场化方式推进项目开发和建设。

面对补贴政策调整的挑战，业内企业重视对现有存量项目潜力的挖掘，积极通过拓展垃圾来源、提升发电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发展热电联产增加供热销售业务和收入、参与绿电交易等多种方式提升运营效率，特别是近年来移动供热得到了快速发展，可最大化发挥在手项目的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行业内运营效率高、规模效应明显、区位优势好且积极践行社会责任的公司在未来会愈发具有持续竞争优势。

1.4 生活垃圾收费制度推进，行业商业模式和现金流有望改善

2018年7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创新和完善促进绿色发展价格机制的意见》(发改价格规〔2018〕943号)提出健全固体废物处理收费机制,包括:(1)建立健全城镇生活垃圾处理收费机制,按照补偿成本并合理盈利的原则,制定和调整城镇生活垃圾处理收费标准;(2)完善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减量化激励机制,积极推进城镇生活垃圾处理收费方式改革。对非居民用户推行垃圾计量收费,并实行分类垃圾与混合垃圾差别化收费等政策,提高混合垃圾收费标准,对具备条件的居民用户,实行计量收费和差别化收费,加快推进垃圾分类;(3)鼓励城镇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理市场化运营,已经形成充分竞争的环节,实行双方协商定价。2021年7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关于推进非居民厨余垃圾处理计量收费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推行厨余垃圾计量收费,逐步建立非居民厨余垃圾定额管理和超定额累进加价机制。2022年2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其中提到全面落实生活垃圾收费制度,推行非居民用户垃圾计量收费,探索居民用户按量收费,鼓励各地创新生活垃圾处理收费模式,不断提高收缴率。

2022年6月,国家发展改革委价格司组织召开全国生活垃圾收费视频工作会议,会议对下一步重点工作进行了部署:(1)分类分步推进生活垃圾收费工作,持续深化分类计价和计量收费,因地制宜制定政策;(2)进一步理顺生活垃圾收费与财政投入关系,明确各自补偿范围,合理制定收费标准;(3)加大居民和农村生活垃圾收费工作推进力度,补齐政策短板。

2023年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2023年第1号公告,公布了《政府定价的经营服务性收费目录清单(2023版)》,其中部分主要省份对生活垃圾处理收费进行了定价调整。

各地纷纷根据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出台实施细则或以地方立法的形式落实生活垃圾收费制度,基本形成生活垃圾处理费应当按照谁产生、谁付费和差别化收费的原则。随着垃圾处理费收费机制的完善,将原本由地方财政承担的垃圾处理费转变为产生者付费模式,未来垃圾处理费单价有望进一步提升,垃圾处理费来源更有保障,降低垃圾发电对补贴的依赖程度以及对政府支付的依赖,改善现金流。

1.5 危废市场竞争加剧,主动提质求变才能开创新局

危废行业主要是服务于工业领域,不同于污水处理和垃圾焚烧等市政项目,危废行业具有明显的商业属性,价格受供需关系影响较大,一方面是处置能力的不断释放,另一方面是双碳战略、“无废城市”建设等推进落实,倒逼工业企业升级改造,从而带来产废量的下降。

2023年,危废处置业务竞争态势进一步加剧,资源化原料收运成本持续提高、无害化危废处置量价齐跌。危废处置能力已经严重过剩,主要产废地区的危废处理价格快速下降,行业整体产能利用率偏低。危废行业进入产能淘汰阶段,最终危废处置行业也必将回归其工业服务的本质:专业的服务,合理的利润。

危废主要突围方向是危废资源化利用领域，这或进一步推动行业走出传统的粗放式经营，推动行业技术、管理变革升级，在夯实“无害化”处理能力的基础上进一步向深度“资源化”和难处理废物领域拓展。

1.6 “环卫+”市场竞争加剧

环卫服务由初期的碎片化、低端化逐步过渡到一体化、机械化、专业化、精细化、智慧化。环卫市场较分散，市场集中度不高，竞争企业主要包括传统环卫企业、向下游拓展的设备企业、向上游拓展的固废龙头和国资企业等，尤其是大量地方国资平台成立并取得环卫大项目，与民营企业、行业龙头竞争环卫项目。环卫服务项目呈现出小型化和分散化的特点，大量的新进玩家进场角逐使得市场竞争加剧。随着城市综合管理走向精细化、机械化、智能化、新能源化，项目以运营品质、成本控制、科技赋能为核心的竞争壁垒日益强化。

目前环卫行业集中度提升趋势并不明显，预计未来随着市场化逐渐推进，行业进入存量竞争阶段时或迎来整合。

1.7 其他细分固废领域

1.7.1 固废资源化成为新的潜在增长点及市场关注热点

2024年2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的意见》。《意见》指出，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是实施全面节约战略、保障国家资源安全、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的重要举措。到2025年，初步建成覆盖各领域、各环节的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主要废弃物循环利用取得积极进展。到2030年，建成覆盖全面、运转高效、规范有序的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各类废弃物资源价值得到充分挖掘，再生材料在原材料供给中的占比进一步提升，资源循环利用产业规模、质量显著提高，废弃物循环利用水平总体居于世界前列。

1.7.2 垃圾分类促进餐厨垃圾处理设施补短板

“垃圾分类”、“无废城市”引领着固废治理走向精细化、专业化，从垃圾分类的成效来看，“干湿分开”目前最易实现，已成为多地推进垃圾分类的共识，未来厨余垃圾将有一定的增长空间。面对终端处理设施不足的情况，各地在加速补足终端处理设施短板，并且越来越多地区按照园区化模式积极推动项目布局，依托垃圾发电项目扩展餐厨（厨余）设施，实现横向协同和资源综合利用。

2. 清洁能源发展态势

2020年9月，习近平主席在“第75届联合国大会”上承诺中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2021年10月28日《中国落实国家自主贡献成效和新目标新举措》重申这一目标。2024年3月《政府工作报告》，要求深入推进能源革命，控制化石能源消费，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随着我国资源能源消耗、环境保护、污染治理等进入到新的发展阶段，社会生产、生活、消费面临深刻的绿色变革和能源革命，以新能源为核心的清洁能源设施建设，以及对传统用能行业的清洁化改造将是未来的重中之重，公司固废业务及能源业务有望在绿色电力、碳交易、清洁能源及新能源领域创造更大社会及经济价值。

城市燃气业务方面，天然气消费是能源结构中的重要一环，2017年7月《加快推进天然气利用的意见》提出，逐步将天然气培育成为中国现代清洁能源体系的主体能源之一，2030年力争将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中的占比提高到15%左右。

新能源领域目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氢能正开启高速成长的产业周期。氢能是一种清洁、高效、安全、可持续、来源广泛的二次能源，一直被视为全球能源向可持续发展转型的主要路径之一，氢能的利用符合我国碳减排大战略，同时有利于解决我国能源安全问题。2022年3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2021-2035年）》，明确了氢的能源属性及战略定位，并计划在未来15年逐步建立完备的氢能产业体系，氢能产业上升至国家能源战略。

3. 水务行业发展态势

2021年国家陆续出台《“十四五”规划和2035远景目标纲要》《“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以及广东省出台的《广东省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广东省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工作方案》等，“十四五”时期主要聚焦污水收集管网建设、再生水资源化利用、污泥无害化处理等领域。2022年2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其中污水处理及资源化2025年建设目标如下：新增污水处理能力2000万立方米/日，新增和改造污水收集管网8万公里，新建、改建和扩建再生水生产能力不少于1500万立方米/日，县城污水处理率达到95%以上，地级及以上缺水城市污水资源化利用率超过25%，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到90%。2023年12月，生态环境部、农业农村部《关于进一步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的指导意见》，要求以污水减量化、分类就地处理、循环利用为导向，健全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机制。综合以上政策文件，供排水业务在高质量发展的社会发展新阶段，仍具有一定的投资机会和较大的提质空间。

近年来国内水务企业供排水一体化经营的效果逐渐显现。目前水务行业集中度依然不高，具有企业数量众多、规模化不足、区域分散等特点；水务行业区域壁垒较强，异地业务扩张难度较大，外延式扩张是更为便捷有效的途径。

供水管网改造、存量项目提标改造扩建、饮水安全改造、城乡供水整合等仍是近几年行业发展的重点。水价调整受国家资源价格改革政策的引导，阶梯水价继续推开，合同节水管理也在进一步创新水务经营模式，城乡一体化供水整合也进一步加剧。随着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及移动互联网等新技术不断融入传统行业的各个环节，新兴技术和智能工业的不断融合，智慧水务行业发展具有明显的前景。

4. 发行基础设施公募REITs，促进基础设施投融资良性循环

2020年4月，中国证监会与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了《关于推进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试点相关工作的通知》，对我国经济发展将产生极其深远的影响，丰富了我国资本市场的资产类别，还有利于盘活国内巨大的基础设施资产存量，也为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内企业提供了发展、投资及存量整合的有力工具。2022年，证监会宣布在前期REITs（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

试点工作基础上，指导证券交易所制定发布了《新购入基础设施项目（试行）》，支持上市 REITs 通过扩募等方式收购资产，加大 REITs 市场建设力度，着力推动多层次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2023 年 4 月，证监会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常态化发行相关工作的通知》，进一步明确支持 REITs 常态化发行。

2021 年 6 月，首批 9 只基础设施公募 REITs 产品在沪深交易所上市，标志着中国公募 REITs 市场正式开启，富国首创水务 REIT 和中航首钢绿能 REIT 作为第一批产品，底层资产对应瀚蓝的排水及固废业务。污水垃圾处理、城镇供水电热气、清洁能源、水利设施等基础设施已列入 REITs 范围，环保行业内公司纷纷推出各自的 REITs 发行计划。REITs 的推出除可改善企业财务状况，也为环保企业开辟了资产上市的途径，促进公司提升运营能力，做大做强主业，由此形成资产的“投资—培育—REITs—再投资”的良性循环。

5、绿色环境权益开发成为企业的重要发展议题

2020 年，我国宣布了碳达峰和碳中和的“双碳”战略目标，我国碳排放目前仍处于达峰阶段，围绕碳的相关业务市场空间较大且具有强确定性。绿色环境权益开发有助于提升企业收益，成为节能环保行业重要的发展议题。围绕碳的绿色权益主要包括碳配额、CCER(国家核证自愿减排量)、绿证等。2023 年 7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做好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全覆盖工作促进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的通知》，对我国绿证制度进行了全面修订完善，明确了“生物质发电等已建档立卡的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所生产的全部电量核发绿证、实现绿证核发全覆盖”，首次将垃圾焚烧发电行业纳入绿证交易市场。

2023 年 10 月，生态环境部和市场监管总局正式发布了《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管理办法（试行）》，标志着我国自愿减排市场的重新启动。2024 年 1 月，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CCER）市场启动，其与 2021 年 7 月启动的全国碳排放权交易（CEA）市场共同构成完整的全国碳市场体系，其中 CCER 市场是自愿减排市场，与强制减排市场 CEA 互补衔接。2024 年 2 月，《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条例》公布，自 2024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该条例构建了完整的碳排放权交易管理基本制度，制定专门行政法规，为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运行管理提供明确法律依据，保障和促进其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6. 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赋能传统产业发展

2024 年全国两会期间，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发展新质生产力不是要忽视、放弃传统产业。要统筹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加强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推动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建设未来产业”。当前，以 AI 为核心的人工智能技术发展如火如荼，新一轮科技革命蓄势待发，属于数字化和智能化的时代即将到来。利用 AI 技术智能化赋能传统产业，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已成为重要的行业发展趋势。智能化产业未来涉及大量电力能源消耗，能源必须要走绿色化、低碳化的发展道路，未来智能化和绿色低碳化将融合发展，共同驱动全球产业发展和进步。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十四五”战略规划情况如下：

1、 战略目标

(1) 指导思想：

规模优先：扩大市场规模，奠定竞争优势，稳居固废处理行业第一梯队。

资本优先：稳定的现金流，防范风险，实现良性增长。

(2) 愿景：十年百城，最受信赖的生态环境服务企业。

2、 战略路径

(1) 固废：面向全国，紧抓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优质项目的窗口期扩大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规模，同时加快拓展轻资产运营的环卫业务；做强工业危废和有机质固废处理业务；持续推进纵横一体化大固废战略，打造全面对标无废城市的“瀚蓝模式 2.0”。

(2) 能源、水务：立足佛山市南海区，逐步转向轻资产运营。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2023 年经营计划实施情况

公司 2023 年经营业绩情况详见本节“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总资产达到经营计划目标，营业收入因工程业务收入下降较大以及天然气销售价格下降，低于经营计划目标。2023 年度资本性支出约 23 亿元。

2、 2024 年度的经营计划

财务目标：营业收入 125 亿元，总资产规模 375 亿元。

3、 拟采取的策略和行动：

(1) 全面贯彻“十四五”战略，通过各种方式提升公司业务规模；

(2) 强化现金保障措施，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收，改善公司现金流，降低财务费用。其中，在相关政府的支持下，预计 2024 年解决至少 20 亿存量应收账款回款；

(3) 通过组织优化与协同、提升生产自动化智能化水平、节能降耗等多点发力，实现降本增效；

(4) 信息赋能，打造数据管理体系及信息化服务能力；

(5) 深化文化建设和社会责任建设，持续提升文化引领力；

(6) 优化人员结构，发掘人力资源潜力，提升组织效能；

(7) 持续完善“瀚蓝”集团化品牌体系，提升公司品牌的美誉度和影响力，提升以社会责任为价值引领的核心竞争力。

4. 资金需求

随着在手固废工程项目订单的陆续完工，公司固废项目建设资金支出逐步下降，但公司整体运营业务发展及其他业务板块的在建项目等仍存在一定的资金需求。预计 2024 年公司新增项目的资本性支出约 13.8 亿元，较 2023 年有所下降。对外投资项目资金需求视项目获取及进度情况投入。

公司将持续做好资金计划，进一步集中统筹内部资金调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效益；外部融资方面，除银行贷款外，灵活运用各种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公司债、股权融资及其他资本平台等，有效保障公司运营及发展的资金需求。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无发生重大变化。

1、政策风险

作为典型的政策驱动型行业，公司受政策影响大。国家可再生能源补贴政策调整对公司的固废业务发展造成一定的影响，政策的延续性和后续变化有待进一步观察和确认。

近几年，燃气改革遵循“管住中间、放开两端”的原则，终端消费市场的价格定价模式面临调整，市场竞争加大，同时，受国际政治经济形势波动影响，天然气价格剧烈波动，价格顺价机制未完全理顺，公司天然气业务承受保供压力。

对策：加强对产业政策和监管政策的研究，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巩固公司传统优势行业，积极发展符合国家政策，前景方向好的环境服务产业。同时，进一步内部挖潜增效、加强技术创新和管理创新，加强成本管控，着力打造运营核心竞争力；拓展收入来源，提升项目效益；加强与供应商、客户及政府的沟通，积极应对宏观政策和行业政策的变化。

2、环保风险

随着国家对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和民众环保意识的不断提高，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对环保的要求将更加严格，执法力度亦更加严厉，如果公司未能严格满足环保法规要求乃至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将面临环保违法处罚的风险。同时，随着有关环保标准的不断提高，公司的环保投入也随之增加，可能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对策：严格恪守企业社会责任治理要求，继续以“城市好管家、行业好典范、社区好邻居”的经营理念引领公司项目运营和项目建设，并层层分解落实安全环保稳定运行责任，通过常态化的检查、监测技术和手段提升运行管理水平，实现长期、稳定、安全、合规运行。

3、产品质量风险

自来水的质量与人民生活 and 身体健康息息相关，不符合卫生标准的饮用水会给人身健康带来危害。公司历来重视产品质量，采用国际国内较先进的生产技术，工艺合理，设备先进，自动化程度较高，生产的自来水质量指标优于国家卫生标准。但如果水源保护不当，原水水质污染严重，将影响到自来水的品质，从而有可能对公司的供水业务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对策：公司将加强生产管理和质量控制，采用先进的技术、设备和生产工艺，对公司所属水厂从取水到送水的全过程进行实时监控，定时定点抽样检验，同时加强与环保、水利等部门的联系和沟通，建立原水水质实时监测和预警系统，研究和建立原水水质突发性污染应急处理系统，确保自来水水质符合国家标准。

4、安全生产管理风险

鉴于公司所从事的固废、能源等行业特性，对安全管理要求高。如安全生产管理不当，公司将面临安全生产事故、人员伤亡及财务损失等风险。

对策：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完善与安全生产有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和流程，加强风险防范和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与整改落实工作，重视安全生产意识培养，从源头上防范和控制安全生产风险。

5、市场竞争风险

环保行业特别是固废行业的广阔发展前景和市场空间可能吸引更多资本驱动型的企业进入，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行业进入行业整合阶段，未来市场竞争态势将进一步加剧，公司未来获取优质新项目的难度将加大。

对策：进一步整合、理顺内部资源，提升运营管理能力、成本控制能力、市场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构建多维市场拓展机制，提升市场拓展能力，积极关注行业整合机会。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资本平台，发挥资本市场的作用，积极寻求并把握新的市场机遇，争取实现进一步对外扩张。同时加强市场拓展及项目的可行性论证和风险控制，尽可能避免存在支付陷阱的项目。

6、财务风险

公司长期以来经营稳健、财务结构稳定、无不良信用记录，同时也非常注意负债期限结构管理和销售现金管理。目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处于历史稍高水平，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固废处理业务、能源业务、供水业务以及排水业务，客户主要是地方政府部门，客户信用情况较好，总体而言，财务风险较低。但公司正在建设（含拟建）及未来收购获取的新项目对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如果未来外部融资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引发综合融资利率水平上涨，将给公司带来融资成本上升的风险；同时，公共安全事件突发，导致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政府支付结算周期拉长，将直接对公司经营净现金流入产生一定的负面影响。

对策：公司将全面系统规划公司资金需求，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整体使用效率，发挥资金统一调配作用，满足资金需求，节约资金整体成本；加强与客户的沟通，加强应收账款回收；探索股权融资和债券融资等多样化融资方式，同时与银行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最大程度支持和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求，并有效控制财务成本。

7、管理风险

截至 2023 年底，公司全资或者控股的各级子公司已超过一百二十家，未来仍将持续获取项目以实现业务扩张，公司的运营管理项目数量将进一步增长，从而对公司的管理能力提出更高要

求。公司根据战略规划及时调整组织架构和管控模式，但若公司管控能力的提升未能与业务规模的扩张保持一致，或内部控制制度、约束机制不能得到有效执行，将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管理风险。

对策：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战略管控能力，确保重大决策的科学高效，最大限度地降低经营决策风险和公司治理风险。加强公司组织架构和管理流程、管理体制的完善，加快财务共享中心建设和强化供应链管理等，加强对业务的赋能和监管；加强人才培养和职业化团队打造，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上市以来，始终秉承依法依规、诚信经营原则，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颁布的各项规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与公司经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规范运作。公司董事、监事工作勤勉尽责，公司经营层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忠实履行职务，更好地维护了公司权益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 2022-2023 年度信息披露工作获上海证券交易所最高等级的 A 级评价。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修订了包括《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内部审计制度》《内部控制评价制度》等多项制度，公司治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17 日	详见《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3-016）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30 日	www.sse.com.cn	2023 年 7 月 1 日	详见《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23-021）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国灿	董事长	男	59	2023-06-30	2026-06-29					121.01	否
金 铎	副董事长、 总裁	女	57	2023-06-30	2026-06-29	96,723	96,723			158.48	否
李志斌	董事	男	53	2023-06-30	2026-06-29						是
周少杰	董事	男	52	2023-06-30	2026-06-29						是
王伟荣	董事	男	46	2023-06-30	2026-06-29						是
陈逸华	董事	男	46	2023-06-30	2026-06-29						是
张 军	独立董事	男	55	2023-06-30	2026-06-29					10.00	否
梁锦棋	独立董事	男	51	2023-06-30	2026-06-29					4.20	否
李侃童	独立董事	女	33	2023-06-30	2026-06-29					10.00	否
周伟明	监事会主席	男	55	2023-06-30	2026-06-29					84.69	否
陈伟伟	监事	女	40	2023-06-30	2026-06-29						是
伍志雄	监事	男	54	2023-06-30	2026-06-29					68.59	否
吴志勇	副总裁、财 务负责人	男	43	2023-06-30	2026-06-29					103.77	否
高海鸣	副总裁	男	49	2023-06-30	2026-06-29					105.70	否
蒋元杰	副总裁	男	47	2023-06-30	2026-06-29					103.89	否
雷 鸣	副总裁	男	48	2023-06-30	2026-06-29	3,240	3,240			98.40	否
刘泳全	副总裁	男	57	2023-06-30	2026-06-29					105.64	否
汤玉云	副总裁、董 事会秘书	女	42	2023-06-30	2026-06-29					105.81	否
曾 飞	副总裁	男	43	2023-06-30	2026-06-29					83.13	否

李丽萍	原董事、副总裁	女	55	2020-06-29	2023-06-30					88.86	否
杨 格	原独立董事	男	41	2020-06-29	2023-06-30					5.80	否
罗 红	原监事	女	54	2020-06-29	2023-06-30						是
合计	/	/	/	/	/	99,963	99,963		/	1,257.97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陈国灿	2012年10月-2018年4月任佛山市南海金融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18年1月至今任佛山市南海区境外资产管理中心主任；2018年3月至今任佛山市南海千灯湖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8年4月至2021年11月30日任佛山市信辉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长，2020年9月起任公司党委书记。
金 铎	2004年3月至今均在本公司工作，历任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裁、副董事长、公司第五届-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2005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2011年6月起任公司总经理，2014年6月起任公司副董事长。
李志斌	2014年1月至2017年8月任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7年8月至2024年1月任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
周少杰	2015年9月至2023年9月任佛山市南海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联晟土地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年9月至2022年9月任佛山市南海区南三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9月至今任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3年9月至今任广东南海城建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23年10月至今任广东南海城建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22年12月起任公司董事。
王伟荣	2016年至今在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历任商务管理部高级业务经理、部门副经理、业务发展部部门副经理；证券部副经理。现任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国投新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2021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
陈逸华	2011年8月至2021年4月，历任佛山市南海金智投资有限公司综合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3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
张 军	2007年-2019年任上海联合纵横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北大纵横管理咨询集团上海运营中心）集团副总裁；2019年至今任上海联合纵横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事业部首席专家。2020年6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梁锦棋	曾任本公司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历任南海市审计师事务所职员、副部长、部长、副所长。现任佛山市南海骏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所长，佛山市华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经理。2023年6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侃童	2014年9月-2015年5月任亚太美争端调解中心（洛杉矶）调解专员；2015年5月-2018年2月任广东南天明律师事务所律师；2018年2月至今任广东南天明（顺德）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2020年6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周伟明	2013年4月至2017年12月任广东樵山文化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7年12月至2018年1月任广东樵山文化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副总经理；2018年2月至2020年8月任佛山市南海金融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党总支委员、董

	事、副总经理。2020年6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20年9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陈伟伟	2011年5月至2022年8月，历任佛山市南海联晟土地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职员、行政人事部副经理，佛山市南海金融高新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副经理、行政人事部经理、党群工作部经理、副总经理、董事。现任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职工董事。2023年6月起任公司监事。
伍志雄	2002年至今均在本公司工作，历任办公室总经理、安全管理部总经理、本部支部书记，第八届-第十一届监事会监事。2014年7月起任公司监事，2020年8月起任工会主席，2020年9月起任公司纪委副书记。
雷鸣	2005年至今均在本公司工作，历任投资发展部副部长、部长。2014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刘泳全	2009年3月至2014年6月在燃气发展工作，历任副总经理、副书记、董事、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裁，2020年9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
吴志勇	2005年7月至今均在本公司工作，历任企业管理部副部长、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总监。2017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裁、财务负责人，2020年9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
高海鸣	2015年1月至今均在本公司工作，历任公司固废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20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裁，2020年9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
蒋元杰	2011年6月至2020年6月均在燃气发展工作，历任管网管理部经理、工程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党总支书记、董事长。2020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裁，2020年9月起任公司党委委员。
汤玉云	2003年7月至今均在本公司工作，历任本公司证券事务助理、投资发展部部长助理、证券事务代表、社会责任部总经理。2020年6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3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曾飞	2012年12月至今均在本公司工作，历任瀚蓝绿电综合管理部副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瀚蓝厦门总经理助理，固废事业群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20年9月起任公司纪委委员，2023年6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志斌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8月	
李志斌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年8月	2024年1月
陈逸华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2年6月	
陈伟伟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2年8月	
周少杰	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2年9月	
王伟荣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经理	2021年12月	
罗红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4年5月	2024年1月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国灿	中国南海发展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	2018年4月	
	捷峰企业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	2018年4月	
	国瑞发展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	2018年4月	
	添雅投资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	2018年4月	
	恒旭国际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	2018年5月	
	伟日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	2018年5月	
	瑞豪发展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	2018年4月	
	裕康实业有限公司(香港)	董事	2018年7月	
	Good Trade Limited (BVI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南景湾投资有限公司(澳门公司)	董事	2020年1月	
	新鸿发实业有限公司(澳门公司)	董事	2018年8月	
	海兴实业有限公司(澳门公司)	董事	2018年8月	
	威通国际有限公司(香港公司)	董事	2018年6月	
	威通国际(中国路桥)有限公司(香港公司)	董事	2018年6月	
	WestDynamic (CaymanIslands) Ltd(开曼群岛公司)	董事	2018年8月	
	WestDynamic (Nominees) Ltd(开曼群岛公司)	董事	2018年8月	
	CircleFortune Ltd(BVI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WestDynamic Nanzhuang (Second) Bridge Ltd(BVI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WestDynamic ShikenBridge Ltd(BVI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WestDynamic WuyakouBridge Ltd(BVI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WestDynamic XiqiaoRoad Ltd(BVI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WestDynamic LuodanRoad Ltd(BVI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WestDynamic JiangshiRoad Ltd(BVI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WestDynamic ZidongBridge Ltd(BVI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WestDynamic XinshaBridge Ltd(BVI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WestDynamic Xiaan Bridge Ltd(BVI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Jade Tide Ltd(BVI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NewChampion HoldingsLtd(BVI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GoldlandFortune Ltd(BVI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强兴国际发展有限公司(澳门公司)	董事	2018年5月	
李志斌	广东天盈都市型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年1月	
	佛山市光明之城新光源投资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0年2月	
	南海国际货柜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月	
	佛山市南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1月	
	佛山市南海奔达模具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6月	
陈逸华	佛山市南海金智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1月	
	佛山市南海金慧地产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3月	
	广东天盈都市型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7月	
	佛山市光明之城新光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7月	
	佛山市南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7月	
	黔东南州金锐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5月	
	南海国际货柜码头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3月	
广东南控园创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11月		
周少杰	佛山市南海园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2年9月	
	佛山市南海交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2年9月	
	佛山市南海怡浩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年10月	
	佛山市南海怡胜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2022年10月	
	广东怡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	2022年10月	
	广东省构建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独立董事	2022年10月	2024年1月
	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年1月	2024年1月
	佛山市南海区新基建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3年5月	
	广东南海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年9月	
	广东南海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3年10月	
	佛山市南海园兴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2月	2023年9月
	佛山市南海怡兴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2年11月	2023年9月
王伟荣	江西赣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5月	
	国投新能源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3年3月	
梁锦棋	佛山市华朗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	2008年8月	
张军	埃复投资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4年10月	
	埃聚数据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6年8月	
陈伟伟	佛山市南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5月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1、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决定。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按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薪酬方案执行。
---------------------	--

	2、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绩效考核管理办法及绩效考核方案，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和《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2016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绩效考核管理办法、高级管理人员 2021-2023 年绩效考核方案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期全额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257.97 万元（税前）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陈逸华	董事	选举	换届
梁锦棋	独立董事	选举	换届
陈伟伟	监事	选举	换届
汤玉云	副总经理	聘任	新任
曾飞	副总经理	聘任	新任
李丽萍	原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换届
罗红	原监事	离任	换届
杨格	原独立董事	离任	换届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1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6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二、2022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三、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四、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进行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议案。五、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六、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七、2022 年度 ESG 报告。八、关于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九、关于公司接受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的议案。十、关于公司下属子公司向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应收账款债权的议案。同意将议案一、议案二、议案三、议案四、议案六、议案八和议案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7 日	审议通过了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5 月 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完善 2022 年度业绩考核有关事宜的议案。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	2023 年 6 月 1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将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6 月 30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选举陈国灿为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二、选举金铎为第十一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三、聘任金铎为总经理。四、聘任雷鸣、刘泳全、吴志勇、高海鸣、蒋元杰、汤玉云、曾飞为副总经理，聘任吴志勇为财务负责人（兼任）。五、聘任汤玉云为董事会秘书（兼任）。六、选举陈国灿、金铎、李志斌、张军、梁锦棋为战略委员会委员，其中陈国灿为召集人。七、选举陈国灿、金铎、张军、梁锦棋、李侃童为提名委员会委员，其中李侃童为召集人。八、选举张军、梁锦棋、李侃童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中张军为召集人。九、选举陈国灿、张军、梁锦棋、李侃童为审计委员会委员，其中梁锦棋为召集人。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7 月 10 日	审议通过了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17 日	审议通过了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8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受让新源（中国）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0% 股权及增资的议案。二、关于调整非主营业务投资审批权限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26 日	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二、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三、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9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融资权限调整期延期一年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陈国灿	否	11	11	4	0	0	否	2
金铎	否	11	11	4	0	0	否	2
李志斌	否	11	11	8	0	0	否	2
周少杰	否	11	10	9	1	0	否	2
王伟荣	否	11	11	11	0	0	否	1
陈逸华	否	6	6	4	0	0	否	1
张军	是	11	11	9	0	0	否	2
梁锦棋	是	6	6	3	0	0	否	1
李侃童	是	11	11	9	0	0	否	2
李丽萍	否	5	4	1	1	0	否	2
杨格	是	5	5	4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陈国灿、张军、梁锦棋、李侃童
提名委员会	陈国灿、金铎、张军、梁锦棋、李侃童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梁锦棋、张军、李侃童
战略委员会	陈国灿、金铎、李志斌、梁锦棋、张军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3 年 3 月 6 日	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第一次审阅意见。	全部同意议案
2023 年 3 月 23 日	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第二次审阅意见。	全部同意议案
2023 年 3 月 31 日	1、审议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2、审议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3、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4、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提案。	全部同意议案
2023 年 6 月 19 日	审议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方案。	全部同意议案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3 年 6 月 9 日	审议关于推荐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议案。	全部同意议案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2023 年 4 月 17 日	审议关于完善 2022 年度业绩考核有关事宜的议案。	全部同意议案
2023 年 5 月 12 日	1、审议关于 2022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结果的议案；2、审议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全部同意议案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3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4,82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5,26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3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1,609
销售人员	382
技术人员	1,748
财务人员	247
行政人员	1,278
合计	25,26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3
研究生	120
本科	2,425
大专	3,057
中专	1,148
高中及以下	18,511
合计	25,26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薪酬管理延续“以岗定薪，以能调薪，以绩变薪”的管理理念，薪酬政策结合市场发展，匹配业务，强化价值创造为导向的薪酬绩效体系。公司建立了以岗位价值为核心的宽带薪酬体系，夯实岗位职责管理体系，持续优化岗位的任职标准和配置标准，带动整体人效提升。精细化技术岗位任职资格，开展任职资格评定，牵引关键技术能力提升。重塑绩效评价体系，推动管理效能，深化绩效评价结果为依据的员工奖金分配及薪酬调整机制。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深化瀚蓝学院学习平台建设，构建瀚蓝特色的人才发展体系，以夯实瀚蓝文化为根基，管理学院、专业学院、菁英学院、基础通用学院为四支柱，完善知识管理体系、培训运营管理体系、讲师管理体系、人才标准及评价体系推动高效运营，以落地公司人才发展战略，并进一步提升组织能力。

公司通过人才盘点梳理人才现状及差距，挖掘优秀高潜人才，并实施针对性的人才培养，其中重点组织开展领导力系列培训，通过线上+线下课程、业务痛点攻坚研讨、导师辅导等方式，沉淀萃取瀚蓝管理经验，助力解决业务难题，纵深打造可持续发展的人才供应链。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现金分红政策如下：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确因特殊情况，现金分配比例低于百分之三十的，当年利润分配方案应当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在《公司章程》明确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具体内容、利润分配的形式、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条件、最低分红比例或金额、发放股利的条件，以及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和监管机制等，并已制定专门的《分红管理制度》以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分红管理工作。

为与股东分享发展成果，体现公司对未来发展的信心和积极回报股东的决心，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建立了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此外，《股东回报规划（2024年-2026年）》还明确了未来三年（2024-2026年度）现金分红持续提升的机制，即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度），每股派发的现金股利，较上一年度同比增长不低于10%。若未来三年公司总股本增加，公司将维持每股现金分红金额同比增长不低于10%的规划不变。上述回报规划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自上市以来，每年均进行现金分红，且实际分红比例均超过《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要求。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过充分讨论和研究后，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2023年度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份数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8元（含税）。若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维持每股分红金额不变。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	-------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4.8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391,366,630.08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9,639,839.06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7.38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 (含税)	391,366,630.08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	27.38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配合公司实施职业经理人制度而建立的薪酬和绩效管理和分配机制，有利于更有效地调动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管理团队与公司利益、股东利益相一致的长效机制，持续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和绩效考核管理办法》以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1-2023 年绩效考核方案》。

公司完成 2022 年度业绩指标，根据《高级管理人员 2021-2023 年绩效考核方案》，达到增值奖励授予条件。公司于 2023 年向职业经理人授予 2022 年度增值奖励虚拟份额数量合计 2,935,251 股，其中解锁的虚拟份额数量为 1,174,103 股，已兑现虚拟份额数量为 0。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根据新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结合行业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提高了企业决策效率，为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及资产安全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的贯彻执行提供保证，能够满足内部控制的目标。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实施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存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要求，公司董事会对现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

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2、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督职责，并出具了相关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公司根据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相关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以及《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56,660.39

投入的环保资金金额为固废、排水等与环保行业直接相关的业务板块年内环保设备和物料投入金额。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主要子公司中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为绿电公司。绿电公司主要运营南海垃圾焚烧发电一厂、二厂、三厂和餐厨项目，排污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瀚蓝绿电固废处理（佛山）有限公司
主要污染物名称	颗粒物、SO ₂ 、NO _x
特征污染物名称	二噁英
排放方式	气：烟气经处理达标后有组织排放 水：经污水站处理回用
排放口数量	电厂：废气8个；餐厨项目：废气4个

排放浓度	<p>电厂： 颗粒物：3.03mg/m³、SO₂：18.01mg/m³、NO_x：100.42mg/m³、CO：11.82mg/m³、HCl：6.13mg/m³</p> <p>餐厨项目及导热油炉项目： 臭气浓度：489.5、甲硫醇：0.0003mg/m³、氨：3.17mg/m³、硫化氢：0.0005mg/m³、SO₂（沼气发电机）：56mg/m³、NO_x（沼气发电机）：43.25mg/m³、颗粒物（沼气发电机）：7.6mg/m³、SO₂（导热油炉）：6.11mg/m³、NO_x（导热油炉）：83.33mg/m³、颗粒物（沼气发电机）：2.26mg/m³、甲醇：2mg/m³</p>
排放总量	颗粒物 13.87 吨、二氧化硫 163.57 吨、氮氧化物 742.89 吨
排放口分布情况	一、二厂废气排放口位于园区西北侧，三厂废气排放口位于园区西南侧；餐厨项目排放口位于园区东侧。
超标排放情况	无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5—2014）及日本国家标准中较严者/《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II 类标准
核定的排放总量	二氧化硫：412.27 吨、氮氧化物 834.77 吨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绿电公司的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废气防治污染设施均采用“SNCR 炉内脱硝+半干法脱酸+干法喷射+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低温 SCR 脱硝”的组合烟气处理工艺。餐厨处理项目废气防治污染设施采用“脱硫塔+SCR”的组合烟气处理工艺。

绿电公司配套 900m³/d 垃圾渗滤液处理系统；配套 1700m³/d 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废水处理全回用。渗滤液采用“预处理+UASB 高效厌氧反应器+A/O 好氧系统+MBR 生化处理系统+NF 纳滤膜系统+RO 反渗透系统”的处理工艺。而一般生产生活污水采用“A/O+UF”的处理工艺。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绿电公司各项目均通过环评审批，获得环保部门相关环评批复，并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绿电公司委托广州安邦安全科技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瀚蓝绿电固废处理（佛山）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完成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绿电公司按照相关主管部门规定，制定自行监测方案并在相关单位备案，及时掌握公司的污染物排放状况及其对周边环境质量的影响情况，并将自行监测结果向社会公众公开。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公司下属各重点排污单位已经按要求于地方政府网站完成 2023 年度环境信息披露。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共建人与自然和谐生活”为使命，通过“纵横一体化”的固废处理全产业链模式高效管理各种固废资源，以高效协同的方式，实现固废的资源化利用及无害化处理，助力“无废城市”目标早日实现。公司一直坚持以高标准来建设环保设施，严格管理企业运营，积极履行环境责任，提升环境管理水平，严格做好环保达标排放。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重大环保处罚的情况。在推动行业绿色健康发展的同时，充分发挥环保专业优势，提升科普服务能力，为全面提升公众环保意识、建设“美丽中国”作出贡献。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2023 年度 ESG 报告》。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3,768,84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有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1、充分实现资源循环、物质循环，降低碳排放量； 2、推行绿色生产，通过降低能耗来提高能效和减少 CO ₂ 排放； 3、开展光伏发电。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公司建立系统化的碳管理体系，成立专业化的碳管理机构，制定“碳达峰碳中和实施方案”，整体布局碳减排规划，多措并举开展各项技能减排工作，将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作为公司全面绿色转型的总抓手，聚焦环境服务的提质增效。

1、充分实现资源循环、物质循环，降低碳排放量。在现有资源化深度利用方面如生活垃圾焚

烧发电产生的蒸汽余热，为焚烧项目周边企业供应绿色热源，助力节能降碳；餐厨垃圾产生的沼气用于制氢，获得更低成本、更清洁低碳的氢能；餐厨垃圾的废弃油脂用于提炼生物柴油；农业废弃物产生的肉骨粉用于研制高端生物有机肥和昆虫蛋白。在二次废物和副产品全面资源化方面，如炉渣、飞灰等用于制作绿色环保砖等建筑材料；渗滤液经处理后用于园区循环利用；餐厨垃圾的沼渣沼液用于研制绿色有机肥料；干化后的污泥用于焚烧发电；工业危废产生的氨、富氢气体用于制成氨水、氢气。

2、持续推行绿色生产，通过降低能耗来提高能效和减少 CO₂ 排放。通过开展除尘器能效提升、循环水系统技术改造、脱硝系统技术改造、更换节能空压机、压缩空气系统用气优化节能、推进 PAC 投药系统改造等多项节能改造项目，实施 ECO 自控系统，增强设备调节的灵活性，实现设备的最有效利用，持续推进低碳节能、降污减排，并减少资源消耗。

3、开展光伏发电。利用公司自有 LNG 站、污水处理厂、自来水厂空间，在其建筑物天面、水池面建设分布式光伏项目，使用可再生能源电力。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3 年度 ESG 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54.15	
其中：资金（万元）	154.15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扶贫及乡村振兴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106.87	
其中：资金（万元）	27.34	
物资折款（万元）	79.53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扶贫政策，聚焦民生热点，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通过村企结对帮扶、东西部协作帮扶、农产品以购代捐、爱心捐款等方式，带动贫困农民脱贫增收，助力乡村振兴。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城建投公司	将不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在中国大陆从事与瀚蓝环境（包括瀚蓝环境的下属公司，下同）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以避免与瀚蓝环境的生产经营构成可能的直接的或间接的业务竞争；保证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本公司拥有控制权的企业不在中国大陆从事或参与瀚蓝环境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的业务。	2013年12月23日	是	本承诺函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直至对瀚蓝环境不再有重大影响为止。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城建投公司	将善意履行作为瀚蓝环境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瀚蓝环境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瀚蓝环境独立经营、自主决策。保证本人/本公司以及本人/本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今后原则上不与瀚蓝环境（包括瀚蓝环境的下属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2013年12月23日	是	本承诺函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直至对瀚蓝环境不再有重大影响为止。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供水集团	供水集团及其子公司今后不从事与本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	2000年12月20日起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南控集团公司	南海控股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不开展与本公司构成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2011年9月21日起	否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1 月，财政部发布了解释第 16 号，“一、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上述会计政策的变更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五、（3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公司采用上述会计政策，未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30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段守凤、麦启鹏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段守凤第 1 年、麦启鹏第 1 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2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适用 不适用**3、 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50,292,647.8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50,292,647.8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17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无新增担保，担保余额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的发行情况，详见“第八节 债券相关情况”。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2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444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0	139,810,227	17.15		无		国有法人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89,942	125,929,871	15.44		无		国有法人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0	66,014,523	8.10		无		国有法人
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0	40,427,878	4.96		无		国有法人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0	18,042,679	2.21		无		国有法人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港股通（创新策略）	0	16,302,637	2.00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1,818,507	15,683,578	1.92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500,000	14,500,000	1.78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2,447,059	13,726,759	1.68		无		其他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八组合	1,939,700	11,140,685	1.37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139,810,227	人民币普通股	139,810,227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5,929,871	人民币普通股	125,929,871				
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66,014,523	人民币普通股	66,014,523				
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40,427,878	人民币普通股	40,427,878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8,042,679	人民币普通股	18,042,679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港股通（创新策略）	16,302,637	人民币普通股	16,302,637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15,683,578	人民币普通股	15,683,57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五组合	1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50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一组合	13,726,759	人民币普通股	13,726,759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八组合	11,140,685	人民币普通股	11,140,68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为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p> <p>2、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同属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控制，为一致行动人。</p> <p>3、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	--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5,539,929	15.40	10,000	0.01	125,929,871	15.44	55,000	0.04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南控集团公司参与转融通出借股份已全部归还，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25,984,871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林泽禧
成立日期	1998年8月10日
主要经营业务	供水；供水工程设计、安装及技术咨询；销售供水设备及相关物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2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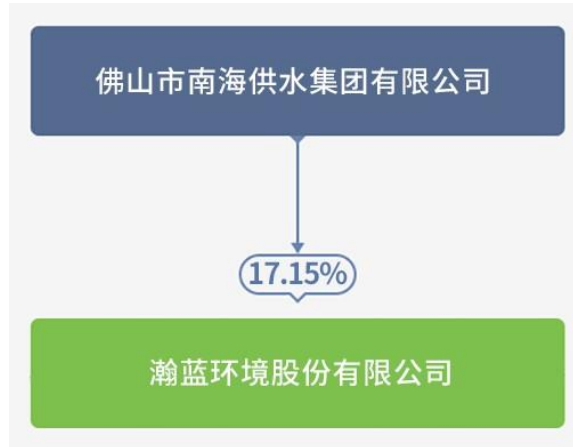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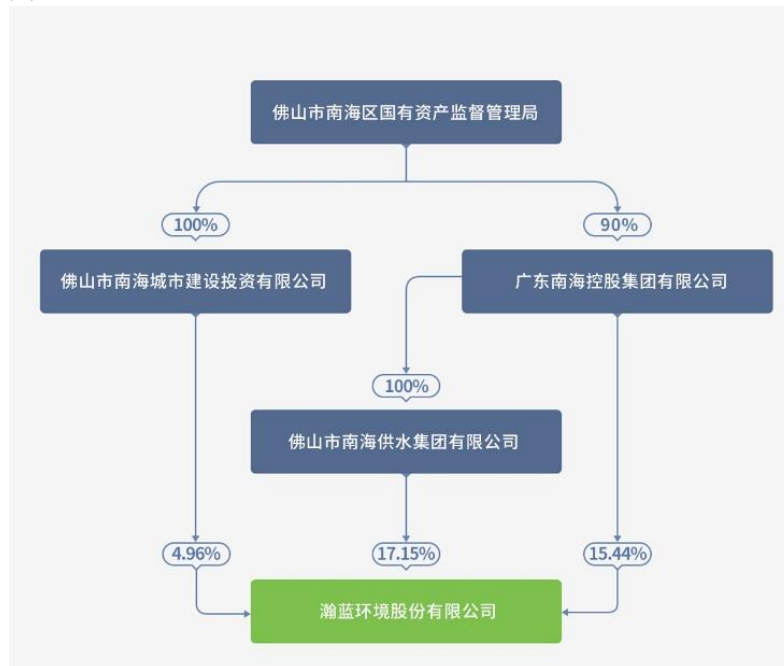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	-----------------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南控集团公司	李志斌	2011年1月17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55682391881	227,150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土地使用权租赁。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发电、输电、供电业务；供电业务。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	22 瀚蓝 01	185654	2022/6/6	2022/6/7	2024/6/7	2.5	2.7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专业机构投资者	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平台交易	否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二期)	22 瀚蓝 02	137523	2022/7/15	2022/7/18	2024/7/18	2.5	2.7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专业机构投资者	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平台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3 年 6 月 7 日按期兑付利息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023 年 7 月 18 日按期兑付利息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23 年 11 月 23 日按期兑付本息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谭灏、林靖	谭灏	0591-8785257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395 号合利天德广场 1 号楼 9 楼		宁娟、何世伟	020-32258106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上海市汉口路 398 号华盛大厦 14 楼		刘婷婷	021-63500711
广东君信经纶君厚律师事务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6 号广州周大福金融中心 42 层		郑海珠	020-85608818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5	2.5	0	正常运作	无	是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5	2.5	0	正常运作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1 瀚蓝 MTN001 (绿色)	102101126	2021/6/29	2021/6/30	2024/6/30	3	3.59	每年付息一次,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询价交易	否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23 瀚蓝 SCP005	012383904	2023/10/24	2023/10/25	2024/7/19	5	2.79	到期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询价交易	否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3 瀚蓝 MTN001	102383026	2023/11/10	2023/11/10	2025/11/10	5	2.94	每年付息一次,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询价交易	否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4 瀚蓝 MTN001	102480116	2024/1/11	2024/1/12	2026/1/12	5	2.70	每年付息一次,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询价交易	否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4 瀚蓝 MTN002	102480948	2024/3/14	2024/3/15	2026/3/15	5	2.53	每年付息一次, 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银行间债券市场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机构投资者	询价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3 年 1 月 13 日按期兑付本息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3 年 4 月 7 日按期兑付本息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023 年 6 月 30 日按期兑付利息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3 年 7 月 7 日按期兑付本息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3 年 9 月 28 日按期兑付本息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023 年 10 月 18 日按期兑付本息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2023 年 10 月 27 日按期兑付本息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楼	谭灏、林靖	谭灏	0591-8785257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395 号合利天德广场 1 号楼 9 楼		宁娟、何世伟	020-3225810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大街 20 号兴业银行大厦 15 楼		赵欣乐、王舒娟	010-89926570、020-3898801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陈妮娜、香晓琪	0755-88026246、0757-8199967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大街 20 号兴业银行大厦 15 楼		赵欣乐、王舒娟	010-89926570、020-38988015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3	3	0	无	无	是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5	5	0	无	无	是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5.6	5.6	0	无	无	是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5.6	5.6	0	无	无	是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5.6	5.6	0	无	无	是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5	5	0	无	无	是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5	5	0	无	无	是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5	5	0	无	无	是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5	1.5	3.5	无	无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募集资金用于贵阳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建设,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已正式投产运营。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07,048,073.86	1,107,302,453.44	1,112,079,081.60	27.07	
流动比率	0.79	0.65	0.65	21.54	
速动比率	0.76	0.63	0.63	20.63	
资产负债率 (%)	64.13	65.17	65.15	下降 1.04 个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3.00%	19.77%	19.77%	上升 3.23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4.36	3.52	3.52	23.8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6.01	2.17	2.17	176.96	主要是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较大改善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57	5.37	5.37	22.35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100.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华兴审字[2024]23010810170号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蓝环境）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瀚蓝环境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瀚蓝环境，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

1、事项描述

瀚蓝环境按照有关程序与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合同授予方）订立PPP项目合同，主要以BOT等方式参与项目的建设运营，通过设立项目公司或购买项目公司股权方式对垃圾焚烧发电厂、污水处理厂及其他市政基础设施进行建设施工，并作为回报取得垃圾焚烧发电厂、污水处理厂及其他市政基础设施的经营权。政府方控制或管制瀚蓝环境使用PPP项目资产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PPP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PPP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PPP项目合同的会计政策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11）“金融工具”、（31）“收入”及（3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截至2023年12月31日，PPP项目合同的会计报表金额参见附注七、（4）“合同资产”、（18）“无形资产”、（9）“其他非流动资产”及（4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PPP项目合同涉及报表金额对瀚蓝环境总体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故将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在评估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的要求时，瀚蓝环境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在年末检查各项PPP项目合同预计给瀚蓝环境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差额计提减值准备时，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

2、审计应对

- (1) 了解、评估和测试管理层对于PPP项目合同日常管理和会计处理方面的内部控制；
- (2) 查阅PPP项目合同，评估管理层对有关业务的判断，复核关键参数如：特许经营期限、保底垃圾量、实际利率及PPP项目金融资产与无形资产的拆分；
- (3) 获取项目立项和建设过程中的内外部评审资料，确保工程建造活动符合PPP项目合同、批复及公司工程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
- (4) 检查金额重大的采购合同及对应采购付款记录、发票，检查工程结算证书，向供应商函证，以核实PPP项目工程成本核算的准确性、完整性；
- (5) 对于重要的PPP建设项目执行现场察看程序，获取监理报告，与现场施工人员和管理层的讨论以评估各主要建设合同的完工进度；
- (6) 检查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准确性；
- (7) 现场观察项目公司日常经营情况，获取项目运营报表、与政府有关部门的收入结算资料，评估PPP项目是否正常运行；
- (8) 复核无形资产之特许经营权全年摊销费用；
- (9) 访谈管理层了解未来的经营计划，获取财务预算，将2023年实际财务数据与经营预算进行比较，评估经营预算编制的合理性；评价包括PPP项目特许经营权在内的相关资产组财务盈利预测的合理性，将盈利预测与历史经营数据、经营计划、发展趋势进行分析对比，在管理层盈利预测的基础上判断无形资产之特许经营权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特许经营权，访谈评价管理层关于特许经营权减值的判断依据。

(二) 商誉的减值测试

1、事项描述

参见附注七、(19)“商誉”所述，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之商誉金额为4.13亿元，占合并报表资产总额的1.15%，由于商誉的减值测试需要评估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故将商誉的减值测试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1) 了解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 (2) 了解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认定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采用关键假设和方法，并与公司管理层讨论，评价相关的假设和方法的合理性和一致性，复核相关假设是否与总体经济环境、行业状况及发展趋势、运营情况、历史业绩、经营计划等相符；

(3) 复核管理层编制的商誉所属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表，将测算表所包含的财务数据与实际经营数据和未来经营计划、经管理层批准的预算对比，评价测算表数据的合理性；

(4) 利用管理层聘请的独立评估机构—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2024年4月10日出具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24)第3-0081号）和2024年4月10日出具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24)第3-0074号），评价估值专家的工作结果或结论的相关性和合理性，工作结果或结论与其他审计证据的一致性，估值专家的工作涉及使用重要的假设和方法，这些假设和方法在具体情况下的相关性和合理性，分析利用专家工作进行减值测试的合理性；

(5) 重新计算商誉减值测试相关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并与包括商誉在内的可辨认资产组的账面价值进行比较，核实商誉减值准备计提金额的准确性；

(6) 检查与商誉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瀚蓝环境2023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瀚蓝环境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瀚蓝环境、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瀚蓝环境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瀚蓝环境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瀚蓝环境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瀚蓝环境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段守凤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麦启鹏

中国福州市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523,196,654.92	1,106,553,388.8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5,893,435.00	2,938,936.00
应收账款	七、（3）	3,273,686,701.83	2,781,313,229.96
应收款项融资	七、（5）	784,141.65	30,000.00
预付款项	七、（6）	201,157,218.71	171,458,855.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7）	162,733,514.57	201,115,864.5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8）	235,214,184.15	263,914,065.13
合同资产	七、（4）	1,613,549,220.95	1,092,427,022.0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9）	791,288,013.51	811,896,110.38
流动资产合计		7,807,503,085.29	6,431,647,472.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0）	85,883,546.78	62,734,857.89
长期股权投资	七、（11）	1,075,280,146.84	719,794,581.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2）	36,451,314.38	38,205,327.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3）	2,391,180.33	2,505,647.84
投资性房地产	七、（14）	623,702.34	655,379.94
固定资产	七、（15）	5,739,760,994.24	5,610,596,832.53
在建工程	七、（16）	281,598,739.10	357,368,763.9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17）	116,876,832.06	149,064,217.43
无形资产	七、（18）	11,835,787,811.25	10,688,645,615.07
开发支出			
商誉	七、（19）	413,104,076.20	413,104,076.20
长期待摊费用	七、（20）	114,818,988.61	117,410,876.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1)	263,975,039.15	260,993,497.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2)	8,023,644,014.81	8,435,385,181.9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990,196,386.09	26,856,464,856.54
资产总计		35,797,699,471.38	33,288,112,329.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4)	1,963,936,003.48	1,776,097,245.6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25)	84,538,356.50	123,437,947.65
应付账款	七、(26)	3,289,777,112.23	3,329,358,070.0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27)	296,147,269.79	237,648,379.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28)	293,597,161.19	278,804,222.30
应交税费	七、(29)	328,001,793.35	190,244,832.75
其他应付款	七、(30)	801,269,768.35	639,953,556.3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31)	2,328,898,459.51	2,704,643,084.12
其他流动负债	七、(32)	522,074,763.46	586,420,349.54
流动负债合计		9,908,240,687.86	9,866,607,688.3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33)	10,345,857,999.11	8,773,136,755.37
应付债券	七、(34)	501,415,473.99	811,004,474.3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35)	91,528,468.43	121,794,397.1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36)	25,097,330.70	25,533,654.05
预计负债	七、(37)	35,748,388.57	34,110,261.41
递延收益	七、(38)	1,511,820,757.03	1,549,780,312.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1)	538,120,253.38	511,527,641.2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049,588,671.21	11,826,887,496.01
负债合计		22,957,829,359.07	21,693,495,184.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39)	815,347,146.00	815,347,14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40)	2,442,863,134.82	2,454,938,969.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41)	12,361,003.07	8,250,029.12
专项储备	七、(42)	63,035,960.77	64,898,167.96
盈余公积	七、(43)	428,301,372.69	427,524,503.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44)	8,357,038,045.46	7,107,551,447.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2,118,946,662.81	10,878,510,263.91
少数股东权益		720,923,449.50	716,106,881.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2,839,870,112.31	11,594,617,144.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35,797,699,471.38	33,288,112,329.32

公司负责人：金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天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6,679,456.52	199,385,439.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29,576,051.75	18,688,666.55
应收款项融资		39,993,901.73	
预付款项		20,432,314.33	11,956,300.03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3,011,585,908.51	2,779,887,642.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8,223,292.64	30,958,352.1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91,816.27	1,602,820.52
流动资产合计		3,627,282,741.75	3,042,479,220.7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9,499,071,752.69	9,490,163,633.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341,314.38	38,205,327.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91,180.33	2,505,647.8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43,229,062.19	2,063,649,137.76
在建工程		77,154,519.80	168,517,593.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1,509,301.50	61,385,016.48
无形资产		68,676,245.10	72,166,371.4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171,095.47	16,704,673.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4,223,721.91	123,684,529.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6,817.17	3,734,216.7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013,885,010.54	12,040,716,147.71
资产总计		15,641,167,752.29	15,083,195,368.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9,941,195.37	829,158,531.3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801,479.27
应付账款		219,718,332.21	208,858,520.0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38,281,340.34	38,312,460.28
应付职工薪酬		42,976,357.76	38,488,401.86
应交税费		15,316,478.40	12,471,900.71
其他应付款		2,428,398,169.85	2,108,057,092.9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02,256,817.15	1,832,427,186.58
其他流动负债		510,859,312.06	570,892,395.67
流动负债合计		5,197,748,003.14	5,655,467,968.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323,093,368.14	1,760,983,140.67
应付债券		501,415,473.99	811,004,474.3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0,648,805.61	40,570,399.6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86,438,594.32	1,229,729,100.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24,230.20	3,235,314.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34,220,472.26	3,845,522,430.08
负债合计		10,231,968,475.40	9,500,990,398.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15,347,146.00	815,347,14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09,397,124.57	3,109,397,124.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852,018.91	8,250,029.1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9,357,329.90	428,580,460.94
未分配利润		1,048,245,657.51	1,220,630,208.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409,199,276.89	5,582,204,969.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641,167,752.29	15,083,195,368.46

公司负责人：金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天华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541,288,979.45	12,875,063,180.82
其中：营业收入	七、（45）	12,541,288,979.45	12,875,063,180.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812,678,597.94	11,649,733,254.03
其中：营业成本	七、（45）	9,381,518,899.11	10,242,355,096.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46）	83,682,994.04	79,584,681.15
销售费用	七、（47）	117,525,154.94	124,071,628.10
管理费用	七、（48）	646,219,876.20	618,058,817.38
研发费用	七、（49）	81,235,233.48	91,705,849.45
财务费用	七、（50）	502,496,440.17	493,957,181.17
其中：利息费用		514,462,410.30	500,830,886.88
利息收入		17,588,246.63	11,402,255.37
加：其他收益	七、（51）	184,121,213.00	183,196,985.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2）	67,577,861.06	55,063,697.2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4,707,225.98	68,545,870.6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3）	1,504,097.25	-353,450.5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54）	-103,391,221.53	-37,170,903.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55）	-58,193,795.53	-31,687,374.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6）	1,768,626.31	4,334,273.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21,997,162.07	1,398,713,154.46
加：营业外收入	七、（57）	21,004,760.29	27,869,160.88
减：营业外支出	七、（58）	12,498,019.47	16,975,746.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30,503,902.89	1,409,606,569.17
减：所得税费用	七、（59）	360,855,051.80	238,259,746.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9,648,851.09	1,171,346,822.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69,648,851.09	1,171,346,822.3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29,639,839.06	1,141,567,564.18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0,009,012.03	29,779,258.1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10,973.95	2,726,444.2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110,973.95	2,726,444.24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98,010.21	2,726,444.2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98,010.21	2,726,444.2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08,984.1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08,984.16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73,759,825.04	1,174,073,266.5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3,750,813.01	1,144,294,008.4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009,012.03	29,779,258.1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5	1.4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75	1.40

公司负责人：金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天华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623,900,906.65	616,637,425.23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425,101,556.36	402,442,303.87
税金及附加		4,619,851.73	4,892,848.3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7,384,138.37	98,548,076.59
研发费用		8,685,753.96	1,954,634.21
财务费用		114,492,456.23	112,943,547.58
其中：利息费用		199,795,897.16	185,207,236.69
利息收入		87,732,244.02	72,972,838.38
加：其他收益		46,450,277.74	48,524,388.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393,329.20	30,505,737.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1,880.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8,685.75	-353,450.5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02,655.53	-631,174.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116,787.16	73,901,516.67
加：营业外收入		36,874.56	144,256.23
减：营业外支出		406,055.55	967,358.7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47,606.17	73,078,414.19
减：所得税费用		978,916.57	10,787,083.6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68,689.60	62,291,330.5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68,689.60	62,291,330.5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98,010.21	2,726,444.2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98,010.21	2,726,444.2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398,010.21	2,726,444.2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370,679.39	65,017,774.7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金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天华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62,336,861.76	9,472,724,574.1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982,005.41	209,687,146.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	242,492,249.61	225,553,545.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04,811,116.78	9,907,965,265.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49,476,055.12	6,993,295,307.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34,708,264.62	1,636,987,003.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5,574,817.65	512,178,062.5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	303,001,283.82	343,030,089.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22,760,421.21	9,485,490,46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2,050,695.57	422,474,803.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9,762.26	1,548,59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319,921.05	33,000,419.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92,502.65	25,244,588.7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	51,009,498.17	67,385,759.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811,684.13	127,179,358.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48,084,762.26	2,394,015,718.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9,120,000.00	20,7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	5,485,173.80	43,745,222.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2,689,936.06	2,461,460,941.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6,878,251.93	-2,334,281,582.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282.86	40,007,657.1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282.86	40,007,657.1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209,177,279.38	9,488,495,495.5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12,177,562.24	9,528,503,152.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01,533,475.91	7,087,656,736.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8,083,327.77	719,634,772.2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604,000.00	1,3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	85,364,964.42	33,419,361.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24,981,768.10	7,840,710,869.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195,794.14	1,687,792,282.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1,131,689.77	1,295,146,186.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3,499,927.55	1,071,131,689.77

公司负责人：金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天华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5,432,119.35	634,990,800.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50,689.3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321,486.33	273,781,204.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6,753,605.68	915,022,693.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6,326,656.21	210,453,931.0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145,710.19	108,159,475.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873,688.84	44,649,032.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898,725.68	46,674,688.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7,244,780.92	409,937,127.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508,824.76	505,085,566.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9,762.26	158,093,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5,209.61	30,505,737.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4,924.56	18,711.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0,821,051.06	456,985,515.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1,570,947.49	645,602,964.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3,648,462.15	188,292,731.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	158,144,8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7,578,240.72	911,197,560.0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0,226,702.87	1,257,635,091.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55,755.38	-612,032,126.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68,573,901.73	6,346,044,404.1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000,000.00	1,142,803,996.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40,573,901.73	7,488,848,400.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97,049,700.00	5,722,109,8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5,985,273.10	380,393,779.5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71,179.53	1,200,821,527.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14,906,152.63	7,303,325,106.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667,749.10	185,523,293.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6,520,818.48	78,576,733.1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158,008.64	111,581,275.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6,678,827.12	190,158,008.64

公司负责人：金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天华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5,347,146.00				2,454,938,969.62		8,250,029.12	64,898,167.96	427,524,503.73		7,112,239,731.05		10,883,198,547.48	716,123,879.59	11,599,322,427.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4,688,283.57		-4,688,283.57	-16,998.56	-4,705,282.1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5,347,146.00				2,454,938,969.62		8,250,029.12	64,898,167.96	427,524,503.73		7,107,551,447.48		10,878,510,263.91	716,106,881.03	11,594,617,144.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75,834.80		4,110,973.95	-1,862,207.19	776,868.96		1,249,486,597.98		1,240,436,398.90	4,816,568.47	1,245,252,967.3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110,973.95					1,429,639,839.06		1,433,750,813.01	40,009,012.03	1,473,759,825.0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192,301.21	10,192,301.2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192,301.21	10,192,301.2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76,868.96		-180,153,241.08		-179,376,372.12	-10,004,000.00	-189,380,372.12
1. 提取盈余公积									776,868.96		-776,868.9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											-179,376,372.12		-179,376,372.12	-10,004,000.00	-189,380,372.12

2023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862,207.19					-1,862,207.19		-1,862,207.19
1. 本期提取							58,427,505.60					58,427,505.60		58,427,505.60
2. 本期使用							60,289,712.79					60,289,712.79		60,289,712.79
(六) 其他					-12,075,834.80							-12,075,834.80	-35,380,744.77	-47,456,579.57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5,347,146.00				2,442,863,134.82	12,361,003.07	63,035,960.77	428,301,372.69		8,357,038,045.46		12,118,946,662.81	720,923,449.50	12,839,870,112.31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5,347,146.00				2,454,938,969.62		5,523,584.88	55,989,655.73	406,617,615.79		6,166,178,798.77		9,904,595,770.79	631,090,224.18	10,535,685,994.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88,344.59		88,344.59	-23,084.94	65,259.6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5,347,146.00				2,454,938,969.62		5,523,584.88	55,989,655.73	406,617,615.79		6,166,267,143.36		9,904,684,115.38	631,067,139.24	10,535,751,254.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26,444.24	8,908,512.23	20,906,887.94		941,284,304.12		973,826,148.53	85,039,741.79	1,058,865,890.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26,444.24				1,141,567,564.18		1,144,294,008.42	29,779,258.12	1,174,073,266.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7,657.14	40,007,657.1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07,657.14	40,007,657.1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906,887.94		-200,283,260.06		-179,376,372.12	-1,350,000.00	-180,726,372.12
1. 提取 盈余公 积									20,906,887.94		-20,906,887.94				
2. 提 取一般 风险准 备															
3. 对 所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179,376,372.12		-179,376,372.12	-1,350,000.00	-180,726,372.12
4. 其 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 本公积 转增资 本(或 股本)															
2. 盈 余公积 转增资 本(或 股本)															
3. 盈 余公积 弥补亏 损															
4. 设 定受益															

2023 年年度报告

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908,512.23					8,908,512.23		8,908,512.23
1. 本期提取							61,987,380.77					61,987,380.77		61,987,380.77
2. 本期使用							53,078,868.54					53,078,868.54		53,078,868.54
(六) 其他													16,602,826.53	16,602,826.53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5,347,146.00				2,454,938,969.62	8,250,029.12	64,898,167.96	427,524,503.73		7,107,551,447.48		10,878,510,263.91	716,106,881.03	11,594,617,144.94

公司负责人：金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天华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5,347,146.00				3,109,397,124.57		8,250,029.12		428,580,460.94	1,221,028,839.08	5,582,603,599.71

2023 年年度报告

加：会计政策变更										-398,630.09	-398,630.09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5,347,146.00			3,109,397,124.57		8,250,029.12		428,580,460.94	1,220,630,208.99	5,582,204,969.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98,010.21		776,868.96	-172,384,551.48	-173,005,692.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98,010.21			7,768,689.60	6,370,679.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76,868.96	-180,153,241.08	-179,376,372.12	
1. 提取盈余公积								776,868.96	-776,868.9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9,376,372.12	-179,376,372.1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5,347,146.00			3,109,397,124.57		6,852,018.91		429,357,329.90	1,048,245,657.51	5,409,199,276.89	

项目	2022 年度
----	---------

2023 年年度报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5,347,146.00				3,109,397,124.57		5,523,584.88		407,673,573.00	1,359,036,932.24	5,696,978,360.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414,793.72	-414,793.72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15,347,146.00				3,109,397,124.57		5,523,584.88		407,673,573.00	1,358,622,138.52	5,696,563,566.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26,444.24		20,906,887.94	-137,991,929.53	-114,358,597.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26,444.24			62,291,330.53	65,017,774.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906,887.94	-200,283,260.06	-179,376,372.12
1. 提取盈余公积									20,906,887.94	-20,906,887.9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9,376,372.12	-179,376,372.1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023 年年度报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15,347,146.00				3,109,397,124.57		8,250,029.12		428,580,460.94	1,220,630,208.99	5,582,204,969.62

公司负责人：金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天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

总部地址：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融和路23号瀚蓝广场。

主要业务：固废处理业务、能源业务、供水业务及排水业务。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2024年4月10日。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

	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0 万元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0 万元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资产余额的 30%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2000 万元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合同负债余额的 30%以上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金额大于 2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 4000 万元
重要的预计负债	单个类型的预计负债占预计负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4000 万元
重要的合同变更	变更/调整金额占原合同额的 30%以上, 且对本期收入影响金额占本期收入总额的 1%以上
重要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4000 万元
重要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 5%以上, 或子公司净利润占集团合并净利润的 10%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 5%以上, 或单个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占集团净资产的 1%以上且金额大于 4000 万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的 5%以上且金额大于 4000 万元, 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集团合并净利润的 10%以上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 对当期报表影响大于净资产 10%, 或预计对未来现金流影响大于相对应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 10%的活动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

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3. 企业合并中相关费用的处理：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是否控制被投资方，本公司判断要素包括：

- (1)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2) 对被投资方享有可变回报；
- (3) 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下列情况，本公司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 (1) 持有被投资方半数以上的表决权的；
- (2) 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通过与其他表决权持有人之间的协议能够控制半数以上表决权的。

对于持有被投资方半数或以下的表决权，但综合考虑下列事实和情况后，判断持有的表决权足以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视为本公司对被投资方拥有权力：

- (1) 持有的表决权相对于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表决权份额的大小，以及其他投资方持有表决权的分散程度；
- (2) 和其他投资方持有的被投资方的潜在表决权，如可转换公司债券、可执行认股权证等；
- (3) 其他合同安排产生的权利；
- (4) 被投资方以往的表决权行使情况等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本公司基于合同安排的实质而非回报的法律形式对回报的可变性进行评价。

本公司以主要责任人的身份行使决策权，或在其他方拥有决策权的情况下，其他方以本公司代理人的身份代为行使决策权的，表明本公司控制被投资方。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2. 合并程序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对于购买日之前持

有的被购买方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权益工具投资在购买日之前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2) 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A.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原有子公司相关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股东权益变动而确认的股东权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损益。

B.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3) 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4)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3)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4)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重大融资成分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相关投资从发行方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 转移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包括获得的所有新资产减去承担的所有新负债),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部分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如存在下列情况:

(1) 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2) 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合同条款实质上是不同的,公司应当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减值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此外，对合同资产、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资产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资产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资产，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此外，对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其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

①应收票据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票据外，本公司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

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算单项减值准备。

②应收账款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本公司基于客户类别、账龄等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政府客户组合	应收政府客户的应收款项
电网客户组合	应收电网的标杆电费
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	应收电费可再生能源补贴款项
一般客户及其他客户组合	应收一般客户及其他客户的应收款项

对于划分为一般客户及其他客户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账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算单项减值准备。

③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十一）项金融工具中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处理。

④其他应收款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基于其他应收款交易对手关系、款项性质等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应收押金保证金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4	应收往来及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其他应收款（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其他应收款；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算单项减值准备。

⑤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长期应收款包括长期代垫款。

对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其他长期应收款，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考虑历史的违约情况与合理的前瞻性信息或各种外部实际与预期经济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长期代垫款	以业务类型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2) 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F.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对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

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4)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5) 评估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应收政府客户款项；应收电网客户款项；应收可再生能源补贴款项；应收一般客户及其他客户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6)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

(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公司发行（含

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作为利润分配,减少所有者权益。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见“11. 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见“11. 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请见“11. 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大类。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存货定期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于期末前查明原因,并根据企业的管理权限,经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后,在期末结账前处理完毕。

4.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来确定材料的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本公司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6.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减值，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7.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可收回金额。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已被本公司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并在比较期间的利润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8.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

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3.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2) 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

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19.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当公司能够取得与投资性房地产相关的租金收入或增值收益以及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公司按购置或建造的实际支出对其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20）项固定资产和第（23）项无形资产的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0.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管道沟槽	直线法	20	0-5%	4.75%-5%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33-40	0-5%	2.38%-3.03%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直线法	20	0-5%	4.75%-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15	0-5%	6.33%-1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8	0-5%	11.88%-20.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直线法	5	0-5%	19%-20%
钢管	直线法	40	0-5%	2.38%-2.5%

21.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为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或生产工作已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继续发生在购建或生产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 所购建或生产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各类别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类别	结转为固定资产时点
燃气、供水等管道工程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在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设计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22.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3.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

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各类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及确定依据、残值率:

类别	摊销方法	确定依据	残值率 (%)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法定年限/土地使用证登记年限	0.00
供水经营权	直线法	合同规定年限	0.00
特许经营权	直线法	合同规定年限	0.00
污染物排放权	直线法	合同规定年限	0.00
软件使用权	直线法	受益期限	0.00
客户关系及合同权益	直线法	受益期限/合同规定年限	0.00
商标及专利	直线法	受益期限/合同规定年限	0.00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公司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24)项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支出为企业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研发支出的归集和计算以相关资源实际投入研发活动为前提,研发支出包括费用化的研发费用与资本化的开发支出。

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研究阶段支出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所发生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所发生的支出。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24.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5.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6.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7.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

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A和B项计入当期损益；第C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8.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1）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

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9.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甚至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都应至少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处理如下：

- （1） 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 （2） 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 （3） 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公司应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0.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按照金融工具准则和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区别及相关会计处理规定进

行初始确认和计量。其后，公司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发行方发行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从权益中扣除。

31.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以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可明确区分商品：

- (1) 客户能够从该商品本身或从该商品与其他易于获得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
- (2) 向客户转让该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可单独区分。

下列情形通常表明向客户转让该商品的承诺与合同中其他承诺不可单独区分：

- (1) 需提供重大的服务以将该商品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整合成合同约定的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 (2) 该商品将对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予以重大修改或定制；
- (3) 该商品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商品具有高度关联性。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因转让商品而有权向客户收取的对价是非现金形式时，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在合同开始日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除了为自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外，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应付客户对价超过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作为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自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在对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进行会计处理时，本公司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发生后续变动的，本公司按照在合同开始日所采用的基础将该后续变动金额分摊至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对于因合同开始日之后单独售价的变动不再重新分摊交易价格。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占有该商品实物；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情形包括：

(1) 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或其他资产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

(2) 企业能够主导第三方代表本企业向客户提供服务；

(3) 企业自第三方取得商品控制权后，通过提供重大的服务将该商品与其他商品整合成某组合产出转让给客户。

在具体判断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时，本公司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这些事实和情况包括：

- (1) 企业承担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主要责任；
- (2) 企业在转让商品之前或之后承担了该商品的存货风险；
- (3) 企业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
- (4)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

2. 各业务类型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1) 公司固废处理业务中的售电收入在所属各项目公司垃圾焚烧产生的热能转为电力后，经传输到各地区或省级电网公司控制或所有的电网时即确认收入。

(2) 危险废物处置收入，公司及客户对危险废弃物的重量进行过磅测量并上报环保部门批准，公司按合同（协议）要求完成危险废弃物的处理后，根据处理重量按合同约定的单位服务价格进行收入确认。

(3) 环卫业务收入，在公司完成了约定的环卫作业服务后，政府部门以合同约定的服务费金额为基础，根据服务质量考核结果和对应的服务费调整条款，确定结算金额。

(4) 公司燃气业务收入中的管道天然气收入根据营业部门统计的实际销售数量，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销售单价计算确认；液化石油气以送达至用户，与用户确认的送气量及约定的销售单价计算确认收入。

(5) 公司供水业务收入根据营业部门统计的实际销售数量，按照物价部门核定的销售单价计算确认。

(6) 公司排水业务收入和固废处理业务中的处置收入是根据与特许经营权授予方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按照实际结算处理量确认。供水及燃气工程安装业务收入以达到通水、通气条件为确认收入的时点。

(7) PPP项目合同产生的建设收入将PPP项目合同建设服务作为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采用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建造服务收入的单独售价考虑市场类似行业情况以及与客户有关的信息等采用成本加成法估计单独售价。

(8) PPP项目合同产生的利息收入主要系政府对项目有保底垃圾量以保证项目能收回投资，公司按照运营年限将保底垃圾量对应的垃圾处理费进行现金流折现，将折现后的垃圾处理费作为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核算，项目投入运营后在公司拥有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将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PPP项目金融资产的实际利率反映公司与政府方进行单独融资交易所反映的利率主要系采用人民银行公布的5年期以上贷款基准利率确定。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2.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3.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和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的确认原则：

- （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上述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1)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2)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公司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名义金额为人民币1元）。

4.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取得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B.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在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 对于同时包含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可以区分的，则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则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5)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B.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金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C.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1)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①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②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①商誉的初始确认；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净额抵销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5.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对各类使用权资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本公司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24）项长期资产减值。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11）项金融工具。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6.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有关程序与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合同授予方）订立PPP项目合同，以BOT等方式参与项目的建设运营，通过设立项目公司或购买项目公司股权方式对垃圾焚烧发电厂、污水处理厂及其他市政基础设施进行建设施工，并作为回报取得垃圾焚烧发电厂、污水处理厂及其他市政基础设施的经营权。政府方控制或管制公司使用PPP项目资产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PPP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PPP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1）公司提供建造服务（含建设和改扩建，下同）或发包给其他方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定其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

（2）根据PPP项目合同约定，公司提供多项服务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

（3）在PPP项目资产的建造过程中发生的借款费用，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7号——借款费用》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对于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借款费用满足资本化条件时，将其予以资本化，并在PPP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至无形资产。除上述情形以外的其他借款费用予以费用化。

（4）根据PPP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在PPP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PPP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根据PPP项目合同约定，在项目运营期间，满足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在公司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确认为应

收款项，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PPP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PPP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6) 公司不将PPP项目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7) 根据PPP项目合同，自政府方取得其他资产，该资产构成政府方应付合同对价的一部分的，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不作为政府补助。

(8) PPP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认与运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9) 为使PPP项目资产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政府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公司根据PPP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服务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将预计发生的支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PPP项目合同具体会计处理：

以BOT特许经营权为例，公司判断项目公司为BOT项目的主要责任人。

建造阶段的处理：考虑市场类似行业情况以及与客户有关的信息等按成本加成法确定建造服务预计总收入，按实际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作为履约进度确认PPP项目建造收入计入“主营业务收入”。将建造收入对价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PPP项目合同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PPP项目合同金融资产，根据其预计是否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在资产负债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报。建造过程中发生的借款费用按照PPP项目合同金融资产和无形资产的相对比例分摊分别计入“财务费用”和“无形资产”。

运营阶段的处理：项目投入运营后，按实际利率法确认PPP项目合同金融资产产生的利息收入计入“主营业务收入”，随项目的运营在达到无条件收款权利时将“合同资产”转入“应收账款”。PPP项目合同无形资产按特许经营期限采用直线法摊销计入“主营业务成本”。运营阶段的各项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参见本会计政策之第（31）收入。

3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2年11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一、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规定之日起开始执行。	详见其他说明	0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了解释第16号，本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内容。

解释第16号明确了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该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对于在首次施行上述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本解释施行日之间发生的上述交易，公司应当按照上述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公司根据上述规定对涉及的经营租赁、填埋场弃置费用等事项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按要求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采用解释第16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本公司采用解释第16号对相关项目列报调整影响如下：

对2022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

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956,247.88	128,252.09	205,084,499.9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4,413,463.83	62,992.44	434,476,456.27
未分配利润	6,166,178,798.77	88,344.59	6,166,267,143.36
少数股东权益	631,090,224.18	-23,084.94	631,067,139.24

对2022年12月3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

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0,654,600.25	338,896.89	260,993,497.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6,483,462.25	5,044,179.02	511,527,641.27
未分配利润	7,112,239,731.05	-4,688,283.57	7,107,551,447.48
少数股东权益	716,123,879.59	-16,998.56	716,106,881.03

对2022年度合并利润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

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所得税费用	233,489,205.09	4,770,541.78	238,259,746.87
少数股东损益	29,773,171.74	6,086.38	29,779,258.12

对2022年1月1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

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6,232.32	414,793.72	2,431,026.04
未分配利润	1,359,036,932.24	-414,793.72	1,358,622,138.52

对2022年12月31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

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36,684.43	398,630.09	3,235,314.52
未分配利润	1,221,028,839.08	-398,630.09	1,220,630,208.99

对2022年度母公司利润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

项目	调整前	调整数	调整后
所得税费用	10,803,247.29	-16,163.63	10,787,083.66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服务 6%，工程安装、运输收入、气体销售和送瓶费 9%，销售电力及原材料收入、维修收入 13%，垃圾处理收入和污泥处理收入、污水处理收入 6%	6%、9%、13%
增值税—进项税	材料、设备、工程、购买劳务等	3%—13%
增值税—简易征收	水费 3%，租金 5%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瀚蓝绿电固废处理（佛山）有限公司	15
瀚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5
瀚蓝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东瀚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15
瀚蓝工业服务（赣州）有限公司	15
瀚蓝（贵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税收优惠

（1）增值税即征即退、免税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1年第40号）第三条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及第四条规定，从事《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年版）》2.15“污水处理厂出水、工业排水（矿井水）、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等”项目、5.1“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5.2“污水处理劳务”项目，自2022年3月1日起可适用该公告“三”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个月内不得变更。公司下属公司根据情况自行选择优惠适用政策。《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1年第40号）自2022年3月1日起执行。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号）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对月销售额10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

（2）农村生活用水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2019年第67号）规定，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对饮水工程运营管理单位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公司下属水务公司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2021年第6号）规定，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到2023年12月31日。

（3）进项税加计抵减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第七条规定，自2019年4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发展有关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2年第11号）规定，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明确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号）第三条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允许生产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税额；允许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10%抵减应纳税额。

（4）增值税留抵退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大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力度的公告》（2022年第14号）、《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4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1号》相关规定，加大“制造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以下称制造业等行业）增值税期末留抵退税政策力度，将先进制造业按月全额退还增值税增量留抵税额政策范围扩大至符合条件的制造业等行业企业，并一次性退还制造业等行业企业存量留抵税额。公司下属符合条件的公司自2022年4月纳税申报期起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增量留抵税额，并按企业类型分别于规定纳税申报期起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一次性退还存量留抵税额。

2.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1）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公司全资控股公司瀚蓝绿电固废处理（佛山）有限公司以及瀚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6年度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6年起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有效期3年。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关于广东省2019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20〕50号），瀚蓝绿电固废处理（佛山）有限公司以及瀚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复审通过2019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有效期为3年。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发布的《关于公布广东省2022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粤科函高字〔2023〕199号），瀚蓝绿电固废处理（佛山）有限公司以及瀚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被认定为2022年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

公司全资控股公司广东瀚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以及瀚蓝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度被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和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9年起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有效期3年。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发布的《关于公布广东省2022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粤科函高字〔2023〕199号），广东瀚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以及瀚蓝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2022年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

（2）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年第23号文），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江西省赣州市可以比照西部地区的企业所得税政策执行。公司全资子公司瀚蓝工业服务（赣州）有限公司、瀚蓝（贵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适用15%的所得税税率。

（3）污水处理及固废处理所得税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包括公共污水处理、公共垃圾处理、沼气综合开发利用、节能

减排技术改造、海水淡化等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各污水处理及固废处理项目公司按照上述政策享受所得税减免优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5,352.48	44,142.08
银行存款	1,503,444,575.07	1,071,087,547.69
其他货币资金	19,696,727.37	35,421,699.1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523,196,654.92	1,106,553,388.8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9,696,727.37	35,421,699.10

其他说明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主要为保函保证金及票据保证金。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所有权受限制的情况详见附注七、（23）。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323,635.00	2,938,936.00
商业承兑票据	569,800.00	
合计	5,893,435.00	2,938,936.0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182,102,069.89	2,174,110,070.89
1年以内小计	2,182,102,069.89	2,174,110,070.89
1至2年	945,472,693.31	561,473,387.93
2至3年	281,870,518.52	150,534,275.19
3至4年	75,693,554.75	52,821,842.75

4 至 5 年	52,539,642.39	13,365,294.52
5 年以上	16,300,338.59	4,034,204.52
合计	3,553,978,817.45	2,956,339,075.8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1,535,724.62	1.17	30,199,159.76	72.71	11,336,564.86	552,479.92	0.02	552,479.9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12,443,092.83	98.83	250,092,955.86	7.12	3,262,350,136.97	2,955,786,595.88	99.98	174,473,365.92	5.90	2,781,313,229.96
其中：										
政府客户组合	2,165,710,056.58	60.94	150,928,260.12	6.97	2,014,781,796.46	1,890,681,431.30	63.96	114,430,562.32	6.05	1,776,250,868.98
电网客户组合	121,418,746.92	3.42	4,278,361.53	3.52	117,140,385.39	118,097,086.16	3.99	3,981,185.76	3.37	114,115,900.40
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	911,287,644.59	25.64	65,377,303.18	7.17	845,910,341.41	627,616,047.92	21.23	40,109,884.64	6.39	587,506,163.28
一般客户及其他客户组合	314,026,644.74	8.84	29,509,031.03	9.40	284,517,613.71	319,392,030.50	10.80	15,951,733.20	4.99	303,440,297.30
合计	3,553,978,817.45	/	280,292,115.62	/	3,273,686,701.83	2,956,339,075.80	/	175,025,845.84	/	2,781,313,229.9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广州中滔绿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572,713.00	4,671,813.90	30.00	诉讼
青州市人民政府黄楼街道办事处	4,563,547.04	4,563,547.0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佛山市时代天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049,352.54	4,049,352.5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青州市谭坊镇人民政府	2,620,982.72	2,620,982.7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青州市王坟镇人民政府	2,263,030.72	2,263,030.7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青州市弥河镇人民政府	1,850,333.56	1,850,333.5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佛山凯枫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718,675.39	1,718,675.3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佛山市南海区龙光骏瑞房地产有限公司	1,230,674.37	1,230,674.3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佛山市南海区龙光骏辉房地产有限公司	1,180,865.96	1,180,865.96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佛山市南海东屋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1,015,647.41	1,015,647.41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东莞市裕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82,600.00	786,080.00	80.00	诉讼
青州市东夏镇人民政府	727,077.64	727,077.6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佛山市时代创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4,246.00	644,246.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佛山市时代爱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07,113.08	607,113.08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广东碧海蓝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6,027.81	484,822.25	80.00	诉讼
佛山市南海合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52,479.92	552,479.9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佛山浩博环保制品有限公司	460,702.55	460,702.55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	433,476.01	346,780.81	80.00	诉讼
涿水县农业农村局	190,263.00	190,263.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佛山市三水区宏新五金厂(普通合伙)	156,225.00	124,980.00	80.00	诉讼
佛山市南海区万瑞投资有限公司	59,040.70	59,040.7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佛山市南海区大沥嘉御酒家	50,650.20	50,650.2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41,535,724.62	30,199,159.76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信用风险特征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政府客户组合	2,165,710,056.58	150,928,260.12	6.97
电网客户组合	121,418,746.92	4,278,361.53	3.52
可再生能源补贴组合	911,287,644.59	65,377,303.18	7.17
一般客户及其他客户组合	314,026,644.74	29,509,031.03	9.40
合计	3,512,443,092.83	250,092,955.86	7.12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4,473,365.92	75,894,633.29		275,043.35		250,092,955.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2,479.92	29,646,679.84				30,199,159.76
合计	175,025,845.84	105,541,313.13		275,043.35		280,292,115.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75,043.3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城建和水利办公室	167,400,050.06	324,800,139.92	492,200,189.98	9.33	18,638,958.63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办事处	744,658.79	490,692,469.17	491,437,127.96	9.32	36,364,032.67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佛山供电局	217,206,830.24	61,922,324.51	279,129,154.75	5.29	25,932,836.54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城市运维中心	263,095,803.23	2,736,704.00	265,832,507.23	5.04	13,163,819.18
国网福建省电力有限公司泉州供电公司	144,585,575.16	119,017,099.01	263,602,674.17	5.00	21,111,872.16
合计	793,032,917.48	999,168,736.61	1,792,201,654.10	33.98	115,211,519.18

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销售电力产生的合同资产	185,624,985.55	20,566,694.87	165,058,290.68	145,733,281.62	14,020,971.83	131,712,309.79
提供环卫、污水处理、建造等业务产生的合同资产	1,336,008,845.33	86,244,754.48	1,249,764,090.85	820,355,926.76	44,192,712.99	776,163,213.77
一年内到期的PPP合同应收款	198,726,839.42		198,726,839.42	184,551,498.50		184,551,498.50
合计	1,720,360,670.30	106,811,449.35	1,613,549,220.95	1,150,640,706.88	58,213,684.82	1,092,427,022.06

本公司销售电力产生的合同资产为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下属项目公司与电网客户的供电合同中未纳入可再生能源补贴项目清单的可再生能源补助电费收入。上述合同资产在项目经过审核纳入可再生能源补贴项目清单后，项目公司取得无条件收取对价的权利时，合同资产将转为应收账款。

本公司提供环卫业务、污水处理和建造服务等业务产生的合同资产为公司下属项目公司提供相关业务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取得政府考核确认或验收的服务收入。上述合同资产在取得政府考核确认或验收文件后，项目公司取得无条件收取对价的权利时，合同资产将转为应收账款。

根据 PPP 会计处理实施问答，对于社会资本方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对于其他在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应当根据其预计是否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在资产负债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报。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提供环卫、污水处理、建造等业务产生的合同资产	473,600,877.08	本期提供环卫、污水处理、建造等业务产生的合同资产余额上升的主要原因为针对部分环卫项目，公司已按照约定完成规定时限的环卫服务义务，但尚未取得政府单位考核确认，导致项目公司确认的合同资产余额持续增加。
合计	473,600,877.08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20,360,670.30	100.00	106,811,449.35	6.21	1,613,549,220.95	1,150,640,706.88	100.00	58,213,684.82	5.06	1,092,427,022.06
其中：										
销售电力产生的合同资产	185,624,985.55	10.79	20,566,694.87	11.08	165,058,290.68	145,733,281.62	12.67	14,020,971.83	9.62	131,712,309.79

提供环卫、污水处理、建造等业务产生的合同资产	1,336,008,845.33	77.66	86,244,754.48	6.46	1,249,764,090.85	820,355,926.76	71.30	44,192,712.99	5.39	776,163,213.77
一年内到期的PPP合同应收款	198,726,839.42	11.55			198,726,839.42	184,551,498.50	16.04			184,551,498.50
合计	1,720,360,670.30	/	106,811,449.35	/	1,613,549,220.95	1,150,640,706.88	/	58,213,684.82	/	1,092,427,022.0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信用风险特征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销售电力产生的合同资产	185,624,985.55	20,566,694.87	11.08
提供环卫、污水处理、建造等业务产生的合同资产	1,336,008,845.33	86,244,754.48	6.46
一年内到期的PPP合同应收款	198,726,839.42		
合计	1,720,360,670.30	106,811,449.35	6.2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销售电力产生的合同资产	6,545,723.04			减值准备计提
提供环卫、污水处理、建造等业务产生的合同资产	42,052,041.49			减值准备计提
合计	48,597,764.53			/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84,141.65	30,000.00

合计	784,141.65	30,000.00
----	------------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62,980.00	
合计	1,862,980.00	

(4).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应收款项融资年末余额系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2,591,205.16	80.83	150,022,841.01	87.50
1至2年	24,747,902.93	12.30	12,867,168.22	7.50
2至3年	6,952,303.41	3.46	2,012,586.94	1.17
3年以上	6,865,807.21	3.41	6,556,259.65	3.83
合计	201,157,218.71	100.00	171,458,855.82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为公司工程建设项目合同履行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主要为相关设备未完成安装验收。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佛山市华瑞能能源有限公司	53,946,131.69	26.82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佛山石油分公司	10,094,081.57	5.02
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805,787.08	4.38
佛山市天然气高压管网有限公司	7,267,807.06	3.61
安德里茨(中国)有限公司	7,043,480.50	3.50
合计	87,157,287.90	43.33

7、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2,733,514.57	201,115,864.56
合计	162,733,514.57	201,115,864.56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0,054,952.21	110,988,930.54
1 年以内小计	20,054,952.21	110,988,930.54
1 至 2 年	77,883,856.01	21,491,399.02
2 至 3 年	15,790,283.58	13,479,572.36
3 至 4 年	10,812,517.87	25,910,418.32
4 至 5 年	19,046,110.35	46,270,855.82
5 年以上	53,975,437.15	19,955,922.70
合计	197,563,157.17	238,097,098.76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49,164,232.82	53,906,406.39
备用金	768,884.26	1,682,019.95
往来及代垫费用	128,211,655.42	173,852,759.95
其他	19,418,384.67	8,655,912.47
合计	197,563,157.17	238,097,098.7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7,308,374.36		19,672,859.84	36,981,234.20
2023年1月1日余				

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1,577,226.77		572,864.83	2,150,091.6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500.00			1,500.00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余额	15,729,647.59		19,099,995.01	34,829,642.60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3,359,112.69					3,359,112.69
按组合计提	33,622,121.51		2,150,091.60	1,500.00		31,470,529.91
合计	36,981,234.20		2,150,091.60	1,500.00		34,829,642.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500.0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 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阳新县城市管理执法局*	63,235,540.85	32.01	往来及代垫费用	1-3年	3,161,777.03
福建中雁生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43,585,714.28	22.06	往来及代垫费用	4-5年	
淮安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预重整管理人	10,000,000.00	5.06	押金保证金	2-3年	1,273,000.00
贵阳城管局	8,000,000.00	4.05	押金保证金	5年以上	8,000,000.00

高安华能管道天然气有限公司	4,560,323.02	2.31	往来及代垫费用	0-2 年	397,830.37
合计	129,381,578.15	65.49	/	/	12,832,607.40

*阳新县城市管理执法局63,235,540.85元系公司下属子公司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根据项目招标文件要求向政府垫资80,000,000.00元，截至本期末已收回16,764,459.15元。政府垫资款全额用于结清前期欠付的该项目环卫保洁应收账款80,000,000.00元。招标文件记载垫付资金将在2024年12月31日前分期还款。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0,371,269.16		140,371,269.16	145,087,847.43		145,087,847.43
低值易耗品	5,064,768.51		5,064,768.51	6,817,632.76		6,817,632.76
库存商品	13,414,449.93		13,414,449.93	2,531,480.36		2,531,480.36
合同履约成本	76,363,696.55		76,363,696.55	109,477,104.58		109,477,104.58
合计	235,214,184.15		235,214,184.15	263,914,065.13		263,914,065.13

9、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及待抵扣增值税	784,794,534.02	805,165,903.05
预缴税金	6,493,479.49	6,730,207.33
合计	791,288,013.51	811,896,110.38

10、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代垫款	85,883,546.78		85,883,546.78	62,734,857.89		62,734,857.89	4.90%
合计	85,883,546.78		85,883,546.78	62,734,857.89		62,734,857.89	/

11、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二、联营企业												
贵阳京环环保有限公司	26,270,397.40			-4,516,916.94							21,753,480.46	
广东顺控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504,432,086.84			70,171,327.46		543,420.43	11,472,887.33				563,673,947.40	
上饶市城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46,670.58			-165.75							1,446,504.83	
贵阳京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71,748.50			3,338,025.39							4,909,773.89	
瀚蓝（佛山三水）生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98,851,857.78	53,410,000.00		-462,370.18							151,799,487.60	
佛山市西江供水有限公司	76,534,661.44			8,873,080.15			19,361,824.11				66,045,917.48	
佛山市三水区国瀚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10,687,159.21			596,361.18							11,283,520.39	
佛山市南海区桂瀚环保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91,880.41							4,908,119.59	
厦门新源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42,150,645.96		-3,532,324.32	5,508,984.16						244,127,305.80	
佛山霖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332,089.40							5,332,089.40	
小计	719,794,581.75	305,560,645.96		74,707,225.98	5,508,984.16	543,420.43	30,834,711.44				1,075,280,146.84	
合计	719,794,581.75	305,560,645.96		74,707,225.98	5,508,984.16	543,420.43	30,834,711.44				1,075,280,146.84	

1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38,205,327.99	110,000.00			1,864,013.61		36,451,314.38	485,209.61	9,136,025.22		不以出售为目的
合计	38,205,327.99	110,000.00			1,864,013.61		36,451,314.38	485,209.61	9,136,025.22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易二零壹号环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391,180.33	2,505,647.84
合计	2,391,180.33	2,505,647.84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86,863.95	1,386,863.9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386,863.95	1,386,863.9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731,484.01	731,484.01
2. 本期增加金额	31,677.60	31,677.60
(1) 计提或摊销	31,677.60	31,677.6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763,161.61	763,161.6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23,702.34	623,702.34
2. 期初账面价值	655,379.94	655,379.9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739,760,994.24	5,610,596,832.5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739,760,994.24	5,610,596,832.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管道沟槽	房屋及建筑物	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钢管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26,492,594.49	1,471,163,456.41	861,047,484.26	681,350,734.65	580,387,708.47	298,795,824.40	2,448,143,909.25	8,767,381,711.93
2.本期增加金额	198,147,651.21	97,444,698.08	17,599,648.61	125,847,115.29	39,055,047.25	29,275,738.39	88,910,695.11	596,280,593.94
(1) 购置		21,901,716.71	11,129,107.99	9,272,477.91	37,910,286.12	27,878,295.71	10,893,055.09	118,984,939.53
(2) 在建工程转入	198,147,651.21	75,542,981.37	6,470,540.62	116,574,637.38	1,144,761.13	1,397,442.68	78,017,640.02	477,295,654.41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69,576.95	7,904,478.43	247,706.42	911,978.95	19,640,620.63	6,018,548.58		35,292,909.96
(1) 处置或报废	569,576.95	7,904,478.43	247,706.42	911,978.95	19,640,620.63	6,018,548.58		35,292,909.96
(2) 其他减少								
4.期末余额	2,624,070,668.75	1,560,703,676.06	878,399,426.45	806,285,870.99	599,802,135.09	322,053,014.21	2,537,054,604.36	9,328,369,395.9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39,916,439.67	292,459,448.50	416,987,595.68	240,739,231.84	219,475,379.53	191,938,600.70	655,007,261.24	3,156,523,957.16
2.本期增加金额	121,141,556.68	45,335,410.58	36,998,726.43	49,424,277.83	89,872,425.25	37,639,410.64	70,634,612.75	451,046,420.16

2023 年年度报告

(1) 计提	121,141,556.68	45,335,410.58	36,998,726.43	49,400,263.89	89,759,399.67	37,563,570.61	70,634,612.75	450,833,540.61
(2) 其他增加				24,013.94	113,025.58	75,840.03		212,879.55
3.本期减少金额	87,500.00	1,532,231.02	16,471.53	742,630.71	11,798,148.07	5,045,916.56		19,222,897.89
(1) 处置或报废	87,500.00	1,532,231.02	9,608.03	742,630.71	11,580,646.32	5,045,916.56		18,998,532.64
(2) 其他减少			6,863.50		217,501.75			224,365.25
4.期末余额	1,260,970,496.35	336,262,628.06	453,969,850.58	289,420,878.96	297,549,656.71	224,532,094.78	725,641,873.99	3,588,347,479.4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44,296.80					16,625.44		260,922.24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44,296.80					16,625.44		260,922.2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62,855,875.60	1,224,441,048.00	424,429,575.87	516,864,992.03	302,252,478.38	97,504,293.99	1,811,412,730.37	5,739,760,994.24
2.期初账面价值	1,286,331,858.02	1,178,704,007.91	444,059,888.58	440,611,502.81	360,912,328.94	106,840,598.26	1,793,136,648.01	5,610,596,832.5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平洲水司办公楼营业厅	628,175.20	收购平洲自来水水厂产生，该土地为集体所有，暂无法办理房产证

16、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79,712,824.47	356,001,262.88
工程物资	1,885,914.63	1,367,501.05
合计	281,598,739.10	357,368,763.93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固废工程	51,450,577.08		51,450,577.08	42,464,874.24		42,464,874.24
燃气工程	107,634,023.68		107,634,023.68	85,428,498.35		85,428,498.35
供水工程	118,597,448.43		118,597,448.43	213,027,779.51		213,027,779.51
污水工程				2,782,058.88		2,782,058.88
新能源工程	1,358,916.84		1,358,916.84	12,298,051.90		12,298,051.90
环卫工程	671,858.44		671,858.44			
合计	279,712,824.47		279,712,824.47	356,001,262.88		356,001,262.8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瀚蓝可再生能源（沼气）制氢加氢母站新建项目	92,000,000.00	7,976,085.69	75,089,154.22	83,065,239.91			90.03%	100.00%	1,106,219.44	1,106,219.44	不适用	贷款
合计	92,000,000.00	7,976,085.69	75,089,154.22	83,065,239.91			/	/	1,106,219.44	1,106,219.44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1,885,914.63		1,885,914.63	1,367,501.05		1,367,501.05
合计	1,885,914.63		1,885,914.63	1,367,501.05		1,367,501.05

17、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管道沟槽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土地及场地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386,488.74	43,211,290.95	24,025,427.18	4,316,117.19	94,892,027.77	203,831,351.83
2. 本期增加金额		4,088,434.93			24,802,229.39	28,890,664.32
(1) 经营租赁		4,088,434.93			24,802,229.39	28,890,664.32
(2) 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612,252.35	4,156,972.33	4,316,117.19	19,033,760.03	34,119,101.90
(1) 处置		6,612,252.35	4,156,972.33	4,316,117.19	19,033,760.03	34,119,101.90
4. 期末余额	37,386,488.74	40,687,473.53	19,868,454.85		100,660,497.13	198,602,914.25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561,604.72	17,183,838.55	11,424,092.77	2,959,623.12	17,637,975.24	54,767,134.40
2. 本期增加金额	2,780,802.45	15,325,470.45	2,888,442.55	1,356,494.07	17,598,293.91	39,949,503.43
(1) 计提	2,780,802.45	15,325,470.45	2,888,442.55	1,356,494.07	17,598,293.91	39,949,503.43
(2) 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143,777.33		4,316,117.19	5,530,661.12	12,990,555.64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342,407.17	29,365,531.67	14,312,535.32		29,705,608.03	81,726,082.1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044,081.57	11,321,941.86	5,555,919.53		70,954,889.10	116,876,832.06
2. 期初账面价值	31,824,884.02	26,027,452.40	12,601,334.41	1,356,494.07	77,254,052.53	149,064,217.43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供水经营权	特许经营权	污染物排放权	软件使用权	客户关系及合同权益	商标及专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1,611,619.16	37,000,000.00	12,527,116,123.91	28,533,704.39	46,593,312.45	71,002,727.62	28,062,227.49	13,089,919,715.02
2. 本期增加金额	138,902,018.35		1,680,894,624.77		20,692,903.26		4,200.00	1,840,493,746.38
(1) 购置	131,710,000.00		1,680,252,423.82		20,532,747.92		4,200.00	1,832,499,371.74
(2) 在建工程转入			642,200.95		160,155.34			802,356.29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增加	7,192,018.35							7,192,018.35
3.本期减少金额			250,719.73		725,084.24			975,803.97
(1)处置			250,719.73		725,084.24			975,803.97
4.期末余额	490,513,637.51	37,000,000.00	14,207,760,028.95	28,533,704.39	66,561,131.47	71,002,727.62	28,066,427.49	14,929,437,657.4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8,551,819.44	23,466,667.08	2,038,788,200.42	14,792,196.86	27,092,864.17	48,027,695.81	8,881,441.06	2,239,600,884.84
2.本期增加金额	8,264,343.58	933,333.36	644,919,413.28	5,243,888.95	17,841,152.54	3,534,654.65	2,808,573.52	683,545,359.88
(1)计提	8,264,343.58	933,333.36	619,563,832.34	5,243,888.95	9,863,072.96	3,534,654.65	2,808,573.52	650,211,699.36
(2)企业合并增加								
(3)其他增加			25,355,580.94		7,978,079.58			33,333,660.52
3.本期减少金额			196,898.32		568,746.33			765,644.65
(1)处置			14,090.32		550,326.33			564,416.65
(2)其他减少			182,808.00		18,420.00			201,228.00
4.期末余额	86,816,163.02	24,400,000.44	2,683,510,715.38	20,036,085.81	44,365,270.38	51,562,350.46	11,690,014.58	2,922,380,600.0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 余额			161,673,215.11					161,673,215.11
2.本期 增加金额			9,596,031.00					9,596,031.00
(1) 计提			9,596,031.00					9,596,031.00
3.本期 减少金额								
(1)处 置								
4.期末 余额			171,269,246.11					171,269,246.11
四、账面价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403,697,474.49	12,599,999.56	11,352,980,067.46	8,497,618.58	22,195,861.09	19,440,377.16	16,376,412.91	11,835,787,811.25
2.期初 账面价值	273,059,799.72	13,533,332.92	10,326,654,708.38	13,741,507.53	19,500,448.28	22,975,031.81	19,180,786.43	10,688,645,615.0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瀚蓝宣城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土地	2,115,101.05	正在办理中
瀚蓝海阳焚烧发电项目土地	6,867,000.00	正在办理土地使用证更名手续。
乌兰察布瀚蓝焚烧发电项目土地	26,867,561.11	正在办理土地使用证更名手续。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廊坊市嘉德恒信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医废项目	8,712.60	7,753.00	959.60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规定期限	营业收入按 BOT 协议约定单价及历史运营数据及变动趋势进行预测；税前折现率 10.08%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8,712.60	7,753.00	959.60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PPP是指政府采取竞争性方式择优选择具有投资、运营管理能力的社会资本方，双方按照平等协商原则订立合同，明确责权利关系，由社会资本方提供公共产品或服务，政府向社会资本方支付相应对价，社会资本方获得合理收益的合作模式。公司PPP项目一般采取建设-运营-移交(BOT)、建设-拥有-运营(BOO)、TOT(移交-拥有-移交)等方式。

公司固废处理业务一般采用BOT、BOO方式，与地方政府或市政管理部门(合同授予方)签订固废处理项目相关的特许经营协议。特许经营权期一般在23至30年不等。特许经营权期满后，公司需将BOT项目资产无偿移交至各地方政府(或者项目资产的剩余权益不重大)。为确保公司收益水平，特许经营协议一般约定有保底供应量。垃圾处置费价格按照确保公司在特许经营期内收回投资成本并获得合理投资回报的原则由当地政府部门核定。同时，根据项目运营期间成本收益变化情况，通常会与当地政府部门约定处置价格调价机制。政府相关部门根据协议，定期（一般为按月）对项目运营服务进行绩效考核评价并进行处置费结算。

公司污水处理业务一般采用特许经营的模式，通过与当地政府或市政管理部门签订 BOT、TOT 特许经营协议，在特许经营的范围内提供相应服务并收取污水处理费。特许经营权期一般在 20 至 30 年不等。特许经营期期满，项目无偿移交给政府。期满后，如业主方（政府方）原项目以特许经营方式继续实施的，同等条件下，公司有优先授予权。为确保公司在特许经营期内收回投资成本并获得合理投资回报，BOT、TOT 特许经营协议一般都有针对保底污水结算量及结算单价的约定，同时考虑到今后项目所在地的电价、物价综合指数、职工工资指数等因素波动，约定在项目的运营期内，当达到相应的调价条件时，可以申请调整污水处理费单价。公司一般按月与政府主管部门确认计费水量及结算金额。

19、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327,125,219.17	327,125,219.17
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85,978,857.03	85,978,857.03
合计	413,104,076.20	413,104,076.20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详见其他说明	详见其他说明	是
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详见其他说明	详见其他说明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804,566.15	853,969.81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规定期限	营业收入按历史运营数据及变动趋势进行预测；税前折现率为 9.37%	按 BOT 特许协议约定单价及历史运营数据预测；税前折现率按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计算	不适用	不适用
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84,738.68	236,178.56		5 年	营业收入考虑瀚蓝城服在手合同规模进行预测；税前折现率为 11.45%	营业收入考虑瀚蓝城服在手合同规模进行预测；税前折现率按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计算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零；税前折现率为 11.45%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零；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合计	989,304.83	1,090,148.37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1) 商誉的形成

商誉327,125,219.17元为购买创冠环保（中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蓝厦门”）100%股权对价的公允价值与合并日其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差额。

资产组认定：瀚蓝厦门以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为核心，配套垃圾收转运、污泥干化处理、渗滤液处理、飞灰处理等业务。本年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收购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其构成未发生变化。即以瀚蓝厦门所拥有的BOT项目为核心资产，将无形资产等经营性资产认定为商誉资产组。

（2）商誉减值测试情况

根据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2024年4月10日出具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24)第3-0081号），以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经测试，资产组期末预计可收回金额大于资产组期末价值和商誉之和，商誉不存在减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商誉的形成

商誉85,978,857.03元为购买深圳市国源环境集团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蓝城服”）100%股权对价的公允价值与合并日其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差额。

资产组认定：瀚蓝城服以城乡环卫一体化及固废处理为核心，配套发展垃圾分类资源化利用、智慧环境系统业务。本年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收购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其构成未发生变化。即以瀚蓝城服所拥有的环卫项目为核心资产，将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等经营性资产认定为商誉资产组。

（2）商誉减值测试情况

根据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2024年4月10日出具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评估报告》（国众联评报字（2024）第3-0074号），以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经测试，资产组期末预计可收回金额大于资产组期末价值和商誉之和，商誉不存在减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20、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改良维护工程	98,219,107.83	39,480,981.68	38,518,215.09	2,341,724.73	96,840,149.69
钢瓶	4,573,143.66	838,938.05	1,874,979.61		3,537,102.10
融资服务费	2,344,720.07		380,220.92		1,964,499.15
环卫用品	12,273,905.28	12,267,988.46	11,970,358.37	94,297.70	12,477,237.67
合计	117,410,876.84	52,587,908.19	52,743,773.99	2,436,022.43	114,818,988.61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4,617,917.08	79,547,551.78	225,832,471.42	47,336,998.07
工资发放与计提差异	10,216,578.92	2,554,144.73	528,737.25	132,184.31
可抵扣亏损	71,436,760.66	17,859,190.17	218,098,546.85	54,469,683.37
政府补助引起的计税差异	569,069,806.88	142,267,451.74	533,415,006.14	133,353,751.54
抵消无形资产土地入账差异引起的计税差异	54,070,742.00	13,517,685.50	55,919,314.32	13,979,828.58
长期资产账面价值与税务价值计税差异	16,349,212.02	4,084,036.10	45,154,926.81	11,169,638.24
租赁负债	91,865,613.43	22,025,381.72	142,282,334.02	29,436,360.55
未到票支出	11,447,537.22	2,861,884.31		
合计	1,199,074,168.21	284,717,326.05	1,221,231,336.81	289,878,444.6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88,698,907.92	47,174,726.98	208,588,086.44	52,147,021.61
长期资产折旧摊销年限差异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566,973,542.30	138,922,325.58	668,293,397.14	163,813,888.09
会计与税法确认收入的时间差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58,183,693.21	62,883,904.80	280,681,192.82	54,561,236.08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9,558,018.86	2,389,504.72	11,346,737.72	2,836,684.43
PPP项目合同金融资产和无形资产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5,723,444.15	286,430,861.05	952,055,295.33	238,013,823.83
使用权资产	87,530,875.66	21,061,217.15	140,035,365.79	29,039,934.75
合计	2,356,668,482.10	558,862,540.28	2,261,000,075.24	540,412,588.7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742,286.90	263,975,039.15	28,884,947.52	260,993,497.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742,286.90	538,120,253.38	28,884,947.52	511,527,641.2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8,845,458.84	206,315,654.03
可抵扣亏损	421,985,293.30	380,606,740.78
合计	640,830,752.14	586,922,394.8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40,384,570.46	
2024 年	35,138,793.29	35,513,519.06	
2025 年	73,962,924.07	73,962,924.07	
2026 年	89,422,023.88	89,422,023.88	
2027 年	123,048,036.67	141,323,703.31	
2028 年	100,413,515.39		
合计	421,985,293.30	380,606,740.78	/

22、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36,126,319.67		36,126,319.67	66,357,175.77		66,357,175.77
预付长期租金				2,000,000.00		2,000,000.00
待转销资产处置损益	264,952,449.00		264,952,449.00	260,926,851.08		260,926,851.08
PPP 合同应收款	7,722,565,246.14		7,722,565,246.14	8,106,101,155.14		8,106,101,155.14
合计	8,023,644,014.81		8,023,644,014.81	8,435,385,181.99		8,435,385,181.99

2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9,696,727.37	19,696,727.37	冻结	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等	35,421,699.10	35,421,699.10	冻结	保函、票据、电费保证金等
应收账款	1,826,002,619.12	1,706,751,475.05	质押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1,503,717,631.95	1,424,589,190.24	质押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合同资产	265,252,967.69	251,021,048.44	质押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270,773,704.68	256,684,605.41	质押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使用权资产	36,975,285.84	6,612,727.86	冻结	受限资产租赁	41,132,258.17	20,290,949.11	冻结	受限资产租赁
无形资产	9,778,936,169.23	8,147,731,661.90	质押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7,823,588,911.46	6,697,981,314.50	质押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72,959,906.34	5,672,959,906.34	质押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5,751,519,526.25	5,751,519,526.25	质押	项目公司质押借款
合计	17,599,823,675.59	15,804,773,546.96	/	/	15,426,153,731.61	14,186,487,284.61	/	/

其他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使用受限中 6,719,600.12 元系保函保证金，12,922,715.53 元系票据保证金；

—应收账款质押借款主要是以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项目收费权及其项下应收账款质押；

—无形资产质押借款主要是以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项目收费权作质押担保；

—其他非流动资产质押借款主要是以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收费权作为质押担保。

2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891,358,374.38	1,774,245,309.08
质押借款		
应收票据贴现	71,090,366.9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487,262.19	1,851,936.61
合计	1,963,936,003.48	1,776,097,245.69

2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84,538,356.50	123,437,947.65
合计	84,538,356.50	123,437,947.65

2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3,289,777,112.23	3,329,358,070.08
合计	3,289,777,112.23	3,329,358,070.08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14,871,297.67	未达结算条件或工程未结算
浙江省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6,765,958.65	未达结算条件或工程未结算
乌兰察布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66,087,583.00	未达结算条件
海阳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43,521,719.74	未达结算条件
中国化学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40,128,696.87	未达结算条件或工程未结算
广西建工集团第五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9,506,653.25	未达结算条件或工程未结算
江苏天永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32,924,828.84	未达结算条件或工程未结算
广东金辉华集团有限公司	26,407,939.96	未达结算条件或工程未结算
杭州新世纪能源环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5,244,733.72	未达结算条件或工程未结算
济宁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1,714,632.30	未达结算条件
陕西建工第六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13,757.10	未达结算条件或工程未结算
合计	507,387,801.10	/

27、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工程款以及垃圾处置费等	296,147,269.79	237,648,379.89
合计	296,147,269.79	237,648,379.89

2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72,359,399.21	1,877,466,352.71	1,856,295,911.60	293,529,840.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444,823.09	119,380,417.83	125,757,920.05	67,320.87
三、辞退福利		4,386,266.32	4,386,266.32	
合计	278,804,222.30	2,001,233,036.86	1,986,440,097.97	293,597,161.1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7,442,839.94	1,646,732,698.30	1,624,500,255.26	289,675,282.98
二、职工福利费	2,391,102.26	97,782,854.88	98,679,410.92	1,494,546.22
三、社会保险费	308,617.06	52,539,313.54	52,827,468.19	20,462.4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9,559.02	47,459,972.80	47,709,927.40	19,604.42
工伤保险费	38,915.69	5,079,325.55	5,117,383.25	857.99
生育保险费	142.35	15.19	157.54	
四、住房公积金	306,965.72	60,705,832.53	60,834,307.25	178,491.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09,874.23	19,705,653.46	19,454,469.98	2,161,057.71
合计	272,359,399.21	1,877,466,352.71	1,856,295,911.60	293,529,840.3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94,200.72	108,320,484.11	109,248,441.33	66,243.50
2、失业保险费	57,140.99	4,106,132.85	4,162,196.47	1,077.37
3、企业年金缴费	5,393,481.38	6,953,800.87	12,347,282.25	
合计	6,444,823.09	119,380,417.83	125,757,920.05	67,320.87

29、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8,605,764.93	80,239,817.52
企业所得税	167,122,369.56	95,317,108.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95,400.95	2,034,710.50
教育费附加	643,348.81	945,248.66
地方教育附加	362,114.05	563,035.51
房产税	9,801,504.84	4,470,822.69
土地使用税	7,253,904.49	4,107,512.99
个人所得税	1,691,323.97	1,408,015.09
印花税	772,863.67	877,190.86
其他税费	353,198.08	281,370.64
合计	328,001,793.35	190,244,832.75

30、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01,269,768.35	639,953,556.35
合计	801,269,768.35	639,953,556.35

(2).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转让款	97,567,563.52	42,056,574.36
押金保证金	260,360,371.83	266,447,847.94
水资源费	7,400,009.52	29,223,784.72
代收及往来款	320,661,598.95	220,501,786.46
迁管补偿	78,230,483.93	39,571,637.50
未付费用等其他	37,049,740.60	42,151,925.37
合计	801,269,768.35	639,953,556.35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西双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0	股权转让款
合计	25,000,000.00	/

31、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69,066,119.91	1,909,623,003.91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799,547,817.71	749,143,419.6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95,000.00	1,280,4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及应付债券应付利息	15,057,426.00	6,496,603.85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3,832,095.89	38,099,656.70
合计	2,328,898,459.51	2,704,643,084.12

32、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9,467,507.77	24,533,226.23
短期应付债券	500,000,000.00	560,000,000.00
短期应付债券应付利息	2,607,255.69	1,887,123.31
合计	522,074,763.46	586,420,349.5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022 瀚蓝 SCP007	100	1.64	2022/10/18	87 天	560,000,000.00	561,887,123.31		301,939.70		562,189,063.01		否
23 瀚蓝 SCP001	100	2.29	2023/1/10	87 天	560,000,000.00		560,000,000.00	3,051,028.94		563,051,028.94		否
23 瀚蓝 SCP002	100	2.29	2023/4/3	95 天	560,000,000.00		560,000,000.00	3,331,583.32		563,331,583.32		否
23 瀚蓝 SCP003	100	2.29	2023/7/3	87 天	560,000,000.00		560,000,000.00	3,051,028.94		563,051,028.94		否
23 瀚蓝 SCP004	100	2.32	2023/8/3	85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693,989.07		502,693,989.07		否
23 瀚蓝 SCP005	100	2.79	2023/10/25	268 天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607,255.69			502,607,255.69	否
合计	/	/	/	/	3,240,000,000.00	561,887,123.31	2,680,000,000.00	15,036,825.66		2,754,316,693.28	502,607,255.6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保证借款	341,962,647.86	157,422,647.86
质押借款	5,847,515,046.84	5,928,774,045.58
抵押借款	100,000,000.00	
信用借款	4,044,304,954.00	2,676,858,700.00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12,075,350.41	10,081,361.93
合计	10,345,857,999.11	8,773,136,755.37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质押物为各 BOT 项目的特许经营权、污水处理费收费权、垃圾处理费收费权、垃圾发电收费权以及其应收账款。

—保证借款：主要为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为项目公司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抵押借款：抵押物为项目公司的生产设备。

—长期借款期末余额的利率区间为：0.70%-4.90%。

34、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501,415,473.99	811,004,474.32
合计	501,415,473.99	811,004,474.32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减：1年内到期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1 瀚蓝 MTN001 (绿色)	100	3.59	2021/6/30	3 年	300,000,000.00	304,816,245.03		10,770,000.00	407,345.74	10,770,000.00	305,223,590.77		否
22 瀚蓝 01	100	2.70	2022/6/7	2 年	250,000,000.00	253,487,071.18		6,750,000.00	250,483.01	6,750,337.50	253,737,216.69		否
22 瀚蓝 02	100	2.70	2022/7/18	2 年	250,000,000.00	252,701,158.11		6,750,000.00	249,706.41	6,750,000.00	252,950,864.52		否
23 瀚蓝 MTN001	100	2.94	2023/11/10	2 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94,246.58	-678,772.59			501,415,473.99	否
合计	/	/	/	/	1,300,000,000.00	811,004,474.32	500,000,000.00	26,364,246.58	228,762.57	24,270,337.50	811,911,671.98	501,415,473.99	/

35、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91,528,468.43	121,794,397.14
合计	91,528,468.43	121,794,397.14

36、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25,097,330.70	25,533,654.05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25,097,330.70	25,533,654.05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25,533,654.05	25,887,526.58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007,044.19	1,015,460.51
1. 当期服务成本	1,007,044.19	1,015,460.51
2. 过去服务成本		
3. 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 利息净额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四、其他变动	-1,443,367.54	-1,369,333.04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 已支付的福利	-1,328,767.54	-1,266,133.04
3. 一年内到期的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14,600.00	-103,200.00
五、期末余额	25,097,330.70	25,533,654.05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期初余额	25,533,654.05	25,887,526.58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007,044.19	1,015,460.51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四、其他变动	-1,443,367.54	-1,369,333.04
五、期末余额	25,097,330.70	25,533,654.05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系公司员工福利计划，涵盖部分现有退休人员及在职员工（正式退休后）的退休福利计划，该计划主要涉及利率风险及福利水平增长风险，其中利率风险指计算计划福利义务现值时所采用的折现率的选取依据是中国国债收益率，国债收益率的下降会产生精算损失；福利水平增长风险指计算计划福利义务现值时所采用的各项福利增长率假设的选取依据是各项福利的历史增长率水平和公司管理层对各项福利增长率的长期预期，若实际福利增长率水平高于精算假设，会产生精算损失。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义务现值所依赖的重大精算假设及有关敏感性分析的结果：

精算假设	确定标准
折现率	同期国债市场利率
离职率	0%
福利增长率	0%
死亡率	按照广东省统计局公布的最新的人口平均寿命确定福利终止时间
正式退休年龄	男：干部—60岁 工人—60岁 女：干部—55岁 工人—50岁

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精算假设	对计划福利义务现值的影响（元）	对计划福利义务现值的影响（%）
折现率+0.25%	-432,864.67	-1.6339
折现率-0.25%	450,774.36	1.7015

37、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填埋场封场弃置费用	34,110,261.41	35,748,388.57	
合计	34,110,261.41	35,748,388.57	/

38、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49,780,312.45	26,516,317.76	64,475,873.18	1,511,820,757.03	见注释
合计	1,549,780,312.45	26,516,317.76	64,475,873.18	1,511,820,757.0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桂城水厂迁移补偿	1,073,708,659.75		39,252,107.19		1,034,456,552.56	与资产相关
美佳污水东南污水厂改拆迁补偿	111,052,528.49		8,884,202.28		102,168,326.21	与资产相关
九江水厂至沙头水厂DN1400供水管道工程补助	86,717,323.02		2,477,637.84		84,239,685.18	与资产相关
供水管道迁改、改造工程补助	100,734,546.95		2,591,099.86		98,143,447.09	与资产相关
绿电“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工作项目”补助	27,267,357.50		1,947,668.30		25,319,689.20	与资产相关
加氢充电站建站补贴	18,334,657.01		1,929,399.71		16,405,257.30	与资产相关
廊坊市城区垃圾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医疗废物处理项目中央基建预算资金	19,640,000.00		377,692.32		19,262,307.68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其他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乐昌市农业资源循环利用处理中心示范项目政府资金补助	15,172,452.64		617,184.48		14,555,268.16	与资产相关
绿电一厂改扩建项目贴息资金	11,905,681.89		952,454.42		10,953,227.47	与资产相关
牡丹江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理BOT工程项目	10,200,000.00		600,000.00		9,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哈尔滨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试点城市补助资金	9,223,999.96		576,500.00		8,647,499.96	与资产相关
黄石下达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2010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8,586,666.99		639,999.96		7,946,667.03	与资产相关
大庆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城市补助资金	17,625,000.00		900,000.00		16,725,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扩产、技术改造补助	10,190,949.62	125,000.00	576,101.04		9,739,848.58	与资产相关
哈尔滨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项目补助资金	6,775,999.96		423,500.00		6,352,499.96	与资产相关
赣州信丰土地补助款	3,878,226.35		89,616.48		3,788,609.87	与资产相关
绿电“贵广铁路南广线罗村段”拆迁及工人工资补偿款	3,281,439.93		177,375.12		3,104,064.81	与资产相关
福清边坡工程补助	2,933,636.89		186,262.66		2,747,374.23	与资产相关
怀集县农业资源循环利用处理中心示范项目建设补贴款	5,084,316.59	19,601,317.76	746,337.56		23,939,296.79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河北省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2018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	1,845,659.12		77,170.34		1,768,488.78	与资产相关
研究开发补助资金	1,528,200.00			195.00	1,528,005.00	与收益相关
绿电污泥处置项目的竞争性资金以及污泥项目节能专项资金	873,125.00		82,499.90		790,625.10	与资产相关
遂溪县农业综合处理中心项目工程补助资金	807,103.35		26,450.59		780,652.76	与资产相关
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固废资源化”重点专项研发项目	942,932.60				942,932.60	与收益相关
平和县促项目扩投资奖励	474,137.95		17,241.38		456,896.57	与资产相关
黄石2012年能源建设项目省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计划	351,528.12		26,200.82		325,327.30	与资产相关
哈尔滨节能专项资金	320,000.08		20,000.00		300,000.08	与资产相关
氢安全与储运技术研究项目经费	124,182.69				124,182.69	与收益相关
涑水县无害化处理中心洗消中心项目补助款	200,000.00	6,000,000.00	259,233.36		5,940,766.64	与资产相关
淮安项目垃圾分类展厅补助款		200,000.00	671.14		199,328.86	与资产相关
江苏淮安工业园区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590,000.00	21,071.43		568,928.5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549,780,312.45	26,516,317.76	64,475,678.18	195.00	1,511,820,757.03	

39、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15,347,146.00						815,347,146.00

40、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51,349,269.03		12,619,255.23	2,438,730,013.80
其他资本公积	3,589,700.59	543,420.43		4,133,121.02
合计	2,454,938,969.62	543,420.43	12,619,255.23	2,442,863,134.8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1月，本公司收购瀚蓝驼王生物科技（广东）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40%的股权，持股比例由60%增加至100%，相应调整资本公积12,619,255.23元，可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2）。

41、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250,029.12	-1,864,013.61			-466,003.40	-1,398,010.21		6,852,018.91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250,029.12	-1,864,013.61			-466,003.40	-1,398,010.21		6,852,018.91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08,984.16				5,508,984.16		5,508,984.1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08,984.16				5,508,984.16		5,508,984.1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8,250,029.12	3,644,970.55			-466,003.40	4,110,973.95		12,361,003.07

42、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64,898,167.96	58,427,505.60	60,289,712.79	63,035,960.77
合计	64,898,167.96	58,427,505.60	60,289,712.79	63,035,960.77

43、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36,198,079.85	776,868.96		336,974,948.81
任意盈余公积	91,326,423.88			91,326,423.88
合计	427,524,503.73	776,868.96		428,301,372.69

44、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112,239,731.05	6,166,178,798.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4,688,283.57	88,344.5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107,551,447.48	6,166,267,143.3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29,639,839.06	1,141,567,564.1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76,868.96	20,906,887.9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9,376,372.12	179,376,372.1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357,038,045.46	7,107,551,447.4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4,688,283.57元。

4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177,201,524.43	9,181,198,019.42	12,509,770,015.15	10,042,275,382.34
其他业务	364,087,455.02	200,320,879.69	365,293,165.67	200,079,714.44
合计	12,541,288,979.45	9,381,518,899.11	12,875,063,180.82	10,242,355,096.7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供水业务	1,110,192,003.01	864,822,821.79
排水业务	457,417,006.32	222,629,483.91
固废业务	3,576,729,910.15	2,059,660,018.42
环卫业务	1,408,961,322.75	1,155,534,317.07
能源供应业务	4,136,812,293.48	3,715,935,635.66
PPP 项目合同产生的建设收入	1,394,294,376.67	1,255,591,135.84
PPP 项目合同产生的利息收入	266,548,453.96	
其他业务	190,333,613.11	107,345,486.42
合计	12,541,288,979.45	9,381,518,899.11

46、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814,347.98	15,319,738.69
教育费附加	7,370,604.54	6,756,434.49
地方教育附加	4,913,994.52	4,503,755.07
土地使用税	11,248,163.40	11,599,729.89
房产税	37,983,900.80	34,866,242.29
车辆使用税	551,443.52	396,209.92
环境保护税	245,904.10	172,264.04
印花税	4,208,260.22	5,663,112.04
其他税费	346,374.96	307,194.72
合计	83,682,994.04	79,584,681.15

47、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75,808,620.37	71,343,183.16
折旧与摊销	14,303,701.52	13,474,848.73
车辆使用费	2,052,838.32	1,849,900.72
租赁费	513,597.67	727,469.36
中介服务及咨询顾问费	15,923,751.00	26,950,265.02
维修保养费	3,071,236.91	2,001,965.07
办公费	1,299,336.52	1,292,936.12
业务招待费	2,572,827.30	2,974,726.92
水电费	846,527.72	1,039,520.21
其他	1,132,717.61	2,416,812.79
合计	117,525,154.94	124,071,628.10

48、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酬	379,592,410.44	348,993,796.41
中介服务及咨询顾问费	22,920,226.09	25,154,838.28
折旧和摊销	84,406,819.90	96,940,501.42
保安物业及清洁绿化费	31,927,245.79	30,122,678.98
租赁费	1,957,372.10	2,200,177.38
车辆使用费	8,949,805.40	9,162,145.32
业务招待费	23,247,982.80	19,315,785.92
办公费	27,521,732.54	33,761,927.22
董事会费	806,564.27	848,230.88
水电费	3,877,288.94	2,917,796.71
会务费	1,476,587.70	1,054,536.76
差旅费	10,509,534.19	6,379,434.66
修理费	11,743,114.37	9,391,658.35
物料消耗	1,749,149.39	1,717,133.07
安全措施费	5,810,783.76	4,461,667.83
劳动保护费	524,654.23	1,476,271.25
其他	29,198,604.29	24,160,236.94
合计	646,219,876.20	618,058,817.38

49、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45,510,590.77	37,139,170.96
直接投入	29,832,689.22	48,535,069.76
折旧与摊销	3,796,649.21	4,207,731.16
其他费用	2,095,304.28	1,823,877.57
合计	81,235,233.48	91,705,849.45

50、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贷款的利息支出	509,010,175.62	495,391,583.87
租赁负债的利息支出	5,452,234.68	5,439,303.01
减：利息收入	17,588,246.63	11,402,255.37
手续费支出及其他	5,482,822.35	4,499,817.35
汇兑损益	139,454.15	28,732.31
合计	502,496,440.17	493,957,181.17

51、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83,634,067.50	182,603,013.14
个税手续费返还	487,145.50	593,972.09
合计	184,121,213.00	183,196,985.23

其他说明：

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政府补助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96,765,377.14	79,248,775.04
桂城水厂迁移补偿	39,252,107.19	39,274,802.64
美佳污水东南污水厂改拆迁补偿	8,884,202.28	8,884,202.28
农村居民生活用水免征增值税额	4,762,469.40	4,668,765.31
瀚蓝环保产业孵化器项目首年租金补贴	5,040,000.00	5,040,000.00
增值税加计抵减及其他减免	4,747,182.04	9,891,132.96
企业研发财政补助及发明专利扶持经费	3,254,000.00	7,552,166.54
供水管道迁改、改造工程补助摊销	2,591,099.85	2,030,542.67
九江水厂至沙头水厂DN1400供水管道工程补助	2,477,637.84	2,477,637.84
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项目专项资金	1,947,668.30	1,947,668.40
加氢充电站建站补贴	1,929,399.72	1,929,399.72
稳岗补贴及就业补助	1,081,668.03	4,469,435.84
哈尔滨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试点城市补助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绿电一厂改扩建项目贴息资金	952,454.42	952,454.52
大庆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试点城市补助资金	900,000.00	375,000.00
洋浦经济开发区建设基金办公室扶持资金	781,769.85	2,499,481.04
怀集县农业资源循环利用处理中心示范项目建设补贴款	746,337.56	164,804.37
黄石下达城镇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及污水管网工程项目2010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补贴摊销	639,999.96	639,999.96
乐昌市畜牧兽医水产局财政项目工程补助资金	617,184.48	617,184.48
固废节能、扩产、技改补助	602,301.86	598,445.51
牡丹江餐厨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资金补助	600,000.00	600,000.00
廊坊市城区垃圾无害化处理有限公司医疗废物处理项目中央基建预算资金	377,692.32	
涿水县无害化处理中心洗消中心项目补助款	259,233.36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奖励资金	230,000.00	600,000.00
福清边坡工程补助摊销	186,262.66	186,262.56

政府补助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贵广铁路南广线罗村段”拆迁及工人工资补偿款	177,375.12	177,375.12
赣州信丰土地补助款	89,616.48	239,870.19
绿电污泥处置项目的竞争性资金以及污泥项目节能专项资金	82,499.90	82,500.00
河北省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投资补助	77,170.34	77,170.44
湛江建设三通一平费用补贴	26,450.59	32,720.41
江苏淮安工业园区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21,071.43	
哈尔滨节能专项资金	20,000.00	20,000.00
平和县促项目扩投资奖励	17,241.38	17,241.36
节能与循环经济专项资金	10,000.00	1,400,000.00
一次性留工及扩岗补助	7,500.00	297,175.00
淮安项目垃圾分类展厅补助款	671.14	
企业用电成本补贴资金		703,960.00
房产税及土地使用税退税或奖励	424,939.20	162,753.20
再融资奖励		200,000.00
氢安全与储运技术研究项目经费		162,329.49
科技创新绿色补贴		696,400.00
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2,053,483.66	2,685,356.25
合计	183,634,067.50	182,603,013.14

52、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4,707,225.98	68,545,870.6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3,684.08
处置子公司的投资收益		-14,061,595.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85,209.61	505,737.71
其他	-7,614,574.53	
合计	67,577,861.06	55,063,697.26

5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5,294.75	-353,450.5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45,411.50	
现金结算股份支付公允价值变动	783,391.00	
合计	1,504,097.25	-353,450.52

54、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5,541,313.13	-47,771,119.6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150,091.60	10,600,216.17
合计	-103,391,221.53	-37,170,903.45

信用减值损失 2023 年度发生额较 2022 年度发生额增加 6,622.03 万元，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及应收账款回款不及预期，应收账款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55、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8,597,764.53	-32,128,838.41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9,596,031.00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441,463.75
合计	-58,193,795.53	-31,687,374.66

资产减值损失 2023 年度发生额较 2022 年度发生额增加 2,650.64 万元，主要系本期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以及环卫业务产生的合同资产余额增加所致。

56、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768,626.31	4,334,273.81
合计	1,768,626.31	4,334,273.81

57、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483,240.33	370,681.88	483,240.33
政府补助	210,674.22	3,420,164.21	210,674.22
滞纳金收入	496,334.01	358,858.44	496,334.01
代收污水处理费手续费	3,843,774.35	3,566,729.89	
迁管补偿利得	5,889,254.70	8,666,030.21	5,889,254.70
罚款及违约金收入	3,356,866.64	2,515,692.70	3,356,866.64
碳减排量交易收入	880,264.75		
其他	5,844,351.29	8,971,003.55	5,844,351.29
合计	21,004,760.29	27,869,160.88	16,280,721.1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扶持奖励		1,142,217.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	122,674.22	1,313,747.21	与收益相关
“四上”企业培育奖励扶持专项资金	88,000.00	961,000.00	与收益相关
党建、志愿者工作经费		3,2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10,674.22	3,420,164.21	/

58、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584,652.60	10,362,083.74	7,584,652.60
对外捐赠	1,549,460.91	2,144,416.73	1,549,460.91
罚款支出、赔偿及违约金	2,037,789.50	3,113,482.96	2,037,789.50
物资报废		155,854.42	
税收滞纳金	994,409.71	401,715.76	994,409.71
迁管补偿损失		396,087.34	
其他	331,706.75	402,105.22	331,706.75
合计	12,498,019.47	16,975,746.17	12,498,019.47

5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36,777,978.30	218,929,029.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4,077,073.50	19,330,717.76
合计	360,855,051.80	238,259,746.8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30,503,902.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57,625,975.7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0,040,052.5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2,715,031.8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160,468.1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463,317.1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151,508.8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708,014.1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8,575,627.30
优惠设备抵免所得税	-23,040,682.55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311,052.31
所得税费用	360,855,051.80

6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7,786,327.39	8,241,189.79
政府补助、个税手续费返还	44,434,833.42	114,753,643.81
营业外收入、往来等其他	128,067,522.30	66,563,961.31
收回经营活动有关的保函保证金	62,203,566.50	35,994,750.18
合计	242,492,249.61	225,553,545.0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管理费用、销售费用	241,713,405.79	276,417,843.02
手续费支出	3,417,508.38	3,888,854.49
捐赠支出	1,549,460.91	2,144,416.73
赔偿款及其他支出	8,866,090.73	3,917,303.94
支付经营活动有关的保函保证金等	47,454,818.01	56,661,671.01

合计	303,001,283.82	343,030,089.19
----	----------------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迁管改造补偿款扣除支出的净额	44,548,101.13	6,472,754.96
拟处置子公司暂收外部股东增资款		40,000,000.00
合计	44,548,101.13	46,472,754.96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48,084,762.26	2,394,015,718.71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49,656.80	10,500,000.00
合计	2,298,134,419.06	2,404,515,718.71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迁管改造补偿款扣除支出的净额	44,548,101.13	6,472,754.96
收回投资性保函保证金	6,461,397.04	2,363,113.4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8,549,891.38
拟处置子公司暂收外部股东增资款		40,000,000.00
合计	51,009,498.17	67,385,759.7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与投资活动有关的保函保证金	5,485,173.80	5,591,027.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8,154,195.15
合计	5,485,173.80	43,745,222.32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少数股权转让款	48,000,000.00	
融资服务费	489,780.05	148,509.73
偿还租赁负债本息	36,875,184.37	33,270,851.31
合计	85,364,964.42	33,419,361.04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77,609.72	211,053.42	4,532.74	196,802.29		196,393.60
其他应付款-应付股利及应付少数股东利润分配	2,655.58		18,938.04	18,839.81		2,753.81
其他流动负债-短期应付债券	56,188.71	268,000.00	1,503.68	275,431.67		50,260.73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068,579.95	391,937.31	43,873.55	322,629.04		1,181,761.77
应付债券（含一年内到期）	156,360.47	49,927.00	4,887.27	79,842.03		131,332.7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5,989.41		2,780.34	3,687.52	1,546.18	13,536.06
其他应付款-资助款		100,000.00	249.92	100,249.92		
合计	1,477,383.85	1,020,917.73	76,765.56	997,482.28	1,546.18	1,576,038.68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代收污水处理费	供水业务中代收代付污水费产生的相关现金流	周转快、金额大、代收代付	净额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流中列示
迁管改造补偿款	迁管改造补偿产生的相关现金流	代收代付	净额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流中列示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69,648,851.09	1,171,346,822.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58,193,795.53	31,687,374.66
信用减值损失	103,391,221.53	37,170,903.4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9,477,472.46	416,541,416.69
使用权资产摊销	38,858,930.89	36,908,600.22
无形资产摊销	649,923,461.98	504,589,006.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363,553.07	45,577,394.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68,626.31	-4,334,273.8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01,412.27	9,991,401.8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04,097.25	353,450.5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12,547,848.57	496,753,327.6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577,861.06	-55,063,697.2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81,542.01	-56,811,652.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058,615.51	76,142,370.2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699,880.98	4,768,147.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68,028,505.50	-2,223,567,236.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2,535,538.52	-69,578,552.50
其他	-5,889,25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82,050,695.57	422,474,803.3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28,890,664.32	70,144,090.42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03,499,927.55	1,071,131,689.7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71,131,689.77	1,295,146,186.2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2,368,237.78	-224,014,496.51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03,499,927.55	1,071,131,689.77
其中：库存现金	55,352.48	44,142.0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03,444,575.07	1,071,087,547.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3,499,927.55	1,071,131,689.7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9,696,727.37	35,421,699.10	保函保证金、票据保证金等使用受到限制的资金
合计	19,696,727.37	35,421,699.10	/

62、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1,180,800.00	7.0827	8,363,252.1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3、 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6,840,176.45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44,057,369.64(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场地租赁	4,658,438.42	
合计	4,658,438.42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员人工	45,510,590.77	37,139,170.96
直接投入	29,832,689.22	48,535,069.76
折旧与摊销	3,796,649.21	4,207,731.16
其他费用	2,095,304.28	1,823,877.57
合计	81,235,233.48	91,705,849.4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1,235,233.48	91,705,849.45
资本化研发支出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变更内容	合并期间	变更原因
瀚蓝数字科技（佛山）有限公司	2023年新增合并	2023年9-12月	2023年新设成立
武汉黄陂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新增合并	2023年4-12月	2023年新设成立
瀚蓝城市环保（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2023年新增合并	2023年1-12月	2023年新设成立
瀚蓝固体废物治理（佛山）有限公司	2023年新增合并	2023年10-12月	2023年新设成立
瀚蓝智能装备（佛山）有限公司	2023年新增合并	2023年9-12月	2023年新设成立
瀚蓝（佛山）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3年新增合并	2023年8-12月	2023年新设成立
瀚蓝（佛山）工业处置有限公司	2023年减少合并	2023年1-2月	2023年注销
瀚蓝（包头）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2023年减少合并	2023年1-11月	2023年注销
瀚蓝（蒙阴）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2023年减少合并	2023年1-10月	2023年注销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佛山市南海瀚蓝环保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341,000	佛山南海	环保投资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瀚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28,000	佛山南海	资产管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5,697.5	佛山南海	燃气供应	1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福建厦门	205,862.07	福建厦门	固废运营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佛山市瀚成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8,500	佛山南海	污水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桂城瀚蓝供水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6,742	佛山南海	自来水供水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南平）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南平	2,100	福建南平	固废运营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廊坊）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5,024.78	河北廊坊	固废运营	90	90	投资取得
瀚蓝（惠安）智慧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福建惠安	2,000	福建惠安	固废运营	95	95	投资取得
瀚蓝（常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常德	7,678	湖南常德	固废运营	89.99	89.99	投资取得
瀚蓝（平和）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福建漳州	10,000	福建漳州	固废运营	69.50	69.50	投资取得
瀚蓝（开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开平	8,200	广东开平	固废运营	70.00	70.00	投资取得
瀚蓝（孝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湖北孝感	36,752.83	湖北孝感	固废运营	90.00	9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瀚蓝（大连）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辽宁大连	10,190.7	辽宁大连	固废运营	1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佛山瀚蓝金石梦文化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500	佛山南海	文化产业	1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其他说明：

——佛山市南海瀚蓝环保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佛山市南海瀚蓝固废处理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固废投资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瀚蓝污水处理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污水投资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瀚蓝供水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供水投资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瀚蓝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能源投资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数字科技(佛山)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技术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燃气发展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佛山市南海瑞佳能源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燃气经营	100%	100%	投资取得
江西瀚蓝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	江西	天然气经营	70%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晋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福建晋江	福建晋江	垃圾处理	1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惠安)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福建惠安	福建惠安	垃圾处理	1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黄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湖北黄石	湖北黄石	垃圾处理	1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安溪)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福建安溪	福建安溪	垃圾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福清）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福建福清	福建福清	垃圾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廊坊）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河北廊坊	垃圾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南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福建南平	福建南平	垃圾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大连）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辽宁大连	辽宁大连	垃圾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贵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	贵州贵阳	垃圾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瀚蓝固废处理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绿电固废处理（佛山）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固废运营	1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固废工程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哈尔滨）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黑龙江哈尔滨	黑龙江哈尔滨	固废处理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牡丹江瑞嘉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黑龙江牡丹江	黑龙江牡丹江	固废处理	90%	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常山华侨经济开发区）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福建漳州	福建漳州	垃圾处理	70%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环保运营	100%	100%	投资取得
大庆宇合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黑龙江大庆	黑龙江大庆	固废处理	90%	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开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广东开平	广东开平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司						
瀚蓝工业服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广东瀚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固废投资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驼王生物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固废工程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饶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广东饶平	广东饶平	固废处理	90%	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万载)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宜春万载	宜春万载	固废处理	70%	70%	投资取得
瀚蓝(漳州)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福建漳州	福建漳州	固废处理	60%	60%	投资取得
瀚蓝(佛山)工业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危废处理	100%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工业服务(赣州)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危废处理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工业服务(嘉兴)有限公司	浙江嘉兴	浙江嘉兴	危废处理	94.91%	94.9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全国各地	广东深圳	环卫服务	100%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乌兰察布瀚蓝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	乌兰察布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济宁)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宣城瀚蓝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安徽宣城	安徽宣城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淮安）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江苏淮安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海阳）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山东海阳	山东海阳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廊坊市嘉德恒信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河北廊坊	固废处理	85.69%	85.6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瀚蓝（广州）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桂平瀚蓝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广西桂平	广西桂平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赣州）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货物运输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佛山）工业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货物运输	100%	100%	投资取得
桂平市金山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广西桂平	广西桂平	固废处理	80%	80%	投资取得
瀚蓝生物技术（江门）有限公司	广东开平	广东开平	固废工程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生态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资源利用	100%	100%	投资取得
台前县瀚蓝固废环保有限公司	河南濮阳	河南濮阳	固废代运营	100%	100%	投资取得
赣州瀚蓝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危废收集储存	100%	100%	投资取得
南昌瀚蓝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江西南昌	江西南昌	危废收集储存	100%	100%	投资取得
贵阳瀚蓝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贵州贵阳	贵州贵阳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桂平瀚蓝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桂平	广西桂平	资源利用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枣庄）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枣庄	山东枣庄	固废处理	100%	100%	本期自瀚蓝香港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环境投资 转让取得
瀚蓝固体废物治理(佛山)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智能装备(佛山)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设备制造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瀚蓝污水处理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污水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区九江镇净蓝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污水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罗村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污水处理	85.71%	85.7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松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污水处理	96.67%	96.6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佛山市南海区美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污水处理	98.33%	98.3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佛山市南海樵泰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污水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区里水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污水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尚源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污水处理	97.78%	97.78%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美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污水处理	90%	90%	投资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佛山市南海瀚泓污水处理系统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管网运营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佛山）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检测技术	100%	100%	瀚泓污水转让取得（注1）
瀚蓝（佛山）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建设工程施工	100%	100%	投资取得

注1：瀚蓝（佛山）水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系自全资子公司佛山市南海瀚泓污水处理系统管理有限公司转让取得。

——佛山市南海瀚蓝供水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佛山市南海九江自来水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自来水供水	60%	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佛山市南海罗村水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自来水供水	80%	8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佛山市南海区丹灶水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自来水供水	60%	6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里水水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自来水供水	60%	6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区樵南水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自来水供水	60%	6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大沥水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自来水供水	60%	6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水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自来水供水	60%	60%	投资取得
广东瀚正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环境检测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佛山市）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供水工程	100%	10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瀚蓝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佛山）新能源运营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新能源运营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广东）能源有限公司	广州黄埔	广州黄埔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洋浦）能源有限公司	海南洋浦	海南洋浦	能源经营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佛山）能源工程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能源工程	100%	100%	投资取得
宜春瀚宏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能源经营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佛山）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能源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佛山）新能源运营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佛山市瑞晖能源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新能源运营	100%	1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瀚蓝（佛山）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检测技术	60.00%	60.00%	投资取得

——瀚蓝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福建）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漳州	福建漳州	餐厨运营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驼王生物科技（广东）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驼王生物科技（韶关）有限公司	韶关乐昌	韶关乐昌	固废投资	100%	100%	投资取得
保定驼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固废工程	100%	100%	投资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农智生物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生物技术研究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驼王生物科技(湛江)有限公司	广东湛江	广东湛江	固废工程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驼王生物科技(肇庆)有限公司	广东怀集	广东怀集	固废工程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物业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环卫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深圳)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环卫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赣州)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环卫服务	99%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安泰(聊城)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聊城	山东聊城	环卫服务	80%	80%	投资取得
瀚蓝(淄博)城市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淄博	山东淄博	环卫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济宁)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济宁	山东济宁	环卫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潮州)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饶平	广东饶平	环卫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廊坊)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河北廊坊	河北廊坊	环卫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安溪)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福建安溪	福建安溪	环卫服务	70%	70%	投资取得
苏州吴江瀚蓝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环卫服务	55%	55%	投资取得
瀚蓝智慧环卫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环卫服务	100%	100%	固废投资转让取得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武汉黄陂瀚蓝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环卫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城市环保(乌兰察布)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	乌兰察布	环卫服务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智慧环卫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佛山瀚蓝瀚西智慧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环卫服务	60%	60%	投资取得
佛山市南海区瀚洁城市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环卫服务	90%	9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佛山市南海区瀚洁城市环境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佛山市南海区平洲三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南海	佛山南海	环卫服务	70%	70%	收购取得

——瀚蓝(广州)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香港)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瀚蓝(香港)环境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瀚蓝(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固废处理	100%	100%	投资取得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1月，本公司收购瀚蓝驼王生物科技（广东）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40%的股权，持股比例由60%增加至1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瀚蓝驼王生物科技（广东）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48,000,000.00
— 现金	48,000,000.00
—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8,0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35,380,744.77
差额	12,619,255.23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2,619,255.23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贵阳京环环保有限公司	贵阳市	贵阳市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		20	权益法
广东顺控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	佛山市顺德区	投资建设、运营顺德环保产业园		34	权益法
佛山市西江供水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三水区	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		49	权益法
上饶市城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省德兴市	江西省德兴市	固废处理		40	权益法
贵阳京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贵阳市	贵阳市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		49	权益法
瀚蓝（佛山三水）生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区	佛山市三水区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		49	权益法

佛山市三水区国瀚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三水区	城市垃圾处置（清运）		35	权益法
佛山市南海区桂瀚环保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佛山市	佛山市南海区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		49.99	权益法
佛山霖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南海区	环保新材料开发		20	权益法
厦门新源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贵州及泰国	福建厦门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		4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75,280,146.84	719,794,581.7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4,707,225.98	68,545,870.65
—其他综合收益	5,508,984.16	
—综合收益总额	80,216,210.14	68,545,870.65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547,184,997.16	26,516,317.76		64,475,678.18		1,509,225,636.74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2,595,315.29				195.00	2,595,120.2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49,780,312.45	26,516,317.76		64,475,678.18	195.00	1,511,820,757.03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64,475,678.18	62,325,282.47
与收益相关	119,369,063.54	123,697,894.88
合计	183,844,741.72	186,023,177.35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PPP合同应收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收款、长期应付款、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这些金融工具主要与经营及融资相关，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详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提供供水、污水处理、固废处理和燃气供应等服务，主要客户是政府和广大市民。公司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一般都是与广大市民生活息息相关，是生产和生活所必须，公司主要通过BOT合同约定政府的付款义务，从总体看，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较低。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融资需求。同时公司大部分银行借款的利率都约定了跟随基准利率的调整而调整，较为有效地防范了利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

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统一管控。财务部门通过监控银行存款余额、以及对未来6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2、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银行承兑汇票	13,124,578.04	全额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13,124,578.04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13,124,578.04	
合计	/	13,124,578.04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91,180.33	2,391,180.33
（1）有限寿命的结构化主体投资			2,391,180.33	2,391,180.33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6,451,314.38	36,451,314.38
（四）应收款项融资			784,141.65	784,141.65
1. 银行承兑票据			784,141.65	784,141.6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9,626,636.36	39,626,636.36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公司投资的合伙型私募基金以及对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合伙型私募基金的公允价值依据被投资公司提供的估值材料并主要采用市场法计算得出，估值数据来源包括：被投资项目或企业财务报表、相关资本市场报价、最近一次企业融资估值等；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采用指标法，主要参数及指标包括：被投资企业财务报表、可比公司市净率、控制权溢价以及流动性折扣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系依据一致的估值方法与取数来源进行测算后调整。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	供水、安装、工程设计等	8,000	17.15	17.15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	项目投资、管理、租赁等	227,150	32.59	32.5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广东南海控股投资有限公司）通过持有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间接持有本公司17.15%股权，同时直接持有本公司15.44%的股权，故直接加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和表决权比例为32.59%。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佛山市南海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佛山市南海金慧地产有限公司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的直系亲属于该企业担任董监高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佛山市西江供水有限公司	自来水采购	68,272,226.85	69,070,140.55
贵阳京环环保有限公司	渗滤液处置		208,169.8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顺控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危废转运	9,905.66	18,388.67
佛山市西江供水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589,448.95	1,666,274.77
佛山市三水区国瀚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环卫服务、咨询服务	4,225,647.76	1,544,689.89
瀚蓝（佛山三水）生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安装、咨询服务等	46,164,078.99	
佛山市南海区水利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管网运营	555,386.12	
佛山霖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水电	11,450.5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佛山霖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6,670.4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楼					2,325,069.43	2,053,243.41	230,710.24	266,042.57		4,604,237.85
佛山市南海金慧地产有限公司	车位		78,452.38				184,052.3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0	2023/6/1	2023/6/26-2023/6/27	10 亿元财务资助已提前还款，利息按 1 年期 LPR 计算的利息额为 2,499,236.11 元。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应收债权（注 1）	987,504,402.43	
贵阳京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让在建工程（注 2）	7,614,574.53	

注1：公司下属子公司将基于相关特许经营协议或服务协议在南海区提供垃圾处理服务、环卫保洁服务、污水管网运营维护、污水处理服务等形成的金额合计 987,504,402.43 元的应收南海区相关镇（街）政府或主管部门服务费债权及与之相关的责、权、利，以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予公司控股股东的母公司广东南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海控股”），以评估价值作为定价依据（评估结果为没有减值）。公司已收到南海控股支付的全部价款，本次交易已完成。

注2：公司下属子公司瀚蓝（贵阳）固废处理有限公司本年购买贵阳京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建工程不含税购买价款为 7,614,574.53 元。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257.97	1,194.00

(6).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佛山市南海瀚蓝固废处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蓝固废”）向新源（香港）环境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新源（中国）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现已更名为厦门新源能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源中国”）40% 股权，交易金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交易完成后，根据新源中国的资金需求，瀚蓝固废与国投环能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环能”，持有新源中国 60% 股权）按照持股比例等比例向新源中国增资，瀚蓝固废增资约 2.63 亿元人民币（根

据实际出资时泰铢汇率调整），截至2023年12月31日，已缴付增资款8000万元。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2023年8月28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披露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临2023-030）。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东顺控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19,492.00	80.35
应收账款	佛山市西江供水有限公司	311,573.96	12,462.96	467,083.20	23,354.15
应收账款	佛山市三水区国瀚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2,610,036.18	465,630.45	2,154,769.40	48,913.27
应收账款	瀚蓝（佛山三水）生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0,316,802.75	192,135.65		
应收账款	佛山霖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163.94	357.86		
其他应收款	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643,358.58	110,136.32	643,358.58	83,555.67
其他应收款	佛山市南海金慧地产有限公司	3,000.00	110.10	3,000.00	57.60
其他应收款	佛山市三水区国瀚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329,800.00	16,515.00		
其他应收款	瀚蓝（佛山三水）生物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1,529,183.41	89,728.34		
其他应收款	佛山霖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0.00	36.7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贵阳京环环保有限公司		208,169.81
应付账款	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194,940.28
应付账款	佛山市南海金慧地产有限公司	3,000.00	
应付账款	贵阳京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71,449.00	
租赁负债	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4,854,889.59	3,942,552.33

十五、 股份支付

1、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重要参数	
负债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	5,027,509.14

根据2021年8月20日瀚蓝环境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1-2023年绩效考核方案》(以下简称“《考核方案》”),本公司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增值奖励,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指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认定的其他核心骨干人员。

本次增值奖励的公司业绩条件为:完成董事会设定针对增值奖励的公司业绩条件,对应授予年度增值奖励的虚拟份额数量总额为总股本的0.5%。

虚拟份额数量单位的授予价格,以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高管绩效考核方案的公告日为基准日,取基准日前60个交易日及120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价之较高者。

激励对象获授虚拟份额数量后,每一期均按40%、30%、30%的比例分三年逐年解锁。激励对象的所有市值增长现金奖励需在计划的有效期内(至2027年)行权,有效期结束后,未申请兑现部分不再予以兑现。

市值增长现金奖励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采用布莱克-斯克尔斯期权定价模型,结合授予虚拟份额的条款和条件,作出估计,各项参数的确定方法如下:

(1) 行权价格:以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高管绩效考核方案的公告日为基准日,取基准日前60个交易日及120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价之较高者。

(2) 有效期:资产负债表日至每个行权期首个行权日的期限。

(3) 无风险利率:相应有效期对应的国债利率。

(4) 波动率：采用相应有效期对应的上证指数波动率。

(5) 股息率：取公司历史平均股息率。

当以虚拟份额数量为基础计算确定的增值奖励超过高管绩效考核方案中的激励封顶金额时，以封顶金额为基础进行计提。

2、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635,593.07
合计		635,593.07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91,366,630.0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91,366,630.08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瀚蓝（济宁）固废处理有限公司的电费收费权的进展

济宁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二期改扩建项目（以下简称“二期项目”）系根据瀚蓝（济宁）固废处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蓝济宁”）与济宁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宁中科”）于2019年10月签订的《二期资产转让协议》，由瀚蓝济宁收购二期项目在建资产，并对二期项目

进行投资、建设及运营。

2020年9月，济宁市城市管理局（以下简称“济宁市城管局”）与瀚蓝济宁等签订《济宁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二期改扩建B00项目特许经营协议》，授予瀚蓝济宁二期项目特许经营权，由瀚蓝济宁运营二期项目，并取得垃圾发电收入和垃圾处理补贴费及其他收入的权利。2020年下半年二期项目试运行并于2021年1月正式投入运行。

因二期项目系济宁中科一期项目的改扩建，一、二期项目存在发电汽轮机组等设备共用的情况，瀚蓝济宁于2020年8月与济宁中科等签署《二期项目共用设备租赁协议》。2020年10月31日一期项目已关停，从2020年11月1日起的发电均系由瀚蓝济宁运营的二期项目发电。2021年1月，瀚蓝济宁已取得济宁中科和济宁市城管局《关于同意瀚蓝（济宁）固废处置有限公司独立结算上网电费的函》。2020年10月至报告日，瀚蓝济宁通过租用济宁中科一期项目设备实现二期垃圾焚烧产生的电量上网，济宁供电公司尚未支付2020年10月以后的电费。

2024年2月29日，经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确认自2020年11月1日起济宁800吨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济宁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名下的上网电费归瀚蓝（济宁）固废处置有限公司所有。公司正在与供电局协商办理相关手续，待相关手续办理完成后，将累计确认瀚蓝济宁电费收入并按BOT协议正常确认每月发电收入。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2、 报告分部情况：

公司依据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确定如下四个经营分部：

(1) 固废业务包括公司垃圾焚烧发电业务、污泥处置业务、飞灰处置业务、灰渣填埋业务、垃圾填埋业务、固废环保工程业务以及环卫业务等；

(2) 能源业务指公司燃气及其他能源供应业务；

(3) 水务业务包括公司自来水供水业务及排水业务；

(4) 其他业务指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等。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及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水务业务	固废业务	能源业务	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营业收入	1,796,562,478.24	6,536,327,475.10	4,206,411,158.09	25,803,686.82	23,815,818.80	12,541,288,979.45
二、营业支出	1,618,487,725.59	5,246,937,358.00	3,935,045,008.16	37,483,989.58	25,275,483.39	10,812,678,597.94
三、投资收益	9,266,409.35	58,311,451.71				67,577,861.06
四、营业利润	221,896,710.06	1,343,216,563.54	273,144,122.04	-17,719,898.16	-1,459,664.59	1,821,997,162.07
五、资产总额	18,979,089,031.65	27,683,560,573.61	2,058,836,502.20	650,596,919.85	13,574,383,555.93	35,797,699,471.38
六、负债总额	10,968,066,561.39	14,845,588,031.45	1,049,575,449.30	536,883,319.33	4,442,284,002.40	22,957,829,359.07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4,793,682.32	12,934,703.86
1 年以内小计	24,793,682.32	12,934,703.86
1 至 2 年		103,818.72
2 至 3 年	103,818.72	6,476,928.00
3 至 4 年	6,476,928.00	19,300.00
4 至 5 年	19,300.00	
5 年以上		
合计	31,393,729.04	19,534,750.58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393,729.04	100.00	1,817,677.29	5.79	29,576,051.75	19,534,750.58	100.00	846,084.03	4.33	18,688,666.55
其中：										
一般客户及其他客户组合	7,016,967.97	22.35	1,817,677.29	25.90	5,199,290.68	9,288,427.88	47.55	846,084.03	9.11	8,442,343.8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4,376,761.07	77.65			24,376,761.07	10,246,322.70	52.45			10,246,322.70
合计	31,393,729.04	/	1,817,677.29	/	29,576,051.75	19,534,750.58	/	846,084.03	/	18,688,666.5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般客户及其他客户组合	7,016,967.97	1,817,677.29	25.9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4,376,761.07		
合计	31,393,729.04	1,817,677.29	5.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6,084.03	971,593.26				1,817,677.29
合计	846,084.03	971,593.26				1,817,677.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佛山市南海桂城瀚蓝供水有限公司	12,964,235.62		12,964,235.62	41.30	
佛山市南海区蓝湾水环境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6,310,000.00		6,310,000.00	20.10	1,738,093.46
佛山市南海瀚泓污水处理系统管理有限公司	5,131,084.38		5,131,084.38	16.34	
佛山市瀚成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819,198.89		3,819,198.89	12.17	
佛山市南海区美佳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716,274.34		716,274.34	2.28	
合计	28,940,793.23		28,940,793.23	92.19	1,738,093.46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11,585,908.51	2,779,887,642.32
合计	3,011,585,908.51	2,779,887,642.3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677,244,629.33	906,597,205.75
1 年以内小计	677,244,629.33	906,597,205.75
1 至 2 年	644,825,071.59	715,674,462.12
2 至 3 年	623,202,413.76	507,569,635.22
3 至 4 年	450,562,619.71	241,950,036.32
4 至 5 年	222,456,559.22	141,568,625.74
5 年以上	396,290,289.16	268,292,289.16
合计	3,014,581,582.77	2,781,652,254.3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1,781,699.94	11,781,699.94
备用金	367,168.00	62,400.00
往来及代垫费用	3,001,278,096.15	2,769,007,816.14
其他	1,154,618.68	800,338.23
合计	3,014,581,582.77	2,781,652,254.3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474,074.42		1,290,537.57	1,764,611.99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231,062.27			1,231,062.2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1,705,136.69		1,290,537.57	2,995,674.2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1,764,611.99	1,231,062.27				2,995,674.26
合计	1,764,611.99	1,231,062.27				2,995,674.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佛山瀚蓝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458,501,751.59	15.21	往来及代垫费用	0-5年	
佛山市南海瀚蓝固废 处理投资有限公司	311,360,500.00	10.33	往来及代垫费用	0-5年	
瀚蓝（贵阳）固废处 理有限公司	294,741,493.20	9.78	往来及代垫费用	0-3年	
瀚蓝（济宁）固废处 置有限公司	272,121,336.49	9.03	往来及代垫费用	0-5年	
瀚蓝（淮安）固废处 理有限公司	132,478,390.33	4.39	往来及代垫费用	0-5年	
合计	1,469,203,471.61	48.74	/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 值 准 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494,163,633.10		9,494,163,633.10	9,490,163,633.10		9,490,163,633.10
对联营、合营 企业投资	4,908,119.59		4,908,119.59			
合计	9,499,071,752.69		9,499,071,752.69	9,490,163,633.10		9,490,163,633.1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 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 计提 减值 准备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佛山市南海瀚蓝环 保投资有限公司	4,718,968,277.65			4,718,968,277.65		

瀚蓝（厦门）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2,508,100,000.00			2,508,100,000.00		
佛山市南海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169,359,249.56			1,169,359,249.56		
佛山瀚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80,000,000.00		
佛山市瀚成水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85,000,000.00			85,000,000.00		
佛山市南海桂城瀚蓝供水有限公司	34,963,712.47			34,963,712.47		
瀚蓝（南平）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00			21,000,000.00		
瀚蓝（惠安）智慧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瀚蓝（廊坊）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5,223,000.00			45,223,000.00		
瀚蓝（常德）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69,094,322.00			69,094,322.00		
瀚蓝（平和）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79,337,300.00			79,337,300.00		
瀚蓝（孝感）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326,707,249.65			326,707,249.65		
瀚蓝（大连）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101,910,521.77			101,910,521.77		
瀚蓝（开平）生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2,500,000.00	4,000,000.00		36,500,000.00		
合计	9,490,163,633.10	4,000,000.00		9,494,163,633.1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佛山市南海区桂瀚环保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		-91,880.41						4,908,119.59	
小计		5,000,000.00		-91,880.41						4,908,119.59	
合计		5,000,000.00		-91,880.41						4,908,119.5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8,444,829.21	420,240,256.92	602,342,784.44	398,733,016.60
其他业务	15,456,077.44	4,861,299.44	14,294,640.79	3,709,287.27
合计	623,900,906.65	425,101,556.36	616,637,425.23	402,442,303.87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1,880.4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85,209.61	505,737.71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93,329.20	30,505,737.71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332,785.96	详见附注七、（56）、（57）及（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4,180,585.71	详见附注七、（51）及（5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	720,706.25	详见附注七、（53）

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783,391.00	详见附注七、（5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673,439.77	详见附注七、（57）及（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614,574.53	详见附注七、（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41,421.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77,575.71	
合计	22,591,765.2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桂城水厂迁移补偿	39,252,107.1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美佳污水东南污水厂改拆迁补偿	8,884,202.2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44	1.75	1.7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24	1.73	1.7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金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4 月 10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